

Canon

PUB. DIC-0156-000A

HD摄像机 使用说明书

LEGRIA
HF M40

LEGRIA
HF M41

LEGRIA
HF M400



PAL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HDMI AVCHD

重要使用说明

警告！



为了减少发生电击的危险，请勿开启外壳（或背盖）。摄像机中并没有使用者可自行维修的零件。如果需要维修服务，请向合格的服务人员洽询。

警告！



为了避免发生火灾或电击的危险，请勿让此产品暴露在雨水或潮湿的环境之中。

版权警告：

未经授权记录版权保护资料可能会侵犯版权所有人的权益并违反版权法。

注意：

为了避免发生电击的危险和减少恼人的干扰情形，请仅使用所推荐的附件。

注意：

不使用本产品时，请拔除电源插座上的主电源插头。


为了减少电击的危险，请勿将本产品放置在滴水或溅水的地方。

主电源插头作为切断设备来使用。发生事故时，请立即拔除主电源插头。

CA-570 的识别牌位于底部。



使用 CA-570 之外的其他任何交流适配器，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p>						
 <p>FOR P. R. 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p>						

商标声明

- SD、SDHC、SDXC 徽标是 SD-3C, LLC 的商标。
- Microsoft、Windows 是微软公司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它国家 (地区)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acintosh、Mac OS 是苹果公司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它国家 (地区) 注册的商标。
- “x. v. Color”、“x. v. Color” 徽标是商标。
- HDMI、HDMI 徽标、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 (地区)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AVCHD”、“AVCHD” 徽标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权制造。
“Dolby” 和双 D 标志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 以上未提及的其他名称和产品可能为其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设备采用了从 Microsoft 获得许可的 exFAT 技术。
- 除非遵照 MPEG-2 标准对媒体包进行视频信息编码并供用户个人使用，否则在未获得 MPEG-2 专利组合中适用专利许可的情况下，明确禁止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用本产品。您可以通过以下地址获得 MPEG-2 专利许可：
MPEG LA, L. L. C., 250 STEELE STREET, SUITE 300, DENVER, COLORADO 80206.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全新功能及特点



情节生成器 (📖 54)

摄像机具有全高清影像感应器 (Full HD CMOS)，能够以 1,920 x 1,080 像素的分辨率² 捕捉视频。并使用 AVCHD 规格标准³ 将视频记录于存储器中。

拥有这款全新的高清摄像机，您便能随时以惊人的图像质量和栩栩如生的艳丽色彩捕捉生活中的精彩时刻，不但操作简便而且趣味无穷！

只需按照根据各种场景进行优化的简单预制脚本建议记录视频，即可将影片转换为精彩的视频故事。



装饰 (📖 58)

通过直接在摄像机中添加文本、图章、或手绘图，让影片更精彩夺目。

电影效果滤镜 (📖 56)

使用专业的电影效果滤镜创建画面优美、风格独特的影片。

¹ “Full HD 1080”（全高清 1080）是指符合 1080 个垂直像素（扫描线）高清视频标准的佳能摄像机。

² 仅当记录模式设置为 MXP 或 FXP 模式时，才以此分辨率记录视频。在其他记录模式下，将以 1,440 x 1,080 像素记录视频。

³ AVCHD 是记录高清视频的标准。采用 AVCHD 规格，使用 MPEG-4 AVC/H.264 压缩方式记录视频信号以及用杜比数码标准记录音频信号。



智慧 AUTO (📖 39)

“智慧 AUTO”将根据要拍摄的场景自动选择最佳场景模式。您根本无需担心设置，即可获得出色的视频录像。



视频快照 (📖 57)

拍摄或捕捉简短场景，并将其编排到设有您喜爱的背景音乐的视频短片中。

自动继续记录 (📖 35)



存储器快满？使用双存储卡插槽不间断地记录视频。



面部优先 (📖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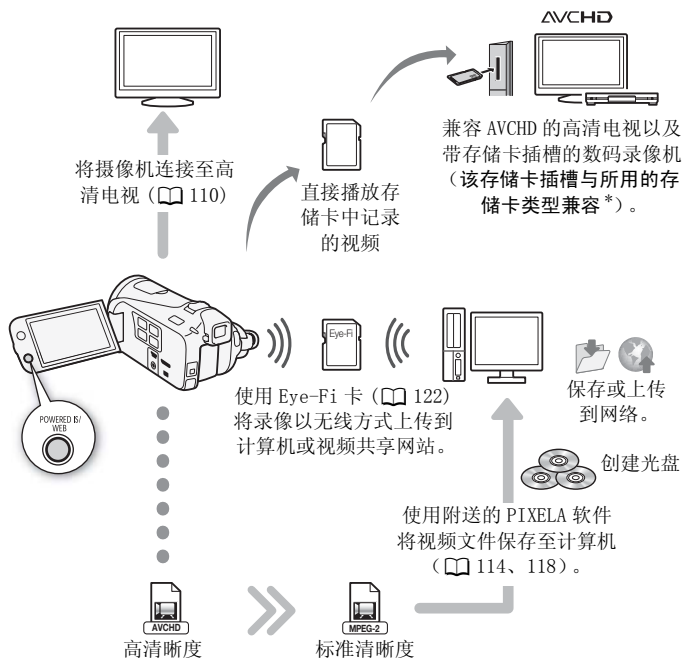
摄像机会自动检测人脸，并相应地调整对焦和其他设置以获得最佳效果。

影像稳定器



在行走过程中拍摄视频时，Dynamic IS（动态防抖）（📖 77）将对摄像机振动进行补偿。变焦至远处的主体时（全远摄），强力图像稳定器（📖 77）也能实现稳定拍摄。

在其他设备上欣赏您的录像作品



HFM41/M40 在摄像机内将高清影片转换为标准清晰度文件 (📖 118)。

* 请参考该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因使用的设备而异，即使该设备与 AVCHD 兼容，也可能无法正常播放。在此情况下，请用摄像机播放存储卡中的录像。

目录

■ 简介

- 4 全新功能及特点
- 12 关于本说明书
- 14 了解摄像机**
- 14 随附的附件和 CD-ROM
- 16 部件名

■ 准备工作

- 20 开始**
- 20 为电池充电
- 22 准备附件
- 24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位置和亮度
- 25 **HFM41** 使用取景器
- 26 摄像机的基本操作**
- 26 使用触摸屏
- 27 操作模式
- 28 使用菜单
- 30 初次设置**
- 30 设置日期和时间
- 31 更改时区
- 32 使用存储卡**
- 32 摄像机兼容的存储卡
- 33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 34 选择用于记录的存储器
- 35 自动继续记录
- 36 初始化存储器



■ AUTO 模式

38 基本记录

- 38 在 AUTO 模式下记录视频和照片
- 39 关于 AUTO 模式
- 42 变焦
- 43 快速启动功能

■ 视频

45 基本播放

- 45 播放视频
- 49 3D 翻阅显示
- 49 索引选择屏幕：选择要播放的内容
- 51 删除场景和情节

54 视频情节和电影风格

- 54 使用情节生成器创建精彩情节
- 56 电影模式和电影效果滤镜
- 57 视频快照
- 58 装饰：添加个人风格
- 62 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
- 64 评级场景
- 65 播放设置有背景音乐的对象
- 68 在情节内部或情节之间复制和移动场景
- 69 选择情节缩略图图像
- 70 更改情节标题

71 高级功能

- 71 以 **M**（手动）模式记录
- 72 选择视频质量（记录模式）
- 73 选择帧速率
- 74 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 77 高级影像稳定器
- 78 预录制
- 79 面部优先
- 80 触摸和跟踪
- 80 淡入淡出
- 81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或光圈
- 83 手动曝光度调整
- 84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 84 手动对焦调整
- 85 远摄端微距
- 86 白平衡
- 87 图像效果
- 88 自拍
- 88 音频记录电平
- 90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 91 音频均衡器
- 91 混音
- 92 使用耳机
- 94 使用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 94 使用外部麦克风
- 96 使用外部摄像灯
- 96 选择播放开始点
- 97 屏幕显示和数据码
- 98 从影片捕捉照片和视频快照场景
- 100 分割场景

■ 照片

- 101 查看照片
- 103 删除照片
- 104 幻灯片播放

■ 外部连接

- 106 摄像机上的端子
- 107 连接图
- 110 在电视上播放
- 111 保存和共享记录
- 111 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
- 114 在计算机上保存记录
- 117 将记录复制到外部录像机
- 118 **HFM41/M40** 在网络上共享标准清晰度影片



■ 其他信息

124 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124 FUNC.（功能）面板

127 设置菜单

138 附录：屏幕图标和显示

142 故障？

142 故障排除

148 提示信息列表

155 注意事项及禁止事项

155 使用注意事项

159 维修 / 其他

160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161 信息概览


161 附件

162 可选附件







167 规格

171 索引

关于本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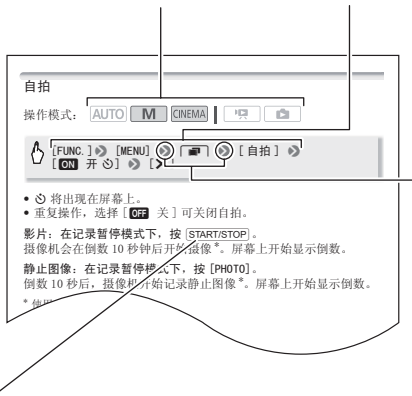
感谢购买佳能 LEGRIA HF M41 / LEGRIA HF M40 / LEGRIA HF M400。使用本摄像机之前，请先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以作日后参考。如果您的摄像机工作异常，则请参阅“故障排除”（ 142）。

本说明书使用的约定

-  **重要**：关于摄像机操作的注意事项。
-  **注**：摄像机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说明。
-  **检查要点**：关于所述功能的限制或要求。
-  **本说明书的参考页码**。
-  **PHOTO** 请参阅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中的 PDF 文件“图像应用程序”使用说明部分。
- **HFM41/M40**：仅适用于图标所示的型号。
- 本说明书使用以下术语：
如果未指明“存储卡”或“内置存储器”，则术语“存储器”本身指代上述两者。
“场景”是指从按下  按钮开始记录直至再次按下暂停记录的一段影片。
“照片”和“静止图像”含义相同，可互换使用。
- 本说明书中的照片是用相机拍摄的模拟图像。图示和菜单图标均以 **HFM41** 为例，除非另有说明。

本说明书中，**AUTO**表示在显示的操作模式中可用的功能，**AUTO**表示此功能不可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操作模式”（[27](#)）。

方括号 [] 用于表示您将在屏幕上触摸的控制按钮和菜单选项以及其他屏幕信息和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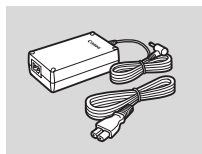


摄像机上的实际按钮和开关的名称均在“按钮”框内表示。例如 **[DISP.]**。

箭头用于简化菜单选择。有关如何使用菜单的详细说明，请参阅“使用菜单”（[28](#)）。有关可用菜单选项及设置的简要说明，请参阅附录“菜单选项列表”（[124](#)）。

随附的附件和 CD-ROM

摄像机随附以下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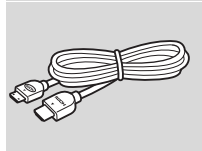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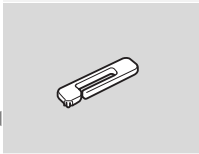
▶ CA-570 交流适配器（附电源线）

BP-808 电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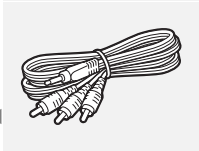
▶ WL-D89 无线遥控器
（附 CR2025 锂纽扣电池）

触控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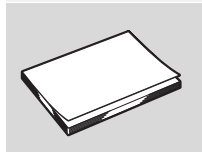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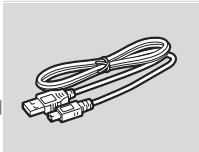
▶ HTC-100/S HDMI 连接线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




▶ 快速指南

IFC-300PCU/S USB 连接线 ◀



▶ PIXELA 软件安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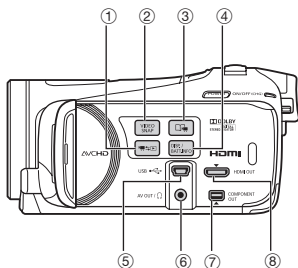
摄像机随附以下 CD-ROM 和软件：

- **PIXELA Transfer Utility CD-ROM***
 - 使用 **Transfer Utility** 来保存和传输影片以及可用作背景音乐的音乐文件。
- **PIXELA VideoBrowser CD-ROM***
 - 除 **Transfer Utility** 的所有功能外，用户还可使用 **VideoBrowser** 管理、编辑和播放影片。
-  **使用说明书 / 图像应用程序 Ver. 35*/ 音乐数据 / 图像混合数据 CD-ROM**（在手册中称为“摄像机补充光盘”）。包含以下部分。
 - 使用说明书 - 摄像机的完整版使用说明书（本 PDF 文件）。
 - 图像应用程序 - 用于存储、管理和打印照片的软件。
 - 音乐数据 - 可在回放时用作背景音乐的音乐文件。这些音乐文件专用于随附的 PIXELA 软件。此光盘无法在 CD 播放机上播放。
 - 图像混合数据 - 可使用图像混合功能的图像文件（图像混合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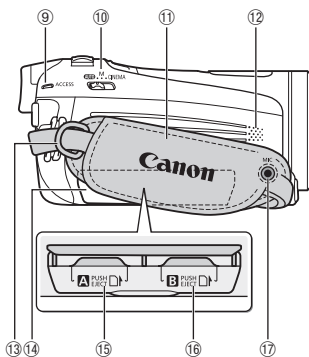
* CD-ROM 中包括软件的使用说明书（PDF 文件）。

部件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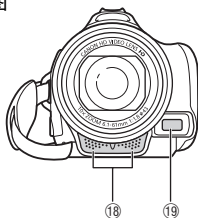
左视图



右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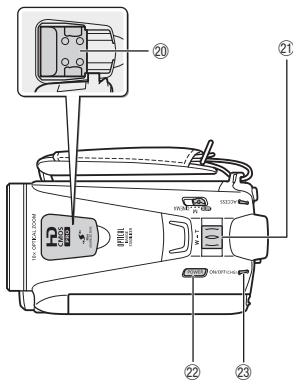


正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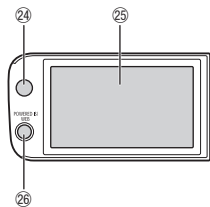
- ① (摄像 / 播放) 钮 (书 27)
- ② VIDEO SNAP (视频快照) 钮 (书 57)
- ③ (情节生成器按钮) (书 54)
- ④ DISP. (屏幕显示) 钮 (书 25、97) /
BATT. INFO (电池信息) 钮 (书 141)
- ⑤ USB 端子 (书 106、109、117)
- ⑥ AV OUT 端子 (书 106、108) / (耳
机) 端子 (书 92)
- ⑦ COMPONENT OUT 端子 (书 106、108)
- ⑧ HDMI OUT 端子 (书 106、107)
- ⑨ ACCESS (数据处理) 指示灯 (书 38)
- ⑩ 模式开关 (书 27)
- ⑪ 握带 (书 23)
- ⑫ 扬声器 (书 47)
- ⑬ 带扣 (书 23)
- ⑭ 双存储卡插槽盖
- ⑮ 存储卡插槽 **A** (书 33)
- ⑯ 存储卡插槽 **B** (书 33)
- ⑰ MIC 端子 (书 95)
- ⑱ 立体声麦克风 (书 88、90)
- ⑲ 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 (书 129)

顶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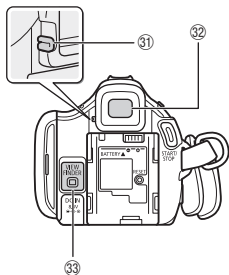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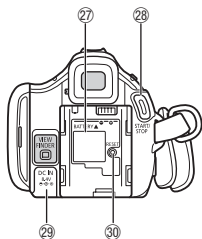


- ②① 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94)
- ②① 变焦杆 (42)
- ②② POWER (电源) 钮
- ②③ ON/OFF (CHG) (充电) 指示灯:
绿色 - 开机
橙色 - 待机 (43)
红色 - 充电 (20)
- ②④ 遥控感应器 (22)
- ②⑤ 液晶触摸屏 (24、26)
- ②⑥ POWERED IS (强力防抖) 钮 (77) /
HFM41/M40 WEB (网络) 钮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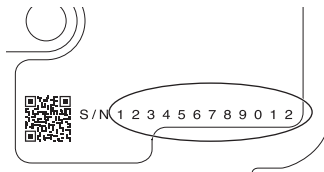
液晶显示屏面板



后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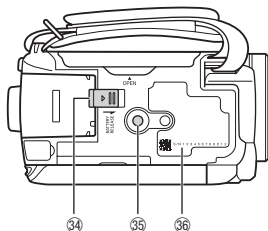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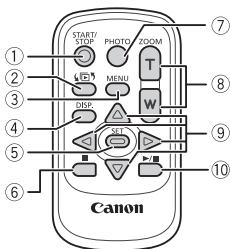
- ⑳ 电池安装槽 (㉒ 20)
- ㉑ START/STOP (开始 / 停止) 钮 (㉒ 38)
- ㉒ DC IN (直流电输入) 端子 (㉒ 20)
- ㉓ RESET (重新设置) 钮 (㉒ 146)
- ㉔ 屈光度调节杆* (㉒ 25)
- ㉕ 取景器* (㉒ 25)
- ㉖ VIEWFINDER (取景器) 钮*(㉒ 25)
- ㉗ BATTERY RELEASE (电池释放) 开关 (㉒ 21)
- ㉘ 三脚架插孔 (㉒ 155)
- ㉙ 编号



* 仅适用于**HFM41**。

底视图





- ① START/STOP (开始 / 停止) 钮 (38)
- ②  (索引选择) 钮 (49)
按住 2 秒以上可在拍摄和播放模式之间进行切换。
- ③ MENU (菜单) 钮 (29、127)
- ④ DISP. (屏幕显示) 钮 (97)
- ⑤ SET (设置) 钮
- ⑥  (停止) 钮 (45)
- ⑦ PHOTO (照片) 钮 (38)
- ⑧ 变焦钮 (42)
- ⑨ 导航钮 (▲/▼/◀/▶)
- ⑩  (播放 / 暂停) 钮 (45)




准备工作

本章介绍基本操作，如使用触控面板、浏览菜单和初次设置，以帮助您了解更多有关摄像机的知识。

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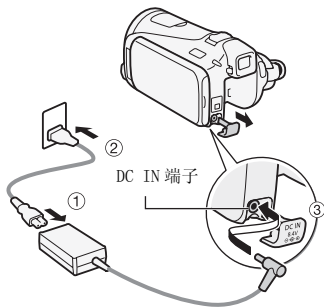
为电池充电

该摄像机可用电池供电或直接用交流适配器供电。第一次使用电池时需将电池充满电，然后使用摄像机直到电池完全耗尽。此操作可确保准确显示剩余的记录时间。


有关大致充电时间以及使用充满电的电池可记录 / 播放的时间，请参阅“充电、记录及播放时间”（ 163）。

- 1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适配器。
- 2 将电源线插入电源插座。
- 3 将交流适配器连接至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
- 4 将电池装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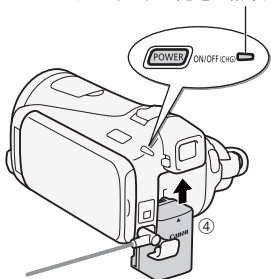
将电池轻轻按入电池安装槽中，并向上滑动，直至听到咔哒声以示安装到位。



5 摄像机关闭后即开始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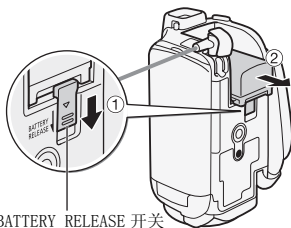
- 如果摄像机已开启，则绿色 ON/OFF (CHG) 指示灯会在关闭摄像机时熄灭。片刻后，ON/OFF (CHG) 指示灯会开始闪烁红光（表示电池正在充电）。红色 ON/OFF (CHG) 指示灯会在电池充满后熄灭。
- 如果指示灯快速闪烁，请参阅“故障排除”（ 145）。

ON/OFF (CHG)（充电）指示灯



取出电池

- 1 沿箭头方向滑动 **BATTERY RELEASE**，并持续按下。
- 2 将电池滑动，然后将其取出。



❗ 重要

- 连接或拔除交流适配器之前，请先关闭摄像机。按 **POWER** 关闭摄像机后，重要数据将在存储器中进行更新。请务必等到绿色 ON/OFF (CHG) 指示灯熄灭。
- 请勿将非明确推荐的任何电气设备连接至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或交流适配器。
- 为防止设备发生故障和过热，请勿将附送交流适配器连接至海外旅行电压转换器，或诸如飞机和轮船上的特殊电源，以及直流-交流转换器。

i 注

- 建议在 10°C 至 30°C 的温度范围内为电池充电。若环境温度或电池温度范围在大约 0°C 至 40°C 以外，则无法充电。
- 电池只在摄像机关闭后开始充电。
- 如果在电池充电期间断开电源，请在 ON/OFF (CHG) 指示灯熄灭后再恢复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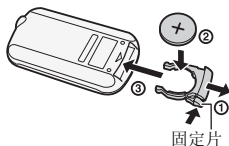
- 如果剩余电量使用时间不够，可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从而不会消耗电池电量。
- 完全充电的电池电量会自然消耗。因此，请在使用当天或前一天进行充电，以确保电量充足。
- 建议准备比个人预期所需多两、三倍的电池。

准备附件

无线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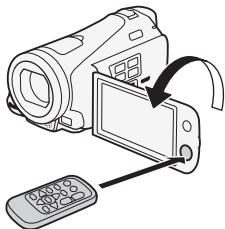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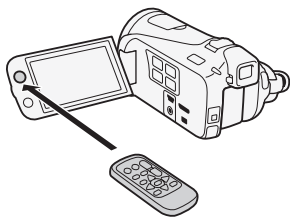
首先，将附送的 CR2025 锂纽扣电池插入无线遥控器。

- 1 按箭头所指方向按下固定片，然后拉出电池座。
- 2 + 面向上放置锂纽扣电池。
- 3 插入电池座。



使用无线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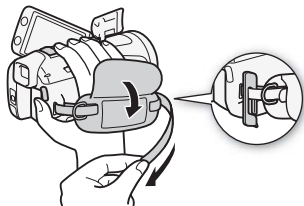
按遥控器按钮时，将无线遥控器对准摄像机的遥控感应器。可将液晶显示屏旋转 180 度，以从摄像机前方使用无线控制器。



注

- 如果遥控感应器处于强光源或阳光直射下，无线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握带和腕带



系紧握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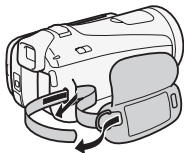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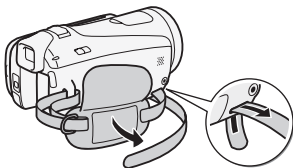
调整握带，以便可用食指操作变焦杆，并可用拇指操作

START/STOP 按钮。

可将附送的触控笔系到握带上。

取下握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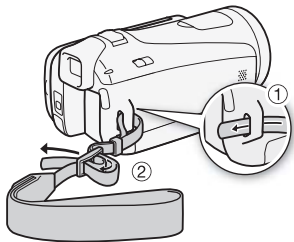
- 1 提起加装衬垫之握柄的护板，将握带与维可牢尼龙搭扣分开。
- 2 拉住带子，先将其从摄像机前端的握带环中取出，然后再从握柄解开，最后将其从摄像机后端的握带环取出。



系上可选腕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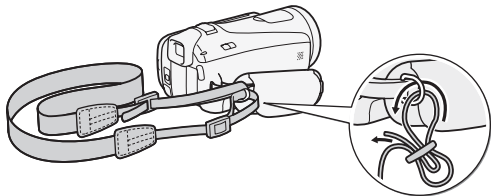
将腕带系在摄像机后端的握带环上，调整长度并系紧。

还可将腕带连接到握带的带扣以便同时对其进行使用，从而增强便利性和保护能力。



系上可选肩带

将肩带的末端穿过握带的带扣，然后调整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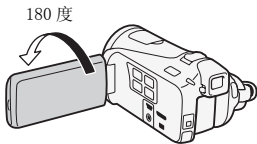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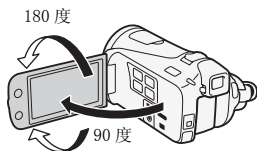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位置和亮度

旋转液晶显示屏面板

将液晶显示屏面板打开到 90 度。

- 可将液晶显示屏面板向下旋转 90 度。
- 可将液晶显示屏面板向镜头方向旋转 180 度。出现下列情况时，液晶显示屏面板 180 度旋转功能将十分有用：
 - **HFM41** 使用取景器时，可让主体监视液晶显示屏。
 - 当使用自拍时，将自己摄入画面。
 - 允许通过无线遥控器从前方操作摄像机。



主体可监视液晶显示屏
(**HFM41** 同时可以使用取景器)

i 注

- 关于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屏幕：屏幕采用超高精度制造技术制造而成，99.99% 以上的像素都能按设计规格工作。只有不到 0.01% 的像素可能偶尔会失效，或显示为黑点、红点、蓝点或绿点。但这并不会影响记录的图像，也不属于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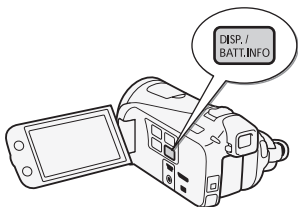
* 仅适用于 **HFM41**。

液晶显示屏背光照明

在光线较强的地方拍摄时，使用液晶显示屏时可能会遇到困难。打开液晶显示屏背光照明以使其更明亮。

摄像机打开时，按住 **[DISP.]** 2 秒以上。

重复本操作可在关闭（光线正常）与打开（光线明亮）液晶显示屏背光照明之间进行切换。



i 注

- 液晶显示屏背光照明不会影响拍摄亮度。
- 使用明亮设置会缩短电池的有效使用时间。
- 可使用 **[]** **[]** **[]** **[]** [液晶屏亮度] 设置进一步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或当液晶显示屏的光线妨碍拍摄时，使用 **[]** **[]** **[]** **[]** [LCD 亮度调节器] 设置调低液晶显示屏亮度。
- 有关如何维护触摸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注意事项”（**[]** 155）、“清洁”（**[]** 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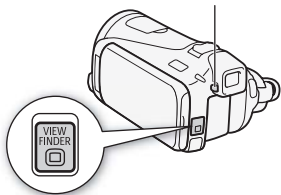
HFM41 使用取景器

如果在打开液晶显示屏背光后仍然难以使用液晶显示屏，则可使用取景器。将 LCD 显示屏面板旋转 180 度让摄录主体查看记录时，拍摄者还可使用取景器查看。

按 **[VIEWFINDER]** 启用取景器。

- 可以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或根据需要向主体旋转。
- 使用屈光度调节杆按需调整取景器。
- 液晶显示屏背光设置对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通用。

屈光度调节杆



i 注

- 有关如何维护取景器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注意事项”（**[]** 155）、“清洁”（**[]** 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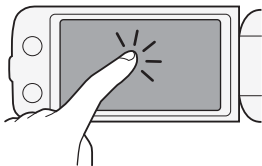
摄像机的基本操作

使用触摸屏

触摸屏上显示的控制按钮和菜单项随操作模式和执行任务的改变而动态变化。直观的触摸屏界面使所有控制变得易如反掌。还可使用随附的触控笔进行更精确的操作。

触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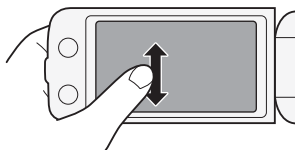
用力按下触摸屏上所显示的项目。用于播放索引屏幕中的场景、从菜单选择设置、选择摄像机将识别为场景主体的对象等。



拖动

手指适当用力，在屏幕中进行上下或左右滑动。

用于滚动菜单、在各索引屏幕页面间进行浏览或调整滑块控件（例如，调整音量）。









❗ 重要

- 摄像机使用压力感应触摸屏。进行触摸操作时，用力不能过轻。
- 出现以下情况时，可能无法正确执行触摸操作。
 - 使用指甲或除随附触控笔以外的硬头物体（例如圆珠笔）。
 - 用湿的或戴手套的手操作触摸屏。
 - 用力过度或剧烈刮擦触摸屏。
 - 在触摸屏表面上粘贴市面有售的屏幕保护贴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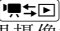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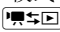
操作模式

记录

在记录模式下，摄像机的操作模式由模式开关的位置确定。

操作模式	模式开关	操作
		当您专注于记录时，由摄像机自行设定所有设置（ 📖 38 ）。对于新手或不喜欢繁琐的摄像机设置的用户而言十分方便。
		体验全部菜单、设置和高级功能（ 📖 71 ）。
		为拍摄赋予影片效果，使用电影效果滤镜创建画面优美、风格独特的影片（ 📖 56 ）。


播放

按下摄像 / 播放按钮  可在摄像（记录）模式和播放模式之间切换。如果摄像机已关闭，可按下  直接将摄像机开启到播放模式。




操作模式	操作
	播放影片（ 📖 45 ）。
	查看照片（ 📖 101 ）。

注


- 当切换至播放模式时，选择用于播放的存储器与当前用于拍摄的存储器相同。
- 还可以按住无线遥控器上的  2 秒以上来切换记录模式和播放模式。

使用菜单

通过 FUNC.（功能）面板和设置菜单可对摄像机的多项功能进行调节。有关可用菜单选项及设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124）。

FUNC.（功能）面板

操作模式：   |  

FUNC.（功能）面板可显示有助用户使用的常用拍摄功能。触摸 [FUNC.] 进入 FUNC.（功能）面板，然后触摸要设置或调节的功能。您可能需要沿滚动条向上和向下滑动手指才能找到所需功能的控制按钮。在  模式中，对各功能的访问将受到限制。

模式下的 FUNC.（功能）面板



编辑面板

操作模式：   |  

触摸 [编辑] 以显示包括各项可用操作（复制、删除等）的面板，然后触摸要执行的操作。

模式下的编辑面板



设置菜单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在 **AUTO** 模式中，无法访问设置菜单，且大部分菜单设置都将重新设置为默认值。

1 **M** 或 **CINEMA** 模式：触摸 [FUNC.]

2 触摸 [MENU] 以打开设定菜单。

还可以按无线遥控器上的

MENU。

3 触摸所需菜单的选项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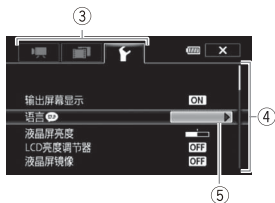
4 上下滑动手指将要更改的设置移动到橙色选择条中。

- 不可用的菜单项将显示为灰色。
- 可触摸屏幕上的任何菜单选项，从而直接进入选择条。

5 当所需菜单项目出现在选择条中时，触摸右侧的橙色框。

6 触摸所需选项，然后触摸 [X]。

您可以随时通过触摸 [X] 以关闭菜单。



初次设置

设置日期和时间

开始使用前，首先必须设置摄像机的日期和时间。如果未设置摄像机的时钟，将自动出现 [日期 / 时间] 屏幕。出现 [日期 / 时间] 屏幕时，将自动选定年份。



- 1 触摸要更改的字段（年、月、日、时或分）。
- 2 根据需要触摸 [▲] 或 [▼] 以更改字段。
- 3 以同样的方式更改所有字段以设置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 4 触摸 [Y. M. D]、[M. D. Y] 或 [D. M. Y] 以选择所需的日期格式。
在某些屏幕中，会以缩略形式（用数字代替月份名称）显示日期，但仍会按照您选择的顺序来显示。
- 5 触摸 [24H] 以使用 24 小时制，或不做选择以使用 12 小时制（AM/PM）。
- 6 触摸 [确定] 以开启时钟并关闭设置屏幕。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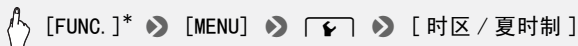
- 可以在稍后使用 [日期 / 时间] 设置来调整日期和时间。
- 如有约 3 月未使用摄像机，因内置充电锂电池可能会完全放电，因此日期 / 时间设置可能会丢失。在此情况下，请重新为内置锂电池充电 (157)，然后重新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

更改时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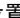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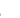
更改时区以符合当地时间。默认设置为北京。

操作模式：   |  

- 1 打开 [时区 / 夏时制] 屏幕。



* 仅适用于在记录模式中执行此步骤。

- 2 触摸 [] 设置家庭所在时区，或触摸 [] 以设置旅游目的地的所在时区。
- 3 触摸 [] 或 [] 设置所需时区。如有必要，触摸 [] 以调整为夏时制。
- 4 触摸 [] 关闭菜单。

使用存储卡

摄像机兼容的存储卡

本摄像机可使用市面有售的以下类型的安全数码 (SD) 存储卡。截止 2010 年 10 月, 已使用由 Panasonic、Toshiba 和 SanDisk 生产的 SD/SDHC/SDXC 存储卡测试影片记录功能。

存储卡类型:  SD 存储卡、 SDHC 存储卡、 SDXC 存储卡
SD Speed Class (SD 传输速率级别)*: CLASS② CLASS④ CLASS⑥ CLASS⑩
容量: 128 MB 或更大**。

* 如果使用无传输速率级别的 SD 存储卡, 则可能无法记录影片, 具体情况视使用的存储卡而定。

**无法使用容量为 64 MB 或更小的 SD 存储卡来记录影片。

注

- 关于 **Speed Class (传输速率级别)**: Speed Class 是用于表示存储卡最低保证数据的传输速度的标准。购买新的存储卡时, 请检查包装上的 Speed Class 徽标。
建议使用级别为 SD Speed Class 4、6 或 10 的存储卡。

SDXC 存储卡

本摄像机支持 SDXC 存储卡。在其他设备 (如数码录像机、计算机及读卡器) 上使用存储卡时, 请确保外部设备与 SDXC 存储卡相兼容。下表概述了截止 2010 年 10 月计算机操作系统的兼容情况。如需了解最新信息, 请联系计算机、操作系统或存储卡制造商。

SDXC 存储卡兼容的操作系统

操作系统	兼容性
Windows 7	兼容
Windows Vista	兼容 (需要 Service Pack 1 或更高版本)
Windows XP	兼容 (需要 Service Pack 3 和 KB955704 更新)
Mac OS X	不兼容

!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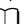
- 如果您使用的计算机操作系统不兼容 SDXC 存储卡，会出现格式化存储卡的提示。在这种情况下，需取消该操作以防止数据丢失。
- 重复记录、删除和编辑场景（碎片存储）之后，在存储器上写入数据将花费更长时间，并且记录可能停止。请保存记录并初始化存储器。

Eye-Fi 卡

本产品不保证支持 Eye-Fi 卡功能（包括无线传输）。有关 Eye-Fi 卡出现的问题请与 Eye-Fi 卡生产厂家联系。

另外请注意，Eye-Fi 卡的使用在很多国家和地区都需要专门许可。未经许可，不得使用该卡。如果不清楚 Eye-Fi 卡在某地是否已得到使用许可，请与该卡的生产厂家联系。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在本摄像机上使用存储卡之前，务必对所有存储卡进行初始化（ 36）。

1 关闭摄像机。

确保 ON/OFF (CHG) 指示灯已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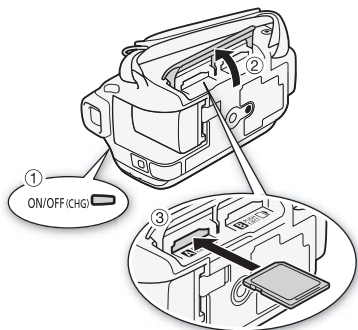
2 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3 将存储卡直接完全插入任一存储卡插槽（标签面朝上），直至听到咔哒声以示安装到位。

- 也可使用两张存储卡，每个存储卡插槽各插一张存储卡。
- 要使用 Eye-Fi 卡的无线通讯功能，将之插入存储卡槽 **B**。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务必了解“Eye-Fi 卡”中提供的信息。

4 关闭双存储卡插槽盖。

如果存储卡插入有误，请勿强行关闭仓盖。



取出存储卡

按一下存储卡以使其松开。存储卡弹出后，将其完全拔出。

! 重要


- 存储卡有正反两面，不可互换。若存储卡的插入方向错误，则可能引起摄像机发生故障。务必按步骤 3 所述方法插入存储卡。

选择用于记录的存储器




可选择在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或存储卡上记录影片和照片。用于记录影片和照片的默认存储器为内置存储器（**HFM41/M40**）或存储卡 **A**（**HFM400**）。

操作模式：   |  



✓ 检查要点

-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务必了解“Eye-Fi 卡”（ 33）中提供的信息。

HFM41/M40

 [FUNC.] ➤ [MENU] ➤  ➤ [影片的记录媒体] 或 [图像的记录媒体] ➤ （内置存储器）、
[A]（存储卡 **A**）或 [B]（存储卡 **B**）* ➤ [X]

HFM400

 [FUNC.] ➤ [MENU] ➤  ➤ [影片的记录媒体] 或 [图像的记录媒体] ➤ [A]（存储卡 **A**）或 [B]（存储卡 **B**）* ➤ [X]

* 选择存储器时，可根据当前所用设置来检查大致的可用记录时间 / 照片数量。

i 注

- **HFM41/M40** 如果稍后需要将影片转换为标准清晰度以便在网上共享，可选择在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 **A** 中记录影片。


自动继续记录

您可以启用自动继续记录，这样即使存储器在拍摄影片时已存满，也可在存储卡上继续记录而不中断。

在存储卡 **A** 上记录时，可将存储卡 **B** 用于自动继续记录 (**A** → **B**)。仅适用于 **HFM41/M40**：在内置存储器上记录时，可选择只将存储卡 **A** 用于自动继续记录 (**☑** → **A**)，或将两张存储卡用于自动继续记录 (**☑** → **A** → **B**)。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1 将不含视频记录的存储卡插入用于自动继续记录的存储卡插槽中。
 - 从内置存储器进行自动继续记录（仅适用于 **HFM41/M40**）：存储卡插槽 **A** 或两个存储卡插槽。
 - 从存储卡 **A** 进行自动继续记录：仅使用存储卡插槽 **B**。
- 2 启用自动继续记录。

 **[FUNC.]** → **[MENU]** →  → **[影片的记录媒体]** → **[☑]**（仅适用于 **HFM41/M40**）或 **[A]** → **[自动继续记录]** → 所需选项* → **[X]**

* 大致可用记录时间现可反映用于自动继续记录的存储器的空间之和。

i 注

- **HFM41/M40** 不能从内置存储器自动继续记录至存储卡 **B**。使用单张存储卡时，请务必将其插入到存储卡插槽 **A**。
- 当摄像机从一个存储器切换到另一个存储器时，将出现短暂的停止。
- 以下任一操作都会禁用自动继续记录功能：
 - 关闭摄像机。
 - 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更改模式开关的位置。

- 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更改用于记录影片的存储器。

初始化存储器






在本摄像机上初次使用存储卡时，应对卡进行初始化。也可初始化存储器或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HFM41/M40**）以永久删除其中包含的所有记录。

HFM41/M40购买时，内置存储器已进行预初始化，并包含用作背景音乐的音乐文件以及与图像混合功能（图像混合帧）配合使用的图像。



操作模式：   |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完成初始化之前，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2 初始化存储器。

HFM41/M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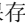

 [FUNC.]¹ ➤ [MENU] ➤  ➤ [初始化  / ] ➤ [ 内置存储器]、[A] 存储卡 A 或 [B] 存储卡 B ➤ [初始化] ➤ [完整初始化]² ➤ [是]³ ➤ [确定] ➤ [X]

HFM400

 [FUNC.]¹ ➤ [MENU] ➤  ➤ [初始化 ] ➤ [A] 存储卡 A 或 [B] 存储卡 B ➤ [初始化] ➤ [完整初始化]² ➤ [是]³ ➤ [确定] ➤ [X]

- ¹ 仅适用于在记录模式中执行此步骤。
- ² 若要彻底删除存储器的所有数据（而不仅仅是清除文件分配表），则请触摸该选项。
- ³ 如果已选择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则在初始化过程中可触摸 [取消] 以放弃初始化。所有记录将被删除，且存储器可正常使用。

! 重要

- 初始化存储器将永久删除所有记录。丢失的原始记录将无法恢复。确保事先使用外部设备保存重要的记录（ 111）。
- 初始化存储卡时会将您传输到卡中的所有音乐文件和图像永久性删除。（**HFM41/M40** 在初始化内置存储器后，将恢复预装在其中的音乐文件和图像混合帧。）将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
 - Windows 用户：使用随附的 PIXELA 软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随附 PIXELA 软件的软件指南（PDF 文件）。
 - Mac OS 用户：使用 Finder 将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上 [MUSIC] 文件夹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有关存储卡的文件夹结构，请参阅“关于音乐文件”（ 170）。
- 购买时，Eye-Fi 卡中含有必要的网络配置软件。初始化 Eye-Fi 卡以便在本摄像机上使用，请务必安装软件并完成必要的配置设置。



AUTO 模式

本章介绍如何在 **AUTO** 模式中轻松记录视频和照片，同时介绍如何使用基本的拍摄功能，如变焦和快速启动功能。若要体验全部菜单和更高级的功能，请参阅“以 **M**（手动）模式记录”（ 71）。

基本记录

在 AUTO 模式下记录视频和照片

默认情况下，影片和照片将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或存储卡 **A**（**HFM400**）中。可选择用于记录影片和照片的存储器（ 34）。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40）。

操作模式：**AUTO** | **M** | **CINEMA** | |

检查要点

- 开始记录前，请先测试记录，检查摄像机是否正常操作。

1 将模式开关设为 **AUTO**。

2 开启摄像机电源。

记录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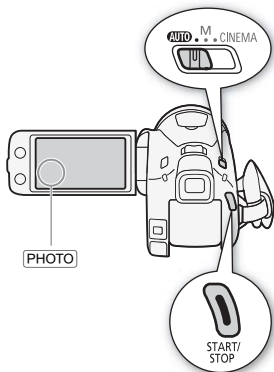
按 **START/STOP** 开始记录。

- 再次按 **START/STOP** 可暂停记录。
- 记录场景期间，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会不时闪烁。

记录照片

触摸 **[PHOTO]**。


- 记录照片时，屏幕上会短暂地出现绿色图标（），且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将会闪烁。
- 可在记录影片的同时记录照片。
- 还可以按无线遥控器上的 **[PHO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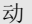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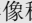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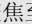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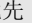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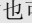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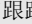
完成记录时

- 1 确保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已关闭。
- 2 关闭摄像机。
- 3 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

评级场景

可以使用  [为场景评级（记录）] 设置，在记录模式中启用场景评级选项。记录场景后，即可触摸任意一个评级按钮进行评级；也可触摸 [•••] 或 [X] 不对场景进行评级。随后即可按照评级来播放场景和执行其他场景操作。

关于 AUTO 模式

- 在 **AUTO** 模式下仅以下功能可用。
 - 变焦 ( 42)。
 - 快速启动 ( 43)。
 - 视频快照 ( 57)。
 - 高级影像稳定器模式 ( 77) 用于在行走时拍摄视频，或用于在变焦至远处主体（远摄）时稳定拍摄。
 - 面部优先 ( 79) 用于随时记录美丽的人像照片，即使人在移动时也可跟踪主体。
 - 触摸和跟踪 ( 80) 用于跟踪其他移动的主体，从而确保清晰对焦并使用最佳设置记录主体。
 - 情节生成器 ( 54) 只需按照适用于各种场景的简单脚本记录视频，即可将影片转换为精彩的视频故事。
 - 装饰 ( 58) 使用图章、绘画、图像混合等功能增添有趣的个人风格。

关于智慧 AUTO 功能

在 **AUTO** 模式中，摄像机将自动检测主体、背景、光照条件等某些特征。然后会调整各种设置（对焦、曝光度、色彩、影像稳定器、图像质量等），并为要拍摄的场景选择最佳设置。“智慧 AUTO”图标将变更为以下图标之一。

智慧 AUTO 图标

背景 → (图标颜色)	明亮 ² (灰色)	蓝天 ² (浅蓝)	鲜艳色彩 ² (绿色 / 红色)	日落 (橙色)
主体 ↓				
人 (静止)				-
人 (移动中)				-
非人主体, 如风景				
近距离对象				-

背景 → (图标颜色)	暗色 (深蓝)	
	点光源	夜景
主体 ↓		
人 (静止)		-
人 (移动中)		-
非人主体, 如风景		
近距离对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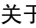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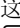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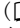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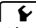
¹ 远摄端微距条件下将显示此图标。

² 在背光条件下, 将显示圆括号内的图标。

! 重要

- 当 ACCESS (数据处理)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永久丢失或存储器损坏。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确保定期保存记录 (📖 111), 尤其是在进行重要的记录之后。佳能不对任何数据丢失或损坏负责。
- 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 则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模式后, 会自动上传存储卡插槽 **B** 中 Eye-Fi 卡上记录的照片。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使用 Eye-Fi 卡” (📖 122)。



注

- **关于节能模式**：如果将  ➤ [节能模式] ➤ [自动关闭电源] 设置为 [ON 开]，当由电池供电且5分钟内无任何操作时，摄像机会自动关闭以节能。按 **POWER** 开启摄像机。
- 在光线较强的地方记录时，使用液晶显示屏可能会遇到困难。在这种情况下，您可打开液晶显示屏背光照明 ( 25)，或通过  ➤ [液晶屏亮度] 设置来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仅适用于 **HFM41**：也可使用取景器 ( 25)。
- 在某些情况下，屏幕上出现的智慧AUTO图标可能与实际场景不符。尤其是在橙色或蓝色背景下拍摄时，可能会出现日落或某一蓝天图标，而颜色看上去并不自然。在此情况下，建议以 **M** 模式 ( 71) 进行记录。
- 在 **AUTO** 模式下，大部分摄像机设置都将返回其默认值。但即便将模式切换为 **AUTO**，以下设置仍将维持不变。
 - **FUNC.** (功能) 面板： [装饰]、[变焦]。
 -  菜单： [AF 模式]、[自动低速快门]。
 -  菜单： [视频快照时长]、[为场景评级(记录)]、[影片的记录媒体]、[记录模式]、[图像的记录媒体]。
 -  菜单： 所有设置。
- 照片可记录为JPG文件。不能更改照片尺寸(1920x1080)和质量。以此尺寸为例，1 GB 存储卡可保存约 670 张照片。但是，实际可记录的照片数视主体和摄录条件而异。

变焦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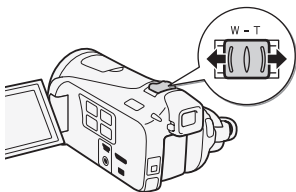
有三种变焦方法：使用摄像机上的变焦杆、使用无线遥控器上的变焦钮或使用触摸屏上的变焦控件。

除 10 倍光学变焦外，在 **M** 模式中，还可通过   [数码变焦] 设置启用数码变焦（40 倍或 200 倍）。

使用变焦杆或无线遥控器

将变焦杆移向 **W**（广角）可以推远摄录主体。将变焦杆移向 **T**（长焦）可以拉近摄录主体。

- 默认状态下，变焦杆的操作速度可变 - 轻按可缓慢变焦；用力越大变焦速度越快。
- 也可使用无线遥控器上的变焦钮。



使用触摸屏上的变焦控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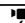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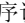


- 1 在触摸屏上显示变焦控件。



- 变焦控件将出现在屏幕左侧。
- 2 触摸变焦控件可进行变焦。
触摸 **W** 区域内的任何位置即可推远，触摸 **T** 区域内的任何位置即可拉近。如果向中心位置触摸移动，则变焦较慢；如果向 **W**/**T** 图标触摸移动，则变焦较快。
 - 3 触摸 **[X]** 以隐藏变焦控件。



注

- 请与摄录主体至少保持 1 m。进行全广角摄像时，可对近至 1 cm 的主体进行对焦。使用远摄端微距功能（ 85），可在全长焦时对近至 40 cm 的主体进行对焦。
- 在 **M** 或 **CINEMA** 模式下，还可将  [变焦速度] 设置为三种恒定速度之一（3 为最快，1 为最慢）。
- 当 [变焦速度] 设置为 [**VAR** 可变] 时：
 - 当使用无线遥控器上的 **T** 和 **W** 按钮时，变焦速度将恒定为 [ 速度 3]。
 - 除启用预录制（ 78）时以外，暂停记录模式下变焦速度会比在实际摄像时更快。
- 有关当摄像程序设置为 [ 潜水] 或 [ 水面] 时此功能的详细说明，请参阅“规格”（ 169）。

快速启动功能

摄像机开启时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摄像机将进入待机模式。在待机模式下，摄像机所耗电能为摄像模式下的 1/3，从而在使用电池时节约电能。此外当您打开液晶显示屏面板或按 **VIEWFINDER**（仅适用于 **HFM41**）时，摄像机可在约 1 秒* 内开始记录，以确保您可以立即开始拍摄。

* 具体时间视拍摄条件而定。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1 如果摄像机开启且处于记录模式，请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
 - 此时会响起提示音且绿色 ON/OFF (CHG) 指示灯变为橙色，表示摄像机已进入待机模式。
 - **HFM41** 如果仅使用取景器进行记录（液晶显示屏面板关闭时），可按下 **VIEWFINDER** 将摄像机设为待机模式。
- 2 要恢复录制，请打开液晶显示屏面板。
 - ON/OFF (CHG) 指示灯重新变绿，摄像机准备拍摄。
 - **HFM41** 也可在液晶显示屏面板关闭的情况下按 **VIEWFINDER** 开始记录。再次按 **VIEWFINDER** 即可让摄像机返回待机模式。

重要


- 待机模式（ON/OFF (CHG) 指示灯亮起橙色）时，请勿断开电源。

i 注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或者正在显示菜单或使用取景器（仅适用于 HFM41）时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摄像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如果电池电量过低，摄像机可能也不会进入待机模式。确保 ON/OFF(CHG) 指示灯变为橙色。
- **关于待机模式和自动关闭电源：**
 - 如果摄像机在待机模式下持续 10 分钟，其将自动关闭电源。按 **POWER** 开启摄像机。
 - 可选择关闭之前持续的时间，或通过  **[节能模式]**  **[快速启动（待机）]** 设置关闭快速启动功能。
 - 当摄像机处于待机模式下时，**[节能模式]** 的 5 分钟自动关闭电源设置将不再适用。
- 当摄像机处于待机模式时更改模式开关的位置，将以所选的操作模式重新开启摄像机。



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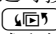
本章介绍与影片相关的功能，其中包括播放、高级摄像、情节生成器的应用以及其他高级功能。有关视频拍摄基本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AUTO 模式**”（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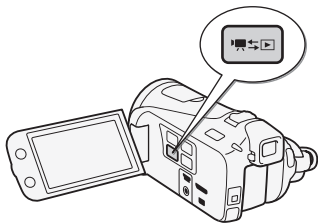
基本播放

播放视频

操作模式：   |  

1 按 。

还可按住无线遥控器上的  2 秒以上来切换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



2 如果未显示，则打开 [日期] 索引屏幕。



3 查找要播放的场景。

将变焦杆移向 **W** 每页显示 15 个场景；将其移向 **T** 每页显示 6 个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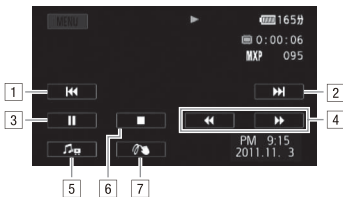
- ① 正在读取的存储器。
- ② 记录日期。
- ③ 记录日期期间的分隔线。
- ④ 手指向左滑动可转到下一个索引页面*。
- ⑤ 手指向右滑动可转到上一个索引页面*。
- ⑥ 打开索引选择屏幕 (📖 49)。
- ⑦ 3D 翻阅显示 (📖 49)。
- ⑧ 场景的时间线 (📖 96)。

* 当在索引页面之间浏览时，屏幕底部会有滚动条出现数秒。
如果场景数量庞大，则沿着滚动条滑动手指可能更为方便。

4 触摸要播放的场景。

- 随即从选定的场景开始播放，直到索引屏幕中的最后一个场景结束为止。
-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播放过程中，如果数秒内无任何操作，播放控件将自动消失。播放暂停时，再次触摸屏幕可隐藏播放控件。

播放期间：



- 1 跳到该场景的起始位置。双击可跳到上一场景。
- 2 跳到下一场景的起始位置。
- 3 暂停播放。
- 4 前进 / 后退快速播放*。
- 5 显示音量 (📖 47) 和背景音乐混音平衡 (📖 65) 控件。
- 6 停止播放。
- 7 装饰 (📖 58)。

* 触摸多次可加快播放速度，以达到约为正常速度的 5 倍 → 15 倍 → 60 倍。快速播放期间，触摸屏幕上的任何位置可恢复正常播放。

调节音量

- 1 播放期间触摸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2 触摸 [🎵]，沿 [扬声器音量]* 条上滑动手指以调节音量并触摸 [↺]。
- * 如果 [🔊] ➡ [AV/ 耳机] 设置为 [🎧 耳机]，则应使用 [耳机音量] 条调节音量。

在播放暂停期间：



- 1 恢复播放。
- 2 前进 / 后退慢速播放*。
- 3 捕捉显示的帧并保存为照片 (📖 99)。
- 4 装饰 (📖 58)。

* 触摸数次以使播放速度变为正常速度的 1/8 → 1/4。慢速播放期间，触摸屏幕上的任意位置可回到暂停播放。

❗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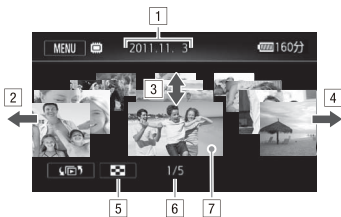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您可能无法用此摄像机播放存储卡上用其他设备拍摄的视频。

📖 注

- 可以使用 [📷] ➡ [数据码] 来关闭记录日期和时间显示、或更改显示的信息。
- 根据具体摄像条件，在各场景播放之间可能会出现图像或声音的短暂停顿。
- 在快速或慢速播放时，播放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某些异常现象（斑驳的影像、条带等）。
- 屏幕中显示的速度为近似值。
- 慢速回卷播放将与连续逐帧后退具有相同的显示效果。

3D 翻阅显示

在日期索引屏幕中触摸 [] 以切换至 3D 翻阅显示。3D 翻阅显示是一种有趣的显示方式。它以 3D 的布局，展示根据记录日期分组的场景，在翻阅大量记录时非常有效。



- 1 记录日期。
- 2 手指向左滑动可转到具有记录的下一日期。
- 3 手指上下滑动可浏览在所示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
- 4 手指向右滑动可转到具有记录的上一日期。
- 5 返回至日期索引屏幕。
- 6 当前场景 / 所选日期记录的场景总数。
- 7 触摸位于前面的场景以进行播放。

索引选择屏幕：选择要播放的内容

在索引选择屏幕中，可选择要播放的内容（例如按日期或情节划分的原始场景或照片）。也可选择要播放的记录所在的存储器。

操作模式： |

在索引屏幕中，触摸 []。

在单张图像视图中，触摸屏幕一次可显示控件，接着触摸 [] 即可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1 触摸所需存储器的选项卡：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存储卡 **A** 或存储卡 **B**。
- 2 触摸控制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内容。

选项

- [日期] 按记录日期组织场景。
- [作品库] 按情节组织场景 (62)。
- [静止图像] 照片的索引屏幕。
- [标清影片] (HFM41/M40 仅选择存储卡时) 转换为标准清晰度以便在网上共享的场景 (118)。

注

- HFM41/M40 快速 / 慢速播放模式不可用于转换为标准清晰度的场景。[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中的场景只能以正常速度播放。

两种播放模式：日期索引屏幕和作品库

在日期索引屏幕中，可以方便地查找按照记录日期来组织的所有影片。在日期索引屏幕中，场景将按照时间顺序进行播放。在作品库中，场景将按照视频情节进行分组。如使用情节生成器功能记录影片 (54)，场景将出现在所创建的情节中；未使用此功能记录的场景将出现在 [未排序] 情节（或在视频快照场景时的 [视频快照] 情节）中。当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时，系统将不考虑场景的记录日期，而按照情节大纲的顺序进行播放。

删除场景和情节

您可以删除不想再保留的场景和情节。删除场景也可释放存储器空间。

操作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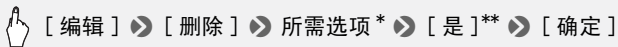
删除单个场景

- 1 播放要删除的场景。
- 2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 3 删除场景。



从日期索引屏幕中删除场景

- 1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要删掉指定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左右滑动手指使相应的日期出现在标题栏中。
- 2 删除场景。



- * 点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要删除的单个场景，然后触摸 [是]。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场景。

选择单个场景

- 1 触摸要删除的各个场景。
 - 触摸的场景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所选场景的总数。
 - 触摸选中的场景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全部标记，触摸 [删除所有] ➤ [是]。
- 2 完成所需场景选择后，触摸 [确定]。

选项

- [日期] 删除在控制按钮中所显示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
- [选择] 选择要删除的单个场景。
- [所有场景] 删除全部场景。

从情节中删除单个场景

- 1 打开包含待删除场景的情节场景列表。



- 2 在 [场景列表] 屏幕中，上下滑动手指以选择要删除的场景。
- 3 触摸右侧的橙色框，打开 [编辑场景] 屏幕。
- 4 删除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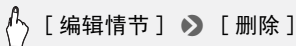


按照评级删除情节中的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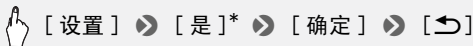
- 1 打开包含待删除场景的情节信息屏幕。



- 2 打开评级选择屏幕。



- 3 触摸一个或多个评级按钮选择全部适用的场景。
灰色显示的评级按钮表示在情节中不具备带有特定评级的场景。
- 4 删除所有适用场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场景。

删除情节

删除情节将永久删除其中包含的全部场景。无法删除 [未排序] 和 [视频快照] 两个预存情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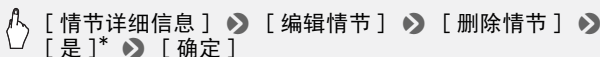
1 打开作品库。



2 选择要删除的情节。

左右滑动手指，将所需的情节移至最前方。

3 删除情节。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场景。

! 重要

- 删除记录时请小心。场景一经删除将无法恢复。
- 删除情节将永久删除其中包含的全部场景。
-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删除场景，场景都将从日期索引屏幕及其所在作品库的全部情节中移除。
- 删除前备份重要场景 (📖 114)。
- 当 ACCESS (数据处理)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正在删除场景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i 注

- 要删除所有影片并再次腾出全部可用记录空间，建议您初始化存储器 (📖 36)。

视频情节和电影风格

使用情节生成器创建精彩情节

情节生成器是一项极为有用的功能，可为多种情况下的不同典型场景提供各种建议。借助情节生成器，创建有趣的视频情节变得十分简单，只需选择一个情节主题，如 [旅行]、[聚会] 或 [儿童与宠物]，然后按照推荐的种类进行视频拍摄。播放时，从作品库中选择您的情节，将您所拍摄的场景作为一个精彩的视频情节进行播放 (📖 62)。

操作模式：   |  

新建情节

1 按 。

如存储器中已包含其他情节，将显示情节选择屏幕。在此情况下，触摸 [新建情节]。

2 选择所需主题。

- 左右滑动手指以浏览主题，然后触摸所需主题的缩略图。
- 将显示所选主题的推荐类别（情节场景）列表。

3 上下滑动手指选择一个类别，然后触摸 [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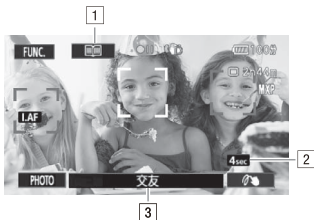
4 在确认屏幕中，触摸 [是] 以创建情节。

- 初始状态下系统使用当前日期作为情节的标题，用户可对其进行更改 (📖 70)，再按下 [是]。
- 将创建新的情节，同时摄像机将进入暂停记录模式。所选情节场景类别将出现在屏幕底部。

在情节中记录一个场景

按下 **[START/STOP]** 在所选的情节场景（类别）中记录影片。

- 记录场景时，使用显示的推荐时长作为参考。
- 场景将记录在当前选择的情节和类别下。
- 您也可以记录视频快照场景（📖 57）。



- 1 返回情节场景（类别）列表。
- 2 在此类别下推荐的场景长度。
- 3 当前选择的情节场景（类别）。您也可触摸此处以返回情节场景列表。

选择不同的情节场景（类别）

1 触摸 **[🏠]** 以返回情节场景列表。

当它出现在屏幕上时，您也可触摸当前情节场景的按钮。

2 上下滑动手指选择其他类别，然后触摸右侧的橙色框（场景编号）。


退出情节生成器模式

按 **[🏠]** 并触摸 **[是]**。

i 注

- 记录视频快照场景时，您可以使用 **[📷]** ➡ **[视频快照时长]** 设置，让摄像机将视频快照场景的长度与情节场景的推荐时长自动链接起来。

在已有情节中记录更多场景


- 1 按 。
- 2 选择要添加新场景的情节。
将显示情节场景的列表。右侧橙色框中将显示在各情节场景（类别）中已记录的场景数量。
- 3 上下滑动手指选择类别，然后触摸右侧的橙色框（场景编号）。
摄像机将进入暂停记录模式，同时所选情节场景类别将出现在屏幕底部。
- 4 按下 **START/STOP** 在所选的情节场景中记录场景。

电影模式和电影效果滤镜

在 **CINEMA** 模式中，摄像机将调整帧速率和其他数个图像相关的设置，以实现电影一般的摄像效果。在此模式中还可使用多种专业电影效果滤镜，创建画面优美、风格独特的影片。

操作模式：   |  




- 1 将模式开关设为CINEMA。
- 2 选择所需的电影效果滤镜。

 [FILTER 1] > 所需电影效果滤镜* > [确定]

* 如选择了 [电影标准] 以外的电影效果滤镜，在触摸 [确定] 前，可通过以下步骤更改其效果级别。

- 将应用所选的电影效果滤镜，同时在控制按钮上显示其编号。

选择电影效果滤镜的效果级别

 [] > [L]（低）、[M]（中）或 [H]（高） > []

选项  默认值

摄像机提供 9 种电影效果滤镜。在屏幕上预览效果时，选择所需的滤镜。

- [1: 电影标准]◆
- [2: 鲜艳模式]
- [3: 梦幻]
- [4: 冷色]
- [5: 怀旧]
- [6: 旧照片]
- [7: 老电影]
- [8: 回忆]
- [9: 黑白分明]





- 1 滤镜编号（将显示在控制按钮上）
- 2 滤镜名称
- 3 在屏幕上预览效果
- 4 选择效果级别
- 5 简要描述（屏幕指引）

i 注

- 当摄像机设置为 **CINEMA** 模式时，无法拍摄照片。

视频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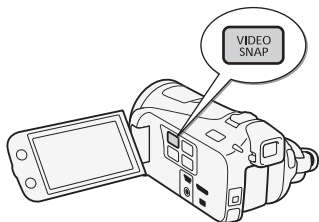
记录一系列的简短场景。然后播放配有喜爱的音乐（[📖 65](#)）的视频快照场景，以创建个人音乐视频。通过更改背景音乐，可为场景营造全新的感受。

默认视频快照场景时长为 4 秒，使用   [视频快照时长] 设置，您可以将其长度更改为 2 秒或 8 秒，或更改为符合情节生成器中所选情节场景（类别）的推荐长度。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按 **VIDEO SNAP**。

- 屏幕上出现蓝色框。
- 再次按 **VIDEO SNAP** 返回正常视频记录模式。



2 按 **START/ST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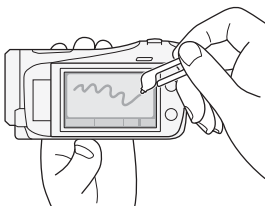
- 摄像机在记录数秒钟后（蓝色框用作可见的进度条）自动切换到暂停记录模式。
- 当摄像机停止记录后，屏幕会短暂变黑就像照相机快门释放一样。

i 注

- 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将禁用视频快照模式。

装饰：添加个人风格

通过场景装饰，为您的场景添加更多乐趣。您可以添加动画图形、图章、甚至您自己的手绘图。随附的触控笔在装饰场景时将十分有用。您可以在记录时、播放期间或转换为标准清晰度前，对场景进行装饰（仅适用于**HFM41/M40**）。



在记录的同时，装饰场景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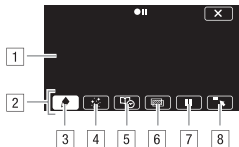
1 打开装饰屏幕。



- 当您触摸屏面板正面向外收起液晶显示屏时，装饰屏幕将自动打开。

2 按照以下步骤中的说明，使用工具栏中的工具。

- 3 按下 **[START/STOP]** 以记录含装饰的影片。
即使在记录场景过程中，也可添加装饰。
- 4 触摸 **[X]** 以退出装饰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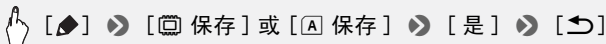
- 1 画布 - 这一区域供您绘画并查看装饰的实际效果。
- 2 工具栏。
- 3 **[钢笔和图章]** 选择画笔或图章的类型及其颜色。也可保存画布或加载之前保存的画布。
- 4 **[动画图章]** 选择动画图章并添加到您的装饰中。
- 5 **[题注]** 将日期、时间和日期、情节标题或情节主题作为文字说明添加到记录中。
- 6 **[]*** (图像混合) 从 27 种不同帧中任选一种添加到画布。图像混合可结合画笔、图章和动画图章一起使用。
- 7 **[]*** 在记录模式中：暂停实时视频。再次触摸 **[]** 以保存实时视频。您可以向冻结图像添加装饰并进行记录。在播放模式中：暂停播放。触摸 **[]** 以恢复场景播放。
- 8 **[]** 最小化工具栏至屏幕顶部以查看完整画布。触摸 **[]** 以还原工具栏。

* 在 **[CINEMA]** 模式中不可用。

使用 **[钢笔和图章]**

- 1 触摸 **[]**。
将显示 **[钢笔和图章]** 屏幕。
- 2 在 **[工具]** 中选择所需的画笔或图章。
- 3 从 **[颜色]** 中选择白或黑。
另外，您也可触摸 **[]** 并从调色板中选择颜色。
- 4 在画布上自由绘画。
触摸 **[]** **[]** **[清除]** **[]** **[是]** 以清除画布并重新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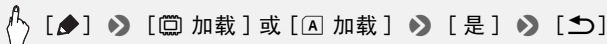
5 完成绘画后，保存画布。



- 手绘图和图章将保存在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HFM41/M40**）或存储卡 **A**（仅适用于**HFM400**）中。

加载之前保存的画布

在装饰屏幕中：



- 摄像机将应用最近保存在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HFM41/M40**）或存储卡 **A**（仅适用于**HFM400**）中的手绘图和图章。

使用 [动画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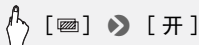
- 1 触摸 []。
将显示 [动画图章] 屏幕。
- 2 触摸某一控制按钮。
- 3 任意点击画布上某处以放置所选动画图章。还可将动画图章拖放到其他位置。

使用 [题注]

- 1 触摸 []。
将显示 [题注] 屏幕。
- 2 触摸 [日期] 或 [时间]。
使用情节生成器进行记录时，还可选择 [标题]（情节的标题）或 [情节场景]（情节场景类别）。
- 3 选择所需的文本设置并触摸 []。
 - 触摸 []（黑底白字）、[]（白色文本）或 []（黑色文本）。
 - 所选题注将出现在屏幕中心。
- 4 触摸题注，将其拖动至所需位置。

使用图像混合

- 1 打开 [选择图像] 屏幕。




- 2 触摸 [+] 或 [-] 以选择不同的图像混合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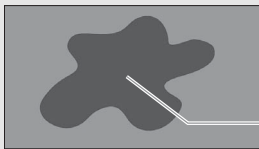
可触摸屏幕底部的存储器图标，以读取保存在不同存储器上的图像混合帧（HFM41/M40：仅适用于在存储卡上记录场景或播放存储卡上的场景）。

- 3 触摸 [↵] 将所选帧与实时视频混合。

将图像与实况视频进行混合


可将计算机上制作的图像用于图像混合（色度键）功能。确保您要使用的图像上存在蓝色或绿色区域，此区域将由实时视频通过“色度键”混合替换。有关可使用的图像文件类型以及如何转换图像，请参阅“关于适用于图像混合功能的图像文件”（ 170）。

“色度键”所用图像示例




蓝色 / 绿色区域将被实时视频所替换

使用色度键功能




- 1 打开图像混合功能的 [选择图像] 屏幕（ 61）。
- 2 触摸 [+] 或 [-] 以选择所创建的图像。
- 3 触摸 [▶] 打开 [色度键] 屏幕。
- 4 根据待使用图像的特性触摸 [绿色] 或 [蓝色]，然后触摸 [◀]/[▶] 或沿底部滑动条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节色度键。
- 5 触摸屏幕顶部的 [▶] 打开 [透明] 屏幕。
- 6 触摸 [◀] 或 [▶]，或沿底部滑动条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节图像的整体透明度。
- 7 触摸 [↵] 将您的图像与实时视频混合。

在播放时装饰场景

操作模式：   |  

- 1 播放要装饰的场景。
- 2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 3 触摸  以打开装饰屏幕。
- 4 按照之前章节中所述，使用工具栏中的工具来装饰场景。
在播放模式中，装饰将不会与原始记录一起保存。

注

- 初始化存储器将删除已保存的所有 [钢笔和图章] 绘图画布和图像文件。（**HFM41/M40**在初始化内置存储器后，将恢复预装在其中的图像混合帧。）
- 无法同时使用动画图章和题注。
- **HFM41/M40** 当   [影片的记录媒体] 设置为 （内置存储器）时，将无法选择保存在存储卡上的图像混合帧。
- 播放期间或将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期间（仅适用于 **HFM41/M40**）不能选择图像混合。在播放暂停期间或开始转换前选择图像混合。

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

可以按照情节脚本的顺序，将利用情节生成器所记录的场景做为一个单独而精彩的视频情节进行播放。未使用情节生成器记录的普通场景和视频快照，将出现在 [未排序] 或 [视频快照] 情节下的作品库中。当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时，可选择仅播放具备特定评级的场景。

操作模式：   |  

- 1 打开作品库。



- 也可在日期索引屏幕中按下  以打开相同存储器上的作品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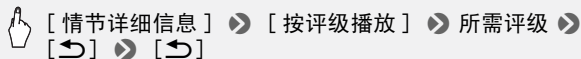


- ① 左右滑动手指以选择情节。
- ② 情节的主题。
- ③ 选定的情节（大缩略图位于前方）。
- ④ 情节的标题（📖 70）。
- ⑤ 打开索引选择屏幕（📖 49）。
- ⑥ 情节详细信息（场景数量、总播放时长）和编辑选项。
- ⑦ 选定情节中记录的场景列表。

2 选择要播放的情节。

左右滑动手指，将所需的情节移至最前方。

3 选择要播放的情节评级。



4 触摸情节的缩略图以开始播放。

- 从首个场景到最后一个场景，播放完整的情节。播放结束后，摄像机将返回作品库。
-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触摸 [🎞️] 以显示播放期间的场景类别。触摸 [🎞️] 以关闭情节场景显示。
- 播放控件与使用日期索引屏幕播放场景时相同（📖 47）。

! 重要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评级场景

您可以在记录场景后 (📖 39) 立即为其评级，也可在播放场景时进行评级。选择评级相同的多个场景，即可仅播放或复制您喜爱的场景。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从场景列表评级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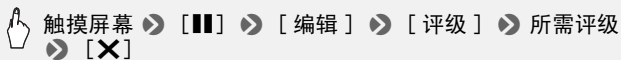
- 1 打开包含待评级场景的情节场景列表。



- 2 在 [场景列表] 屏幕中，上下滑动手指以选择要评级的场景。
- 3 触摸右侧的橙色框，打开 [编辑场景] 屏幕。
- 4 触摸所需评级的控制按钮，然后触摸 [↶] 两次以返回作品库。

在播放期间为场景评级

- 1 播放作品库中包含待评级场景的情节。
- 2 播放待评级场景时，暂停播放并为场景评级。



- 3 触摸 [▶] 以恢复播放并以同样的方式对其他场景评级，或者触摸 [■] 以返回到作品库。

播放设置有背景音乐的对象

播放设置有背景音乐的影片（或照片幻灯片）。可使用随附的音乐曲目，也可连接外部音频播放器以将您喜爱的音乐用作背景音乐。


操作模式：   |  

将随附的音乐曲目用作背景音乐

随附的摄像机补充光盘包含 3 个可用作背景音乐的音乐曲目。

HFM41/M40 音乐文件将预安装在内置存储器中。您可以将原始音频与背景音乐混合，并根据您的喜好调节背景音乐混音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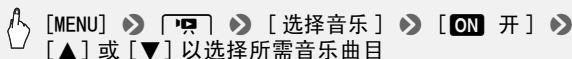
检查要点


- 要播放记录在存储卡上的场景或照片幻灯片，需预先将音乐曲目传输至存储卡。参阅“注”部分（ 67）。

- 1 打开作品库或日期索引屏幕。





- 2 选择音乐曲目。



- 1 选择所需音乐曲目。
- 2 调节背景音乐平衡。
- 3 播放原始声音（无背景音乐）。
- 4 删除所选音乐曲目。
- 5 试听所选音乐曲目。再次触摸（）可停止播放。

3 调节原始声音与背景音乐间的混音平衡。

触摸 []（增强原始声音）/[]（增强背景音乐）或沿 [音乐平衡] 条滑动手指以调节所需的背景音乐平衡。

4 触摸 []，然后触摸情节或场景以开始随着所选背景音乐进行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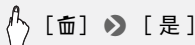
播放期间调节背景音乐平衡

1 播放期间触摸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2 触摸 []，沿 [音乐平衡] 条上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整背景音乐平衡并触摸 []。

删除音乐曲目

在 [选择音乐] 屏幕中，触摸 [] 或 [] 选择要删除的音乐曲目。



使用外部音频播放器播放背景音乐

通过连接外部播放器将喜爱的歌曲用作背景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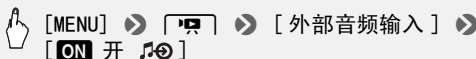
检查要点

- 您将需要购买一根至少带有一个迷你立体声插头的音频线（连接摄像机的 MIC 端子）；另一端视所用的外部播放器而定。

1 打开作品库或日期索引屏幕。



2 启用外部音频输入。



3 将外部播放器连接到摄像机的 MIC 端子。

4 根据需要调整音频输入。

- 开始在外部播放器上播放音乐并根据屏幕指示调节播放器的音量。如果音频输入处于正常范围，则停止音乐播放并触摸摄像机上的 [X]。
- 触摸 [外部播放机链接] 将视频播放链接到来自外部播放器的音乐的开始 / 结尾。

播放链接到外部音频的视频

5 开始在外部播放器上播放音乐。

- 将从情节或索引屏幕中的第一个场景开始播放。
- 外部音频输入停止时，视频播放将暂停。外部音频输入恢复时，视频播放将自动恢复。
- 当视频播放停止时，外部播放器上的音频播放不会自动停止。

播放未链接到外部音频的视频


5 触摸情节或场景开始视频播放。

6 开始在外部播放器上播放音乐。

! 重要

- 如果在视频制作过程中使用受版权保护的歌曲和音乐曲目，则请牢记该音乐若未经版权所有人授权将不得使用，但适用法律允许的情况除外（例如供个人使用）。使用音乐文件时务必遵守适用法律。

i 注

- 初始化存储卡时会将您传输到卡中的所有音乐文件永久性删除。（HFM41/M40 在初始化内置存储器后，将恢复预装在其中的音乐文件。）将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
 - Windows 用户：使用随附的 PIXELA 软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随附 PIXELA 软件的软件指南（PDF 文件）。
 - Mac OS 用户：使用 Finder 将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上 [MUSIC] 文件夹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有关存储卡的文件夹结构，请参阅“关于音乐文件”（ 170）。
- 将音乐文件传输至包含有要和背景音乐一起播放的记录的存储卡。
- 关于链接到外部播放器的视频播放：
 - 在某些情况下，视频播放可能无法正确链接到外部播放器。例如，在外部播放器的音量过低或音频信号含有大量噪音时等。

- 将 MIC 端子连接到外部播放器的音频输出端时，如果无法调节信号强度，则摄像机会在音频信号过强时自动调低外部播放器的音量。

在情节内部或情节之间复制和移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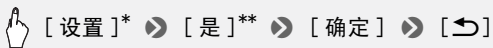
在作品库内，您可以在同一情节场景（类别）中、同一情节的不同情节场景间，以及记录在同一存储器中的不同情节之间复制和移动场景。

操作模式：   |  

- 1 打开包含待复制或移动场景的情节场景列表。



- 2 在 [场景列表] 屏幕中，上下滑动手指以选择要复制 / 移动的场景。
- 3 触摸右侧的橙色框以打开 [编辑场景] 屏幕，然后触摸 [复制] 或 [移动]。
- 4 选择目的地。
左右滑动手指选择所需的情节，然后触摸其缩略图。然后，上下滑动手指选择所需类别，再触摸右侧的橙色框（场景编号）。最后，上下滑动手指以移动类别中的橙色滑动条至场景所在的位置。
- 5 复制或移动场景。



* 复制 / 移动场景至不包含其他情节的情节场景类别时，无需执行此步骤。

**复制场景时，触摸 [停止] 可中断进行中的操作。

注

- 无法将场景复制或移动至两个预存情节 [未排序] 和 [视频快照]。

选择情节缩略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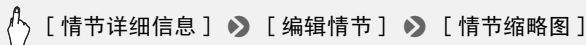
初始状态下，情节缩略图的图像为情节中首个场景的第一帧。您可以将自己喜爱的场景设置为缩略图，以代表作品库中的情节。



操作模式：   |  

- 1 打开作品库。



- 2 选择您要更改其缩略图的情节。
左右滑动手指，将所需的情节移至最前方。
- 3 打开 [情节缩略图] 屏幕。



- 4 找到要将其用作情节缩略图的帧。
屏幕上将出现播放控件（ 47）。根据需要使用特殊播放模式（快速 / 慢速播放，逐帧后退 / 前进）以定位所需图像。
- 5 触摸 [设置] 更改情节缩略图。
- 6 触摸 [] 可返回作品库。

更改情节标题

首次创建情节时系统使用当前日期作为情节的标题，用户稍后可对其进行更改。标题最长为 14 个字符（可用字符有所限制）。不得更改两个预设情节 [未排序] 和 [视频快照] 的标题。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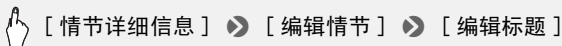
1 打开作品库。



2 选择您要更改其标题的情节。

左右滑动手指，将所需的情节移至最前方。

3 打开 [编辑标题] 屏幕。



4 使用虚拟键盘更改标题。

5 触摸 [确定] > [返回] > [返回] 返回作品库。



1 在字母和数字 / 特殊字符间切换。

2 更改光标的位置。

3 删除光标左侧的字符（退格键）。

4 大写锁定。数字键盘显示时，[#%?] 在特殊字符集 1 和 2 之间切换。

以 M（手动）模式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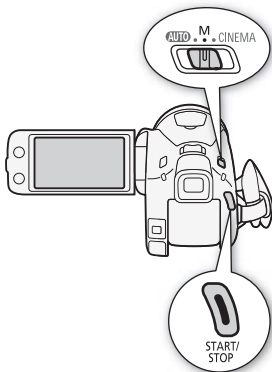
将模式开关设为 **M**（手动模式）时，将可全面访问菜单，并可根据个人喜好手动调节曝光度、对焦、白平衡以及摄像机的其他众多设置。即便在 **M** 模式下，摄像机也可通过这些设置为您提供帮助。例如，使用“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74](#)）。

默认情况下，影片和照片将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或存储卡 **A**（**HFM400**）中。可选择用于记录影片和照片的存储器（[📖 34](#)）。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1 将模式开关设为 **M**。
- 2 开启摄像机电源。
- 3 记录影片和照片。
步骤与 **AUTO** 模式下相同（[📖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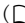


! 重要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永久丢失或存储器损坏。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确保定期保存记录（[📖 111](#)），尤其是在进行重要的记录之后。佳能不对任何数据丢失或损坏负责。

- 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则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模式后，会自动上传存储卡插槽 **B** 中 Eye-Fi 卡上记录的照片。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使用 Eye-Fi 卡”（ 122）。

注



- 在 **M** 和 **AUTO** 模式下，变焦、快速启动功能以及节能模式等的操作方式相同。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AUTO 模式**”（ 38）。
- 当启用数码变焦或场景淡入淡出时，无法记录照片。

查看最新记录的场景

您可以在摄像机上查看最新记录场景的最后 4 秒内容而无需切换到播放模式。当查看最新场景时，画面将以无声模式播放。

操作模式：   |  

- 将模式开关设为 **M** 或 **CINEMA**。
- 查看场景的最后 4 秒内容。

 [FUNC.] >> [ 确认记录]

选择视频质量（记录模式）

摄像机提供 5 种记录模式。更改记录模式将改变存储器中可用的记录时间。选择 MXP 或 FXP 模式可获得更好的影片质量；选择 LP 模式可延长摄像时间。大致的记录时间如下表所示。

操作模式：   |  

 [FUNC.] >> [MENU] >> [] >> [记录模式] >>
所需记录模式 >> []

注

- 以 MXP 模式记录的影片无法保存在 AVCHD 光盘上。使用外部蓝光光盘记录机将 MXP 影片复制到蓝光光盘，或使用随附软件 VideoBrowser 制作 AVCHD 光盘*。

- 摄像机使用可变比特率 (VBR) 对视频编码, 因此实际记录时间视场景内容而异。
- 即使将摄像机设置为 **AUTO** 模式, 摄像机仍会保留上一次使用的设置。

* MXP 场景将被转换为品质与 FXP 场景相似的图像。

大致的记录时间

◆ 默认值

记录模式 → 存储器 ↓	MPX ¹	FXP ¹	XP+	SP [◆]	LP
4 GB 存储卡	20 分钟	30 分钟	40 分钟	1 小时 10 分钟	1 小时 30 分钟
8 GB 存储卡	40 分钟	1 小时	1 小时 25 分钟	2 小时 20 分钟	3 小时
16 GB 存储卡 / HFM40 内置存储器 ²	1 小时 25 分钟	2 小时 5 分钟	2 小时 50 分钟	4 小时 45 分钟	6 小时 5 分钟
32 GB 存储卡 / HFM41 内置存储器 ²	2 小时 55 分钟	4 小时 10 分钟	5 小时 45 分钟	9 小时 35 分钟	12 小时 15 分钟 ³

¹ 以 1,920 x 1,080 分辨率进行记录。以 1,440 x 1,080 分辨率记录使用其他记录模式记录的影片。

² **HFM41/M40** 购买时, 内置存储器中包含大约 70 MB 的音乐文件 (背景音乐) 和 5 MB 的图像文件 (图像混合帧)。

³ 单个场景可连续记录 12 小时; 此后, 摄像机将在恢复记录之前停止大约 3 秒。

选择帧速率

您可以通过更改帧速率 (每秒钟记录帧的数量) 来更改影片的画面效果。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FUNC.]  [MENU]    [帧速率] 
所需帧速率  [X]

选项

[50i 50i (标准)] 每秒 50 隔行扫描场。PAL 模拟电视信号的标准帧速率。

[PF25 PF25] 以每秒 25 帧，渐进帧速率进行拍摄*。使用该帧速率可以为拍摄赋予影片效果。以 [CINEMA] 模式记录将进一步加强这一效果。

* 记录为 50i。

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在特别光亮的滑雪胜地进行摄像，或是拍摄色彩完整的日落或焰火，您只需选择一种特殊场景摄像程序即可轻松应对。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FUNC.] > [记录程序] > [肖像] >
所需记录程序 > [X]

选项 (◆ 默认值)

[肖像]◆ 摄像机将使用大光圈，以便在背景虚化时获得清晰的主体对焦。



[运动] 记录网球或高尔夫球等运动场景。



[夜景] 以低噪点拍摄夜景。



[🌨️ 雪景] 在明亮的滑雪胜地进行摄像而不会导致主体曝光不足。



[🏖️ 海滩] 在阳光明媚的海滩进行摄像而不会导致主体曝光不足。



[🌅 日落] 以鲜明的色彩拍摄日落。



[🕯️ 暗光线] 在光线较暗的情况下摄像。



[💡 点光源] 拍摄以点光源进行照明的场景。



[🎆 焰火] 拍摄焰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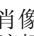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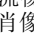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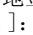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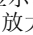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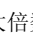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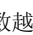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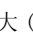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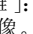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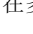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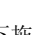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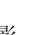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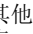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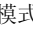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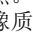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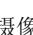

[🤿 潜水] 以自然色彩记录水下场景。



[🚤 水面] 离开水面后进行拍摄，如潜水后在船上拍摄。



注

- [ 肖像]/[ 运动]/[ 雪景]/[ 海滩]: 播放时,画面可能无法流畅地显示。
- [ 肖像]: 放大倍数越大 (**T**),背景虚化效果越明显。
- [ 雪景]/[ 海滩]: 在多云和阴暗的地方,主体可能会过度曝光。检查屏幕上的图像。
- [ 暗光线]:
 - 移动主体可能会留下拖影。
 - 图像质量可能不如其他模式。
 - 屏幕可能会出现白点。
 - 自动对焦获得的图像质量可能不如其他模式下的效果。在此情况下,请手动调焦。
- [ 焰火]: 为避免摄像机模糊 (由于摄像机移动导致的模糊),建议使用三脚架。
- [ 潜水]/[ 水面]:
 - 当摄像机在装有可选附件 WP-V3 防水套¹的情况下进行记录时,请使用这些摄像程序。
 - [ 潜水] 摄像程序可用于水下记录²。使用水下照明设备或在陆上进行记录时,建议使用 [ 水面] 摄像程序。
 - 摄像机装在防水套中使用时,若要在 [ 潜水] 和 [ 水面] 之间进行摄像程序切换,则应在打开摄像机时将变焦杆移向 **T** 或 **W**。推动变焦杆,直至  或  图标出现在屏幕上。
 - 摄像机温度过高时,屏幕会显示 。在此情况下,请关闭摄像机,并将其从防水套中取出以放置在阴凉处,直至温度降低。摄像机过热会自动关闭设备。
 - 使用 [ 潜水] 摄像程序进行水下记录时,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会比实际主体显得更红。但并不影响记录。
 - 当防水套上装有市面有售的广角附加镜或其他附件时,摄像机可能会对焦于附件。在此情况下,将变焦杆移向 **T** 以对焦于主体。
 - 有关 [ 潜水] 和 [ 水面] 摄像程序的详细说明,请参阅“规格”(📖 169)。





¹ 不同地区可获得的附件会有所不同。

² 水下环境十分独特,它会随气候和水条件等因素不断变化。此外,由于水可吸收红光,因此会使物体显示更偏蓝绿色。



高级影像稳定器


影像稳定器可抑制摄像机模糊（因摄像机移动导致的模糊），从而为您提供出色、稳定的拍摄效果。根据拍摄条件选择影像稳定器模式。

操作模式：   |  

 [FUNC.]  [影像稳定器]  所需 IS 模式  [X]

选项 默认值

[ 动态]  可补偿摄像机的大幅振动（如在行走时拍摄），且当变焦接近全广角时更为有效。

[ 标准] 可补偿摄像机的小幅振动（如在保持静止时拍摄），且适合于拍摄逼真的场景。使用可选附件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记录影片时，可采用该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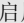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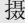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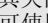


[OFF 关] 当摄像机安装在三脚架上时，使用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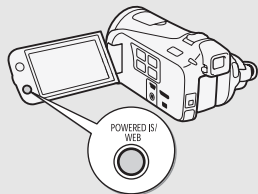
强力图像稳定器

可使用强力图像稳定器提升影像稳定器的功能。如果您静止不动并用高变焦倍率拉近远距离主体（更靠近长焦端），此时强力图像稳定器将最为有效。用左手握住液晶显示屏面板将有助于提升拍摄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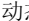
如果要启用强力图像稳定器，请按住



- 启用强力图像稳定器后， 显示为黄色。摄像机的振动程度将通过图标显示（ - ），您可以使用   [摄像机振动指示] 设置将其关闭。
- 可使用   [POWERED IS 按钮] 设置更改  钮的操作（长按或切换开关）。



i 注

- 如果摄像机振动过于剧烈，影像稳定器可能无法完全补偿。
- 对于环视和跟随拍摄，将摄像机从一侧摇至另一侧或上下倾斜时，建议将 IS 模式设置为 [ 动态] 或 [ 标准]。

预录制

摄像机将在按 **START/STOP** 之前 3 秒钟开始记录，以确保您把握重要的拍摄机会。难以预知开始摄像时间时此功能特别有用。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启用预录制功能。

 [FUNC.] > [ 预录制] > [**ON** 开] > [**X**]

-  将出现在屏幕上。
 - 重复操作，选择 [**OFF** 关] 可关闭预录制。
- ### 2 按 **START/STOP**。
- 场景将在按 **START/STOP** 之前 3 秒钟开始在存储器中记录。

i 注

- 如果在打开预录制后 3 秒内或结束前次记录后 3 秒内按下 **START/STOP**，则摄像机将不会记录按下该按钮之前 3 秒的完整内容。
- 以下任一操作都将会禁用预录制功能。
 - 摄像机 5 分钟内没有任何操作。
 - 更改模式开关的位置。
 - 按下  或 **VIDEO SNAP**。
 - 打开装饰屏幕。
 - 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以将摄像机设置为待机模式。
 - 触摸 FUNC. (功能) 面板中以下任意控制按钮：[菜单]、[记录程序]、[白平衡]、[AGC 限制]、[影像稳定器]、[淡入淡出] 或 [确认记录]。

面部优先

摄像机会自动识别人脸，并用此信息来选择最佳设置以获得优质视频和照片。

操作模式：*  CINEMA |  

* 在 **AUTO** 模式中，始终启用面部优先。

检查要点

- 选择除 [🌃 夜景]、[🌑 暗光线]、[🔥 焰火] 或 [🤿 潜水] 以外的摄像程序。

面部优先将默认启用。如果该功能已关闭，则可通过以下步骤开启。



选择主体

如果画面中有多人，摄像机会自动选择其中之一作为主体。主体通过白色面部优先框来表示，摄像机会针对该人优化设置。其他脸部则由灰色框表示。

使用触摸和跟踪功能在触摸屏上触摸不同脸部即可针对该人优化摄像机设置。



注


- 摄像机可能会错误检测到非人物主体的脸部。在此情况下，关闭面部优先。
- 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无法检测脸部。典型实例包括：
 - 面部相对于整个图像过大或过小、过亮或过暗。
 - 脸部转向一边，倾斜或部分遮蔽。
- 如果所用快门速度低于 1/25 或是启用 40 倍以上数码变焦（变焦条上的深蓝色区域），则无法使用面部优先。
- 启用面部优先时，摄像机所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为 1/25。

触摸和跟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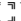
使用面部优先拍摄一组人物时，摄像机会自动选择一人作为主体。使用触摸和跟踪功能让摄像机跟踪其他人并优化相应设置。使用触摸和跟踪功能还可保持始终对焦于其他移动主体，如宠物或移动中的交通工具。

操作模式：   |  

1 确保已启用面部优先 (📖 79)。

在  模式中，始终启用面部优先。

2 让摄像机朝向移动主体并触摸显示在触摸屏上的主体。

- 主体周围将出现白色双框，并对该主体的移动进行跟踪。
- 触摸 [取消 ] 可去除该框并取消跟踪。

注

- 触摸特定于该主体的颜色或样式中的某些区域让跟踪更轻松。但是，如果附近区域有其他物体与所选主体的特征相似，摄像机可能会开始跟踪错误的物体。再次触摸屏幕以选择所需主体。
- 某些情况下，触摸和跟踪可能无法对主体进行跟踪。典型实例包括：
 - 相对于整张照片而言，主体过小或过大。
 - 主体和背景过于相似。
 - 主体缺乏足够对比度。
 - 摄录主体快速移动。
 - 光线不足的室内拍摄。

淡入淡出

摄像机提供了两种专业的转场视觉效果以实现场景淡入淡出。可选择仅激活一次，或每次开始、停止记录时均激活淡入淡出。

操作模式：   |  



[FUNC.]  [ 淡入淡出]  所需淡入淡出效果*  []



* 可在屏幕上预览转场效果。

- 所选淡入淡出效果的图标将显示为绿色。

淡入 / 淡出

在暂停记录模式 (●||) 中按 **START/STOP** 开始记录 (带有淡入效果)。在记录 (●) 时按下 **START/STOP** 以淡出并暂停记录。

注

- 添加淡入淡出效果时, 图像和声音将淡入或淡出。
- 在下列情况可能无法使用淡入淡出:
 - 在 **CINEMA** 模式中使用 [老电影] 电影效果滤镜。
 - 记录添加有装饰的场景。
 - 记录视频快照场景。
 - 已启用预录制。
- 通过   [淡入淡出设置] 设置, 可选择从全黑或全白屏幕中淡入或淡出场景。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或光圈

[P 程序自动曝光] 是默认的自动曝光 (AE) 摄像程序; 可用于更改白平衡或图像效果等功能。选择其他 AE 摄像程序之一来控制快门速度或光圈。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FUNC.]  [记录程序]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或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或 []* 设置所需的快门速度 (Tv) 或光圈值 (Av)  []

* 您也可沿刻度盘滑动手指。

选项 (◆ 默认值)

[P 程序自动曝光] ◆ 摄像机自动调整光圈和快门速度, 以便使主体获得最佳曝光效果。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设置快门速度值。摄像机将自动设置相应的光圈值。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设置光圈值。摄像机将自动设置相应的快门速度。

i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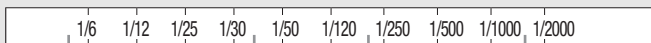
-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 屏幕上仅显示分母 - [Tv 250] 表示快门速度为 1/250 秒, 等等。
 - 在黑暗环境中摄像时, 可以通过使用低速快门获得更明亮图像; 但图像质量可能下降且有可能无法正确使用自动对焦。
 - 设置为快速快门速度时, 图像可能出现闪烁。
-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根据初始变焦位置而定, 实际可供选择的值的范围会有所不同。
- 设置数值 (光圈或快门速度) 时, 如果相应的光圈值或快门速度不适于摄像条件, 此数值就会闪烁。在此情况下, 请选择其他值。
- 在曝光锁定时, 光圈值 / 快门速度无法更改。在手动调节曝光度之前设置光圈值或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和光圈值选择指导



▶ 使用较低的快门速度可增加动态模糊和运动感。

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可“冻结动作”以展示运动主体的力量感。◀



光线较暗的环境

普通条件

室内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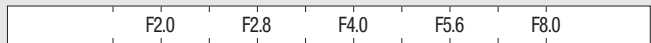
快速移动的主体
或从移动的汽车
或火车内拍摄

晴朗环境下的户外运动



▶ 使用小光圈值可以只对焦主体并柔和虚化背景。适合于拍摄肖像或突出单一物体。

使用大光圈值可以清晰对焦图像的各个部分。适合拍摄风景和建筑。◀



光线较充足

◀ 镜头光圈 ▶

光线不足

浅

◀ 景深 ▶

深

手动曝光度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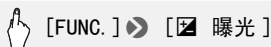
有时，逆光的主体会显得过暗（曝光不足），而强光线下主体则显得太亮或耀眼（过度曝光）。为校正上述现象，可手动调整曝光度或使用触摸自动曝光功能为所选主体自动设置最佳曝光度。当要拍摄的主体的亮度明显亮于 / 暗于图像的一般亮度时，此功能十分方便。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 [ 焰火] 以外的摄像程序。

1 打开曝光度调整屏幕。




2 触摸 框中出现的主体。

- 触摸自动曝光标记 () 将闪烁，同时自动调整曝光度，使您触摸的区域正确曝光。如有必要，还可进一步选择手动调整曝光度。
- 可触摸 [**M**] 手动调整曝光度，而不启用触摸自动曝光功能。
- 将出现手动调整转盘，其中调整值设为 ± 0 。
- 再次触摸 [**M**] 使摄像机返回自动曝光。



3 触摸 [] 或 []，或手指沿刻度盘滑动，设置曝光调整值。


调节范围可能因图像的初始亮度而异，并且有些值可能会显示为灰色。

4 触摸 [] 可将曝光度锁定在选定的值。

在曝光锁定期间，屏幕上将显示  和选定的曝光度调整值。

注

- 如果在曝光锁定时更改摄像程序，则摄像机将返回到自动曝光。
- 当拍摄强光源前方的主体时，摄像机可自动校正背光*。可使用   [自动背光校正] 设置关闭自动背光校正。

* 使用除 [标准电影] 以外的电影效果滤镜时，在  模式下摄像机不会自动进行背光校正。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如果在黑暗环境中记录，摄像机将自动增大增益，以使图像更为明亮。然而，使用更高的增益值可能会导致可见视频噪点增加。可以选择 AGC 限制，通过设置要使用的最大增益值来抑制噪点的数量。AGC 限制越小则图像越暗，但噪点也会更少。

操作模式：   |  

 [FUNC.] > [AGC AGC 限制] > [M 手动]* >
[◀] 或 [▶]** 设置 AGC 限制 > [X]

* 触摸 [A 自动] 以删除自动增益控制的限制。

**您也可沿刻度盘滑动手指。

- 所选 AGC 限制将出现在屏幕上。

手动对焦调整

以下摄录主体不适宜自动对焦。在此情况下，请使用手动对焦。

- 反光的表面
- 快速移动的摄录主体
- 低对比度或
- 通过湿的窗户
- 没有垂直线的摄录主体
- 夜景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开始程序前调节变焦。

1 打开手动对焦屏幕。



 [FUNC.] > [⊙ 对焦]

2 触摸 ⊙ 框中出现的主体。

- 触摸对焦标记 (⊙) 将闪烁并自动调整焦距。如有必要，还可选择进一步手动调焦。
- 可触摸 [MF] 手动调焦，而不启用触摸自动对焦功能。
- 出现手动对焦控件和当前焦距估计值。

- 再次触摸 [MF] 使摄像机返回自动对焦。

3 按住 [▲] 或 [👤] 进行调焦。

- 屏幕的中心将被放大以帮助您更方便地对焦。还可使用  [对焦辅助] 设置关闭此功能。
- 显示的焦距随焦距的调整而变化。可使用  [距离单位] 设置更改用于焦距显示的单位。
- 如果要对远方的主体（如山脉或焰火）进行对焦，按住 [▲] 直到焦距变为 ∞。

4 触摸 [X] 可将对焦锁定在选定距离。

在手动对焦期间，屏幕上将出现 [MF]。

远摄端微距




利用远摄端微距功能，摄像机可在更短的距离内进行对焦（全长焦时，最近物距为 40 cm），使您能更近距离的拍摄鲜花、昆虫等微小主体。该功能还为背景添加了柔焦效果，使主体显得更大、更突出。

操作模式：*   |  

* 在 **AUTO** 模式中，如果变焦至全长焦并将摄像机靠拢主体，将自动启用远摄端微距。

检查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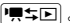
- 选择除 [ 焰火] 以外的摄像程序。

 [FUNC.]  [ZOOM 变焦]  []*（远摄端微距）
[X]

* 再次触摸可关闭远摄端微距功能。

- 摄像机将自动调整变焦至远摄端。

注

- 以下任一操作都将会禁用远摄端微距功能。
 - 关闭摄像机。
 - 按 。

- 将摄像机设置为 **AUTO** 模式。
- 向 **W**（广角）推远变焦。
- 将摄像程序更改为 [焰火]。
- 记录时无法打开 / 关闭远摄端微距。

白平衡

白平衡功能可帮助您精确再现不同照明条件下的色彩，从而使拍摄的白色物体看上去始终为真正的白色。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特殊场景摄像程序以外的摄像程序。

[FUNC.] ➤ [WB 白平衡] ➤ 所需选项* ➤ []

* 如果选择 [自定义白平衡]，在触摸 [] 之前，请按以下步骤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请将摄像机对准一个白色物体，让此物体填满整个屏幕，然后触摸 [设置白平衡]。

调整完毕后， 停止闪动并消失。摄像机将保留自定义白平衡，即使是关闭摄像机。

选项 (默认值)

- [自动] 摄像机将自动设置白平衡以获取自然真实的色彩。
- [日光] 晴天室外拍摄。
- [阴影] 阴影地方拍摄。
- [多云] 多云时拍摄。
- [荧光灯] 在暖白光、冷白光或暖白光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荧光灯 H] 在日光和日光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钨丝灯] 在钨丝照明灯和钨丝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自定义白平衡]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置，使彩色光线下的白色物体呈现白色。

注

- 选择自定义白平衡时：
 - 将 [自定义白平衡] 设为 [OFF 关]。
 - 当地点、照明或其他条件改变时，重新设置白平衡。
 - [自定义白平衡] 可能会保持闪动，具体视光源而定。但摄像的效果会比采取 [AWB 自动] 设置的方式要好。
- 在以下几种情况中，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置效果会更好：
 - 在变化的照明条件下
 - 近摄镜头
 - 单色的摄录主体（例如天空、海洋或森林）
 - 在水银灯及某些类型的荧光灯下
- 视荧光灯类型而定，采用 [荧光灯] 或 [荧光灯H] 有时可能无法实现最佳色彩平衡。如果颜色看起来不自然，请选择 [AWB 自动] 或 [自定义白平衡]。

图像效果

可调节图像的色彩饱和度、亮度、对比度和锐度。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自定义白平衡] [自定义白平衡]

检查要点

- 选择除特殊场景摄像程序以外的摄像程序。

1 打开图像效果屏幕。

[FUNC.] [图像效果]

- ### 2 触摸 [开]，然后触摸 [色彩饱和度]、[锐度]、[对比度] 或 [亮度]。

重复操作，选择 [关] 可关闭图像效果。

- ### 3 触摸 [◀] 或 [▶]，或手指沿刻度盘滑动以调节效果等级。

+ 等级：色彩更浓、对比度更强、锐度更高、画面更亮的图像。

- 等级：色彩更淡、对比度更弱、锐度更低、画面更暗的图像。


4 触摸 [X] 以保存并应用自定义图像设置。


 将出现在屏幕上。

自拍

操作模式:    |  

 [FUNC.]  [MENU]    [自拍] 
[ON 开 ]  [X]

-  将出现在屏幕上。
- 重复操作，选择 [OFF 关] 可关闭自拍。

影片：在暂停记录模式下，按 。
摄像机会在倒数 10 秒钟后开始摄像*。屏幕上开始显示倒数。

静止图像：在暂停记录模式下，按 [PHOTO]。
倒数 10 秒后，摄像机开始记录静止图像*。屏幕上开始显示倒数。

* 使用无线遥控器时为 2 秒。

注

- 倒数开始后，以下任何操作均会取消自拍。
 - 记录影片时，请按 。
 - 记录照片时，请按下 （无线遥控器上）或触摸 [PHOTO]（屏幕上）。
 - 关闭摄像机。
 - 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以将摄像机设置为待机模式。

音频记录电平

您可以调整内置或外部麦克风的音频记录电平。可在摄像时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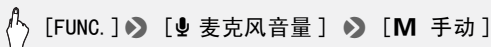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 [潜水] 或 [水面] 以外的摄像程序。

手动调整音频记录电平

- 1 打开音频记录电平手动调整屏幕。



- 屏幕上将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和当前音频记录电平。当 [混音] 设置为 [ON 开] 时，将出现两个音频电平显示器，上方的用于内置麦克风，下方的用于外置音频。
- 触摸 [A 自动] 使摄像机返回自动音频记录电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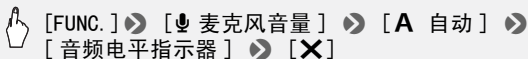
- 2 根据需要按住 [◀] 或 [▶] 调整音频记录电平。

调整音频记录电平的原则是音频电平表中的电平指示仅偶尔位于 -12 dB 标记（黄色区域）的右侧。


- 3 触摸 [X] 将音频记录电平锁定在当前电平。

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

通常情况下，仅在启用手动调整音频记录电平后才会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也可选择在自动调整音频电平时显示。



① 注

- 当音频电平表到达红点 (0 dB) 时，声音可能会失真。
- 如果音频电平太高且声音失真，请使用  ➤ [麦克风衰减] 设置启用麦克风衰减（如果摄像机连接有选购的 SM-V1 环绕声麦克风，则可使用 [环绕麦克风衰减]）。
- 调整音频记录电平或麦克风衰减为启用状态时，建议使用耳机检查音量。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可以通过调节内置麦克风的指向性，进一步控制声音的记录方式。


操作模式：   |  


 [FUNC.] ➤ [MENU] ➤  ➤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
所需选项 ➤ [X]

选项 (◆ 默认值)



[ 单声道] 单声道记录，突显来自摄像机 / 麦克风前方的声音。

[ 普通] ◆ 标准立体声记录；达到 [广角] 和 [单声道] 设置间的中点位置。

[ 广角] 立体声记录更广区域的环境音，以增加影片的现场感。

[ 变焦] 立体声记录与变焦位置链接的声音。屏幕中显示的主体越大，声音越大。

① 注

- 除使用混音功能时外，外部麦克风优先于内置麦克风。在以下情况中，无法更改内置麦克风的指向性。
 - 小型先进附件插座上安装有外部麦克风时。
 - 当外部麦克风连至 MIC 端子， ➤ [混音] 设置为 [ 关] 时。

音频均衡器

通过指定具体的高频或低频范围并在 3 个可用电平中任选其一，即可利用音频均衡器调节音量。音频均衡器仅在使用内置麦克风记录声音时可用。

操作模式：   |  

 [FUNC.] > [MENU] >  > [内置麦克风频率响应]
> 所需选项 > [X]

选项 (◆ 默认值)

- [**NORM** 普通] ◆ 适用于大多数普通记录环境下的平衡声音。
- [**LB** 低频范围提升] 增强低频范围以获取更震撼音效。
- [**LC** 低截滤波器] 过滤低频范围以降低风声、来自汽车引擎或类似环境的噪音。
- [**MB** 中频范围提升] 最适合记录人声和对话。
- [**LHB** 高频 + 低频范围提升] 最适合记录现场音乐并清晰捕捉各种乐器的特殊音质。

混音

记录时，您可以混合来自内置麦克风的音频与来自 MIC 端子的外部音频，并调节原始音效的混音平衡。外部音频输入可以来自市面有售的外部麦克风或外部音频播放器（模拟线路输入）。

操作模式：   |  

- 1 连接外部源与 MIC 端子。
- 2 选择音频输入的类型。

 [FUNC.] > [MENU] >  > [MIC 端子输入] >
[**LINE** 外部音频] 或 [**MIC** 麦克风] > [↶]

3 启用混音。



4 根据需要调整混音平衡。

触摸 [INT]（增加来自内置麦克风的的声音）或 [EXT]（增加来自外部音频的声音）或沿混音条滑动手指以调节所需的混音平衡。

5 触摸 [X] 设置混音并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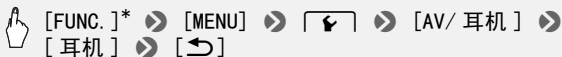
使用耳机

使用耳机进行播放或检查摄像时的音频电平。将耳机连至 AV OUT/🎧 端子，该端子用于耳机和音频 / 视频输出。连接耳机前，请按照以下步骤将端子功能从 AV 输出改为 🎧（耳机）输出。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 耳机也可用于 [AUTO] 模式，但在该模式下不能更改端子功能。预先在其他某一操作模式下更改设置。

1 将端子功能更改为耳机输出。



* 仅适用于在记录模式中执行此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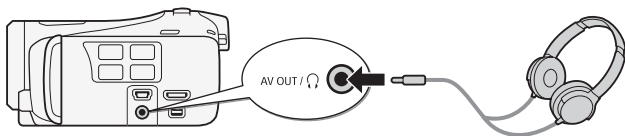
2 将耳机连接至 AV OUT/🎧 端子。

3 如需要，对音量进行调节。






**您也可沿 [耳机] 调节条滑动手指。


- 🎧 将出现在屏幕上。




播放过程中调节音量

在  模式下，以及在播放幻灯片时的  模式下，调节耳机音量的方式与您调节扬声器音量的方式相同（ 47）。


❗ 重要

- 使用耳机时，请务必将音量调低至适当级别。
- 如果屏幕上未出现  图标，请勿将耳机连接到 AV OUT/Ω 端子。此时产生的噪音输出可能会损伤听力。


ⓘ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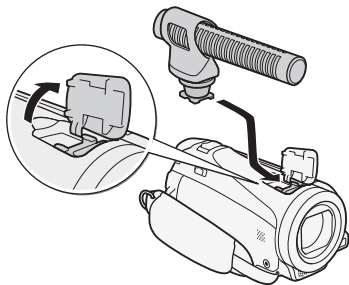
- 使用带 \varnothing 3.5 mm 微型插孔且连接线长度不超过 3 m 的市面有售的耳机。
- 即使在播放模式中将 [AV/耳机] 设置为 [ 耳机]，当您关闭摄像机时，AV OUT/Ω 端子的功能也会自动返回到 AV 输出。

使用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使用小型先进附件插座，可以将多种可选附件安装到摄像机上，从而扩展摄像机功能。有关可用于您摄像机的可选附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附件”（ 161）。有关安装和使用这些附件的方法，请参阅所用附件的说明书。

- 1 打开小型先进附件插座盖。
- 2 将可选附件安装到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当将兼容附件连至小型先进附件插座时， 会出现在屏幕中。



示例：连接可选附件 DM-100 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

注

- 专为先进附件插座设计的附件不能与该摄像机一同使用。使用带有此徽标的视频附件，以确保与小型先进附件插座兼容。



使用外部麦克风

在非常安静的环境下摄像时，内置麦克风可能还会录下摄像机内部的机械声。在此情况下，建议使用外部麦克风。


操作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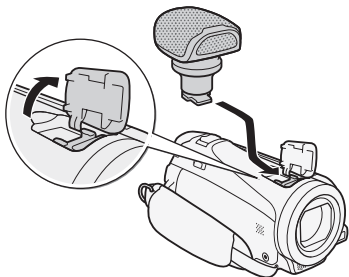
使用 SM-V1 环绕声麦克风或 DM-100 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

使用 SM-V1，5.1 声道环绕声可增强深度感和现场感。使用 DM-100，则可准确记录直接来自您所记录方向的音频。

将选购的 SM-V1 环绕声麦克风或 DM-100 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连接到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请参阅“使用小型先进附件插座”（[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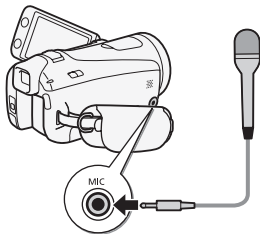
将出现在屏幕上。有关可选外部麦克风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所用附件说明书。





使用市面有售的麦克风






可使用自带电源且连接线长度不超过 3 m 的市面有售的电容式麦克风。几乎所有具备 \varnothing 3.5 mm 插头的立体声麦克风都可以使用，但其音频记录电平可能各不相同。




- 1 连接外部麦克风与 MIC 端子。
- 2 将音频输入更改至外部麦克风。



- 如果需要，请通过   [混音] 设置激活并调节混音平衡。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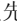

- 将外部麦克风连至摄像机时，  [防风] 将自动设置为 [OFF 关 ]。
- 如果音频电平太高且声音失真，请手动调整音频记录电平（[88](#)）或使用   [麦克风衰减] 设置启用麦克风衰减。

- 当使用可选附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时：
 - 可使用  [环绕麦克风指向性] 设置更改麦克风的定向模式。
 - 如果声音失真，请使用  [环绕麦克风衰减] 设置激活麦克风衰减。
 - 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将 HDTV（与 5.1 声道环绕声兼容）与摄像机相连后，即可通过 HDTV 享受 5.1 声道环绕声所带来的视听效果。AV OUT/ 端子（包括耳机输出端）输出的音频会转换为双声道立体声。摄像机的内置扬声器是单声道。

使用外部摄像灯

需要在黑暗的地方记录影片时，可以使用选购件 VL-5 摄像灯或 VFL-2 摄像闪光灯。

将可选摄像灯安装到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 请参阅“使用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94）。
- 打开可选摄像灯（ON 或 AUTO）就会出现 。有关可选摄像灯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所用附件说明书。
- 本摄像机无法将选购件 VFL-2 摄像闪光灯用作闪光灯。

选择播放开始点

如果某个场景很长，则可能需要从某个特定点开始播放场景。可使用影片时间线以固定的时间间隔（范围可从 6 秒到 6 分钟）将场景分割为多个片段。

操作模式：   |  

- 1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2 打开场景的 [时间线] 屏幕。

   所需场景

出现 [时间线] 屏幕。大的缩略图将显示场景的第一帧。在其下面，时间线标尺以固定间隔时间显示场景的帧。

3 触摸时间线标尺上的所需帧，以从该处开始播放场景。



- 1 触摸两次可返回索引屏幕。
- 2 上一个 / 下一个场景。
- 3 手指在标尺上向左滑动可显示后 5 帧。
- 4 场景的记录模式和长度。
- 5 记录日期和时间。
- 6 手指在标尺上向右滑动可显示前 5 帧。
- 7 当前场景 / 场景总数。
- 8 当前选定的各帧之间的时间间隔。

更改帧之间的间隔时间





[6 秒] ➤ 所需间隔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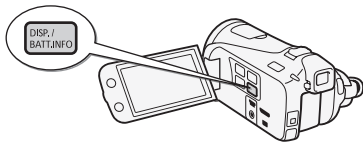
屏幕显示和数据码

可开启或关闭大部分屏幕显示。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反复按 **[DISP.]** 将按以下顺序开 / 关屏幕显示内容：




- M**、**CINEMA** 模式
- 所有显示打开
 - 大多数显示关闭¹
- 、 模式²：
- 仅数据码打开



- 所有显示打开

- 1 按 **[DISP]** 将关闭自动出现的大多数图标和显示，但不会删除控制按钮（如 **[FUNC.]**、**[PHOTO]** 等）以及手动打开的屏幕显示（例如，屏幕标记或音频电平表）。
- 2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关于数据码

对于拍摄的每个场景或每张照片，摄像机都会保存一个数据码（拍摄日期 / 时间、摄像设置信息等）。可使用  /   [数据码] 设置选择要显示的信息。

从影片捕捉照片和视频快照场景



您可以从之前记录的场景中捕捉视频快照场景、单张照片或一系列连续照片。例如，您可能想要打印在某次聚会上记录的视频中的某些照片，或要使用某个活动录像中的视频快照场景来创建简短的视频短片。


操作模式：   |  

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1 播放要在其中捕捉视频快照场景的场景或情节。

2 按 **[START/STOP]** 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摄像机会捕捉约 4 秒钟的视频快照场景（蓝色框用作可见的进度条），然后进入播放暂停模式。通过   [视频快照时长] 设置，可以将捕捉的视频快照场景的长度更改为 2 秒或 8 秒。

3 触摸  可停止播放。

注

- 视频快照场景只能在播放期间捕捉；无法在播放暂停模式下捕捉。
- 所捕捉的视频快照场景被保存在包含源场景的相同存储器中。
- 无法从以下各类场景中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短于 1 秒的场景
 - 使用附送的软件 **VideoBrowser** 编辑后传输回摄像机的场景。
- 如果源场景本身为视频快照场景，则根据源场景的长度以及当前为视频快照场景选择的长度，可能无法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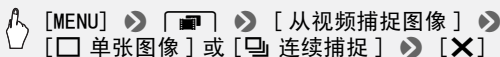
- 如果从场景结束前 1 秒以内的位置开始捕捉视频快照场景，则将从下一场景的开始位置开始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在播放从先前记录的影片中捕捉的视频快照场景时，您可能会发现场景交接处的图像 / 声音存在异常。

捕捉照片

可捕捉单张照片或一系列照片。捕捉照片的尺寸为 1920x1080 且无法更改。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选择照片捕捉设置



捕捉照片

- 1 播放要在其中捕捉照片的场景或情节。
- 2 需要捕捉图片时暂停播放。
- 3 触摸 [PHOTO]。
要连续捕捉照片，继续触摸 [PHOTO]。场景将逐帧进行播放，捕捉的每帧即为一张单独的照片。
- 4 触摸 [■] 可停止播放。

! 重要

- 当在存储卡插槽 **B** 中的 Eye-Fi 卡上捕捉照片时，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则会自动上载照片。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使用 Eye-Fi 卡”（ 122）。

i 注

- 照片的数据码将反映原始场景的记录日期和时间。
- 若场景中快速的动作较多，则从中捕捉的照片可能会显得模糊。
- 照片将在专为拍摄照片选定的存储器中进行记录。
- [连续捕捉]:
- 每次最多可捕捉 100 张照片。



- 到达场景结束时，照片连续捕捉将停止（播放将暂停在下一场景的开始处）。
- 照片将以 1/25 秒的间隔进行捕捉。

分割场景


您可以分割场景以便保留最佳部分并稍后剪掉剩余部分。

操作模式：   |  




- 1 播放要分割的场景。
- 2 在想要分割场景的点暂停播放。
- 3 打开场景分割屏幕。

 [编辑]  [分割]

- 4 如有必要，将场景精确定位。

屏幕上将出现播放控件（ 47）。根据需要使用专门的播放模式（快速播放，逐帧后退 / 前进）以定位所需点。

- 5 分割场景。

 [ 分割]  [是]

- 从分割点到场景结束之间的视频将作为新场景出现在索引屏幕中。

注

- 如果在分割场景时前进 / 后退帧，各帧间隔约为 0.5 秒。
- 如果无法在暂停播放处分割场景，请前进 / 后退一帧然后再分割场景。
- 播放分割的场景时，场景剪切点上的图像 / 声音可能会出现某些异常现象。
- 以下场景不能分割：
 - 视频快照场景和其他过短（少于 3 秒）的场景。
 - 使用附送的软件 VideoBrowser 编辑后传输回摄像机的场景。
- 场景无法在场景开始后 1 秒内或结束前 1 秒内分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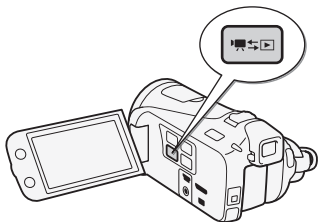
照片

请参阅本章了解有关查看照片以及其他关于照片操作的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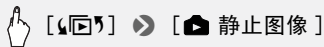
查看照片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按 。



2 如果未显示，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3 查找要播放的照片。

将变焦杆移向 **W** 每页显示 15 张照片；将其移向 **T** 每页显示 6 张照片。



- 1 正在读取的存储器。
- 2 手指向左滑动可转到下一个索引页面*。
- 3 手指向右滑动可转到上一个索引页面*。
- 4 打开索引选择屏幕(📖 49)。
- 5 记录日期期间的分隔线。

* 浏览索引页面时，屏幕底部会有滚动条出现数秒。

如果照片数量庞大，则沿着滚动条滑动手指可能更为方便。

4 触摸要查看的照片。

- 照片将在单张图像视图中显示。
- 左右滑动手指可逐一浏览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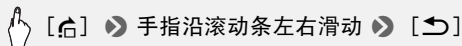
要从单张图像视图返回到索引屏幕

- 1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 2 触摸 [🎞️]。

照片跳转功能

如果记录了很多照片，可使用滚动条在照片之间轻松跳转。

- 1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 2 使用滚动条在照片间跳转。



! 重要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以下图像文件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非本摄像机记录的图像。
 - 使用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 已更改文件名的图像。


删除照片

您可以删除那些不想再保留的照片。

操作模式：   |  

删除单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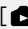
- 1 在单张图像视图中，选择要删除的照片。
- 2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 3 删除照片。

 [编辑] ➤ [删除] ➤ [而 继续] ➤ [是]

- 4 向左 / 向右拖动手指以选择要删除的另一照片或触摸 [X]。

从索引屏幕中删除照片

- 1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 [ 静止图像]

2 删除照片。



[编辑] ➤ [删除] ➤ 所需选项* ➤ [是]** ➤
[确定]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删除的照片，然后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照片。

选择单张图像

1 触摸要删除的各张照片。

- 选中的照片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所选照片的总数。
- 触摸选中的照片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全部标记，触摸 [删除所有] ➤ [是]。

2 完成所需照片选择后，触摸 [确定]。

选项

[选择] 选择要删除的单张照片。

[全部图像] 删除所有照片。

❗ 重要

- 删除照片时请小心。已删除的照片无法复原。
- 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删除使用其他设备保护的的照片。

幻灯片播放

所有照片都可进行幻灯片播放并可在播放时配上音乐。

操作模式： |

1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 [🎥 静止图像]

2 选择要在播放照片幻灯片时使用的背景音乐。

音乐曲目：步骤 2 (📖 65)。外部音频：步骤 2- 步骤 4 (📖 66)。

设定有音乐曲目的幻灯片播放

- 3 触摸将以幻灯片形式播放的照片，以单张图像视图显示。
- 4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然后触摸 [▶] 以播放配有所选音乐曲目的幻灯片。

未链接到外部音频的幻灯片播放

- 3 触摸将以幻灯片形式播放的照片，以单张图像视图显示。
- 4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然后触摸 [▶] 以启动幻灯片播放。
- 5 开始在外部播放器上播放音乐。

链接到外部音频的幻灯片播放

- 3 开始在外部播放器上播放音乐。
 - 将从索引屏幕中的第一张照片开始播放。
 - 在音乐停止前，将会连续显示照片。如果停止输入外部音频，幻灯片也会停止播放。

播放照片幻灯片期间

- 触摸屏幕并在音量控制条上左右滑动手指以调节音量。
- 触摸屏幕和 [■] 可停止幻灯片播放。如有必要，请隐藏播放控件。

更改幻灯片播放的切换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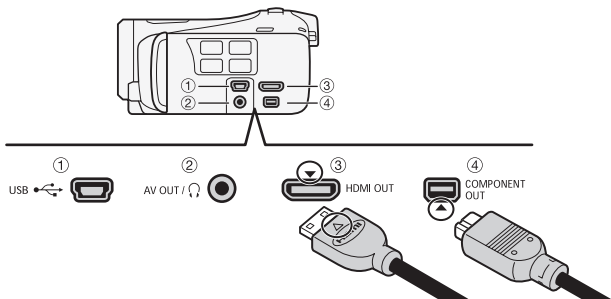


外部连接

本章说明如何将您的摄像机连接到外部设备，如电视机、录像机或计算机。

摄像机上的端子

打开液晶显示屏面板以访问摄像机上的端子。



① **USB 端子**

② **AV OUT / 扬声器 端子**

将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连接至摄像机时，内置扬声器将静音。调整所连接电视机的音量。

③ **HDMI OUT 端子***

HDMI OUT 端子提供高品质的数码连接，只需一条连接线即可将音频和视频结合起来。

④ **COMPONENT OUT 端子***

分量视频端子仅适用于视频。使用连接 ② 时，请勿忘记使用 AV OUT / 扬声器 端子进行音频连接。

* 将连接线与摄像机相连时，请务必对齐连接线接头和摄像机端子上的三角形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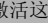
连接图

在下列连接图中，左侧显示摄像机上的端子，右侧显示（仅供参考）所连接设备的端子示例。

连接 ①

HDMI

类型：数码•品质：高清晰度•仅用于输出

通过 HDMI 输入端子连接到高清电视 (HDTV)。如果您的电视支持 HDMI-CEC 或 1080p 输入，可以使用   [HDMI 控件] 和 [HDMI 1080p 输出] 设置分别激活这些功能。您可以使用   [HDMI 状态] 设置检查当前输出信号的标准。



关于 HDMI™ 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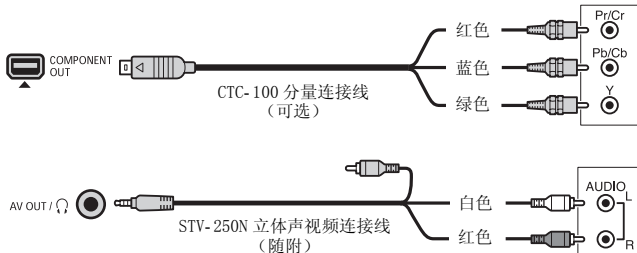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连接（①）是方便的全数码连接，只需一条连接线即可将音频和视频结合起来。将摄像机连接到配备有 HDMI 端子的高清电视后，即可尽情欣赏高品质的视频和音频播放。

- 摄像机上的 HDMI OUT 端子仅用于输出。请勿将其连接到外部设备上的 HDMI 输出端子，因为这样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 如果使用连接 ① 将摄像机连接至高清电视，则其他端子不会输出任何视频。
- 当摄像机连接至 DVI 显示屏时，无法保证正确操作。
- 视高清电视而定，可能无法使用连接 ① 正确播放个人视频内容。请尝试其他连接。

类型：模拟•品质：高清晰度•仅用于输出

通过分量视频输入端子连接到高清电视 (HDTV)。更改摄像机上的以下设置：

- [] ➔ [AV/ 耳机] 更改为 [**AV** A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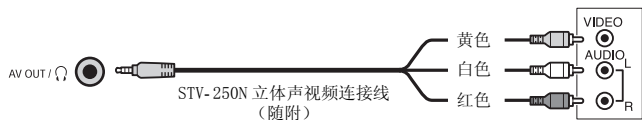


类型：模拟•品质：标准清晰度•仅用于输出

通过音频 / 视频输入端子连接到标准清晰度电视或录像机。更改摄像机上的以下设置：

- [] ➔ 如果电视机不能自动检测和更改纵横比，则根据电视机的设置 (宽屏幕或 4:3) 更改 [电视类型]

- [] ➔ [AV/ 耳机] 更改为 [**AV** A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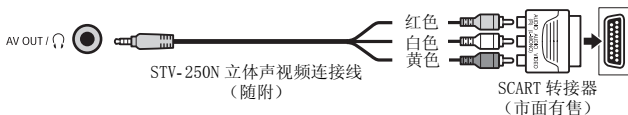


连接 3

复合视频 (SCART)

在各方面几乎都与上述连接 3 相同。

通过 SCART 输入端子连接到标准清晰度电视或录像机。需要 SCART 转接器 (市面有售)。



连接 4

USB

类型：数码数据连接

连接至计算机以保存记录，或连接至兼容的数码视频录像机以复制记录。



i 注

- 请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提供电源，然后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 写回先前保存在计算机中、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
 - 将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摄像机的存储卡中，从而将其用作背景音乐。


在电视上播放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同家人和朋友共享记录内容。使用任一种高清晰度连接在高清电视上进行播放可保证最佳播放质量。

操作模式：   |  



1 关闭摄像机和电视机。

2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

请参考“连接图”（ 107）并为您的电视机选择最合适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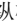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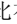
3 打开连接的电视机。

在电视机上，选择与连接摄像机相同的端子作为视频输入端子。请参考所接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4 打开摄像机并将其设置为  或  模式。


播放影片或照片。

注

- 若要在兼容 x.v.Color ( 133) 标准的高清电视上正常播放使用此标准记录的影片，可能需要在连接的高清电视上进行其他设置。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建议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连接  或 ：以4:3纵横比在标准电视机上播放16:9影片时，如果电视机兼容 WSS 系统，电视机会自动切换至宽银幕模式。否则，您需要手动更改电视机的纵横比。

保存和共享记录



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

只能单向复制记录：从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或存储卡 **A** 到存储卡 **B**。将场景和照片从索引屏幕或源存储器上作品库中的某个情节内复制到存储卡 **B** 的相同索引屏幕或情节中。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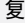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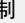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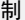

复制日期索引屏幕中的场景

操作模式：   |  

1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仅适用于内置存储器、**HFM41/M40**）或  选项卡（存储卡 **A**）。
- 要复制指定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左右滑动手指使相应的日期出现在标题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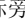

2 复制场景。

 [编辑] ➤ [复制 ( ➤ )]（仅适用于 **HFM41/M40**）或 [复制 ( ➤ )] ➤ 所需选项* ➤ [是]** ➤ [确定]

-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复制的场景，然后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

选择单个场景

1 触摸要复制的各个场景。

- 触摸的场景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所选场景的总数。
- 触摸选中的场景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全部标记，触摸 [删除所有]  [是]。

2 完成所需场景选择后，触摸 [确定]。

选项

- [日期] 复制在控制按钮中所显示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
- [选择] 选择要复制的单个场景。
- [所有场景] 复制全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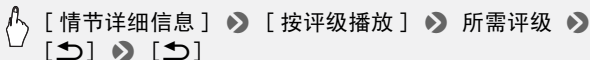
按照评级复制情节中的场景

- 1 打开作品库，将所需情节移至最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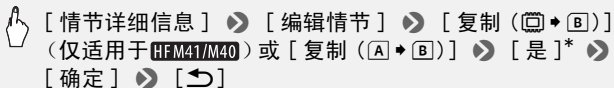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仅适用于内置存储器、HFM41/M40）或 选项卡（存储卡 ）。

- 2 选择要复制的情节评级。



- 3 复制所有可用的场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

复制单张图像

操作模式： |

- 1 在单张图像视图中，选择要复制的照片。

检查是否正在查看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中或存储卡 上的照片。（ 或 出现在图像编号旁边。）

- 2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 3 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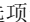



- 4 向左 / 向右拖动手指以选择要复制的另一照片或触摸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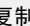

从索引屏幕复制照片

操作模式：   |  

1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仅适用于内置存储器、**HFM41/M40**）或  选项卡（存储卡 ）。

2 复制照片。



 [编辑] ➤ [复制 ( ➔ )]（仅适用于 **HFM41/M40**）或
[复制 ( ➔ )] ➤ 所需选项 * ➤ [是] ** ➤ [确定]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复制的照片，然后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

选择单张图像

1 触摸要复制的各个照片。

- 选中的照片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所选照片的总数。
- 触摸选中的照片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全部标记，触摸 [删除所有] ➤ [是]。



2 完成所需照片选择后，触摸 [确定]。

选项

[选择] 选择要复制的单张图像。

[全部图像] 复制所有照片。

! 重要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当在存储卡插槽  中的 Eye-Fi 卡上复制照片时，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则会自动上载照片。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使用 Eye-Fi 卡”（ 122）。

i 注

- 出现以下情况时，可能无法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上：
 - 如果双存储卡插槽已打开。
 - 如果存储卡 **B** 上的 LOCK 开关设置为防止写入。
 - 如果存储卡插槽 **B** 中没有存储卡。
- 如果使用随附 VideoBrowser 软件编辑场景，并将场景传输回摄像机，则无法将该类场景复制到存储卡。
- 如果存储卡 **B** 上空间不足，将在停止操作之前复制尽可能多的照片。

在计算机上保存记录

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影片被保存到内置存储器中（仅适用于 **HFM41/M40**）或存储卡上。因为空间有限，务必将记录定期保存到计算机上。


保存影片（仅适用于 Windows）

可使用随附软件 **Transfer Utility** 或 **VideoBrowser** 将记录的场景保存到计算机上。此外，随附软件 **VideoBrowser** 还提供用于组织视频库、编辑视频、制作光盘等操作的诸多选项。



安装

初次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前，请安装该软件。请参阅安装指南（随附的小册子）并遵循软件指南（PDF 文件）中的说明安装随附的 **PIXELA** 软件。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如果将仅使用电池供电的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则无法将之前保存的视频文件传输回摄像机，且无法将音乐文件从随附的摄像机补充光盘传输至摄像机内的存储卡中。
- 2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3 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连接 **4**。请参阅“连接图”（ 109）。
- 4 摄像机：选择 [全部（仅适用于 PC）]。
摄像机：成功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出现 [USB 连接]。

5 计算机：视选择安装的软件而定，系统会自动启动 Transfer Utility 或 VideoBrowser。

- **Transfer Utility**：单击 [视频文件导入] 开始传输文件。有关软件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单击 [帮助] 打开软件指南（PDF 文件）。
- **VideoBrowser**：单击菜单面板中的  开始传输文件。有关软件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单击  打开软件指南（PDF 文件）。

保存照片 (Windows/Mac OS)

使用随附**图像应用程序**软件，可以将照片保存至计算机，从而轻松进行管理和编辑。

安装

初次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前，请安装该软件。另请参阅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上 [MANUALS_SIMP.CHINESE] 文件夹中“图像应用程序”使用说明书（**PHOTO** > PDF 文件）内的相关章节。

按照软件说明手册中的说明，安装随附的图像应用程序软件。

PHOTO > 请参阅“安装图像应用程序”。

与运行 Windows 的计算机的初次连接

仅适用于 Windows 用户：第一次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时，您还需要选择 CameraWindow 自动启动设置。

PHOTO > 请参阅“启动 CameraWindow”。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2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预先选择包含待保存照片的存储器。
- 3 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 连接 **4**。请参阅“连接图”（ 109）。
 - 摄像机：成功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出现 [USB 连接]。
- 4 将照片保存到计算机上。

PHOTO > 请参阅“将静止图像下载到计算机”。

! 重要

-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时：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并且不要取出存储卡。
 - 请勿直接从计算机访问、更改或删除任何的摄像机文件夹或文件，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的数据丢失。请务必仅使用附带的PIXELA软件保存计算机上的影片，如有必要，使用此软件将先前保存的视频文件传输回摄像机。
- 当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USB连接线。
 - 请勿关闭摄像机或计算机的电源。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将先前保存到计算机的视频文件恢复至摄像机时，请勿断开USB连接线，也不得关闭摄像机或计算机。否则可能造成场景无法在摄像机上播放。
- 视软件及计算机的规格/设置而定，可能无法正常操作。
- 如果希望在您的计算机上使用图像文件，请先复制这些文件。然后使用副本文件，并保留原始文件。

i 注

- 另请参阅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也可使用随附的PIXELA软件选择保存作品库中的完整情节。在此情况下，情节中的所有场景都将被合并，再另存为单独的视频文件。
- Windows 7、Windows Vista、Windows XP 和 Mac OS X 用户：您的摄像机配备了标准“图像传输协议 (PTP)”，因此，无需安装附送的图像应用程序软件，只要通过随附的USB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即可轻松传输照片（仅适用于JPEG图像）。
- 如果在摄像机设置为  模式时将其连接到计算机，则会自动开始创建场景缩略图的过程。如果要把照片保存到计算机上，可触摸 [跳过] 以停止该过程，并使用计算机的“安全删除硬件”功能 (Windows) 或“弹出”功能 (Mac OS) 来断开与摄像机的连接。断开USB连接线，将摄像机设置为  模式并恢复连接。

将记录复制到外部录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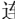

操作模式：   |  

采用高清晰度

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蓝光光盘录像机和其他兼容 AVCHD 的数码视频录像机，以高清晰度制作影片的完美副本。如果外部数码视频录像机具有 SD 存储卡插槽*，可在不连接摄像机的情况下使用存储卡复制影片。

* 外部设备务必与所用存储卡类型兼容。

连接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2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或作品库。
- 3 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数码视频录像机。连接 。请参阅“连接图”（ 109）。
- 4 摄像机：选择包含待复制场景的存储器。
 - 选择除 [全部（仅适用于 PC）] 以外的其他选项。
 - 摄像机：成功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出现 [USB 连接]。




记录

具体情况视所用的设备而定，因此请务必参阅数码视频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采用标准清晰度




可通过将摄像机连接至带有模拟音频 / 视频输入的录像机或数码视频录像机来复制您的影片。视频将以标准清晰度输出，虽然原有场景为高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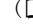
连接

使用连接  或  将摄像机连接到录像机。请参阅“连接图”（ 108）。

记录

- 1 外部录像机：放入空白磁带或光盘，然后将录像机设置为暂停记录模式。

- 2 打开摄像机并将其设置为  模式。
 - 建议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确保  [AV/ 耳机] 设置为 [ AV]。
- 3 摄像机：定位要复制的场景或情节，并在所需场景稍前处暂停播放。
- 4 摄像机：恢复播放。

默认情况下，屏幕显示会被嵌入输出的视频信号中。反复按  ( 97) 可更改显示。
- 5 外部录像机：当出现想要复制的场景时开始记录；当其结束时停止记录。
- 6 摄像机：停止播放。

在网络上共享标准清晰度影片



可以将摄像机中的高清晰度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影片（标清影片），然后使用附送的 PIXELA 软件保存和共享视频。还可以装饰场景，将风格独特的装饰嵌入转换后的标清影片中。如果使用 Eye-Fi 卡，可以无线方式从摄像机直接上传标准清晰度场景。有关兼容网站的最新信息，请参阅 Eye-Fi 的主页。

安装

初次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前，请安装该软件。请参阅安装指南（随附的小册子）并遵循软件指南（PDF 文件）中的说明安装随附的 PIXELA 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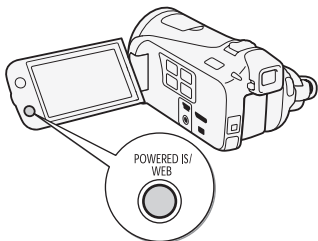
将日期索引屏幕中的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操作模式：    |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2 确存储卡插槽 **B** 中有存储卡，并且存储卡上有足够的可用空间。
- 3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选项卡（存储卡 **A**）。
 - 要转换指定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左右滑动手指使相应的日期出现在标题栏中。

- 4 按 **WEB** 以转换在选定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也可触摸 [编辑] ➤ [转换高清 ➤ 标清 (H ➤ B)] 或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然后选择任一选项用于转换多个场景。

- 可以转换在控制按钮中所示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选择转换单个场景或转换所有场景。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下述步骤以选择您要转换的单个场景。



- 5 查看转换设置并触摸 [下一画面]。

- 出现版权声明时，请仔细阅读，如果同意，请触摸 [确定]。
- 在触摸 [下一画面] 之前，可触摸 [👉] 以更改转换设置，具体如下所示。

- 6 触摸 [START] 以转换场景。

- 触摸 [START] 前，可触摸 [👉] 以装饰转换的标清影片 (📖 58)，或触摸 [🎵] 以调节音量 (📖 47) 和背景音乐平衡 (📖 66)。
- 也可在场景转换期间装饰场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STOP] 可中断操作。

- 7 转换完成后，将显示确认屏幕。

此时，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 120)，从而继续将已转换的视频保存至计算机，也可触摸 [结束而不连接] 以稍后连接至计算机。

选择单个场景 (步骤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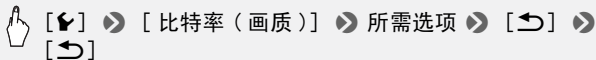
- 1 触摸要转换的各个场景。

- 触摸的场景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所选场景的总数。
- 触摸选中的场景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全部标记，触摸 [删除所有] ➤ [是]。

- 2 完成所需场景选择后，触摸 [确定]。

选择比特率（步骤 5）

对于转换场景而言，使用较高的比特率可实现更优的视频品质，而较低的比特率可缩小文件体积，实现更快速地上传。



自动分割场景（步骤 5）

如果转换的场景过大，可使用摄像机将其分割为 10 分钟时长的多个标清影片，从而使上传更加简单。




连接至计算机并上载待共享视频

- 1 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连接 4。请参阅“连接图”（ 109）。
- 2 计算机：视选择安装的软件而定，系统会自动启动 Transfer Utility 或 VideoBrowser。
 - **Transfer Utility**：单击 [视频文件导入] 开始传输文件。有关软件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单击 [帮助] 打开软件指南（PDF 文件）。
 - **VideoBrowser**：单击菜单面板中的 开始传输文件。有关软件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单击 打开软件指南（PDF 文件）。

重要

- 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后，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或取出存储卡。
- 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请勿断开交流适配器、关闭摄像机或关闭计算机。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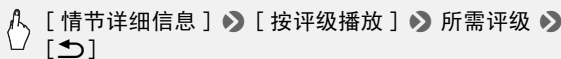
- 转换场景所需的时间与播放转换场景所需的总时间近乎相同。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仍然比在计算机中转换场景快，故推荐在摄像机中转换场景。
- 如果在转换场景后选择了 [结束而不连接] 选项，则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后，需要保存标清影片。在包括已转换标清影片的存储卡中打开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并将这些影片保存至计算机 ( 114)。
- 可以在用于转换的存储卡的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中检查和播放已转换的标清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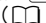
按照评级将情节中的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 1 打开作品库，将所需情节移至最前方。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选项卡（存储卡  ）。
- 2 选择要转换的情节评级。



- 3 按  并从之前步骤中的第 5 步继续转换至标准清晰度 ( 119)。

注

- 转换情节中的场景：
 - 所有场景合并为一个转换的标清影片。
 - 如果转换的标清影片过大，则会将其分割为 10 分钟时长的多个小影片。
 - 待转换场景的最长播放总时间为 2 小时 30 分钟。

仅转换部分场景或情节

1 播放要部分转换的场景或情节。

确认您已选中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 **A** 中记录的场景。

2 在要转换标清影片的起点暂停播放。

3 按 **[WEB]** 并在之前的步骤中从步骤 5 继续执行标清转换 (119)。

从播放暂停处到场景 / 情节结束 (如果场景 / 情节较长, 则最长时限为 10 分钟) 的视频都将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以无线方式上传视频

如果使用 Eye-Fi 卡, 可将转换的标清影片自动上传至喜爱的视频共享网站。您将需要安装 Eye-Fi 卡随附的软件并预先完成所有必要的配置设置。请参考 Eye-Fi 卡的使用说明书。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 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1 将 Eye-Fi 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中, 并确保卡上有足够的可用空间。

2 转换所需影片 (118)。

- 转换完成后, 触摸 [结束而不连接]。
- 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 将自动开始网络上传。
- 无线通讯状态如下面的 Eye-Fi 图标所示:
 -  (显示为灰色) 未建立通讯
 -  (白色, 闪烁) 正在连接;  (白色, 持续亮起) 无线上传准备就绪
 -  (动态) 无线上传进行中
 -  [Eye-Fi 通讯] 设置为 [**OFF** 关]
 -  摄像机终止了无线上传 ( 147)
 -  读取 Eye-Fi 卡时出错 ( 145)




重要

使用 Eye-Fi 卡

- 本产品不保证支持 Eye-Fi 卡功能 (包括无线传输)。有关 Eye-Fi 卡出现的问题请与 Eye-Fi 卡生产厂家联系。另外请注意, Eye-Fi 卡的使用在很多国家和地区都需要专门许可。未经许可, 不得使用该卡。如果不清楚 Eye-Fi 卡在某地是否已得到使用许可, 请与该卡的生产厂家联系。

- 请勿在飞机上以及其他禁止无线通讯的地点使用 Eye-Fi 卡。提前从摄像机中取出 Eye-Fi 卡。

i 注

- 上传视频文件的时间视上传数据大小和网络的无线连接情况而定。如无线连接太弱，无线上传可能失败并且视频文件会被记录为不完整的上传。
- **关于节能：**
 - 无线通讯的耗电速度快于普通状况。建议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无线上传文件时，会禁用摄像机的自动关闭功能。
- 当 Eye-Fi 卡在存储卡插槽 **A** 中时，不能进行无线文件上传（屏幕上不会出现 Eye-Fi 图标）。务必将 Eye-Fi 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 在使用 Eye-Fi 卡时，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可能会不时闪烁。
- 仅播放模式下可以使用无线通讯。如果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则会停止所有进行中的无线传输。
- 可以在   [Eye-Fi 通讯]* 设置中关闭无线通讯。
- 如果 Eye-Fi 卡上的 LOCK 开关设置为防止写入，则将无法打开/关闭无线通讯，且状态图标将变成 。要使用无线通讯，请确保 Eye-Fi 卡上的开关没有处于 LOCK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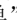
* 该菜单选项仅在使用 Eye-Fi 卡时出现。



其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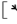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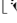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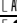













本章包括故障排除建议、屏幕提示、处理和维持技巧以及其他信息。

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不可用的菜单项将显示为灰色。有关如何选择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菜单”（ 28）。关于各功能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相关页。没有相关参考页的菜单选项在表后说明。带有下划线的菜单选项表示默认值。

FUNC.（功能）面板

FUNC.（功能）面板 - 记录模式

控制按钮	设置选项 / 功能	AUTO	M	CINEMA	
[MENU 菜单]	打开菜单	-	●	●	29
[记录程序]	[P 程序自动曝光]、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	●	81
	[ 肖像]、[ 运动]、[ 夜景]、 [ 雪景]、[ 海滩]、[ 日落]、 [ 暗光线]、[ 点光源]、[ 焰火]、 [ 潜水]、[ 水面]	-	●	-	74
[ 装饰] ¹	[ 钢笔和图章]、[ 动画图章]、 [ 题注] ²	●	●	●	58
	[]（图像混合）：打开（ I ）或 关闭（ Q ）、[II]（暂停实时视频）	-	●	-	
	[]（最小化工具栏）	●	●	●	
[WB 白平衡]	[AWB 自动]、[ 日光]、[ 阴影]、 [ 多云]、[ 荧光灯]、 [ 荧光灯 H]、[ 钨丝灯]、 [ 自定义白平衡]	-	●	●	86


控制按钮	设置选项 / 功能	AUTO	M	CINEMA	📖
[🔍 对焦]	[MF] (手动对焦): 打开 (I) 或关闭 (Q), 触摸自动对焦框	-	●	●	84
[📷 曝光]	[M] (手动曝光): 打开 (I) 或关闭 (Q), 触摸自动曝光框	-	●	●	83
[ZOOM 变焦]	变焦控件, [START]/[STOP] 控件	●	●	●	42
	[📷] (远摄端微距): 打开 (I) 或关闭 (Q)	-	●	●	85
[🎤 麦克风音量] ¹	[A 自动]、[M 手动] [音频电平指示器]: 打开 (I) 或关闭 (Q)	-	●	-	89
[图像效果]	[开]、[关] [色彩饱和度]、[锐度]、[对比度]、 [亮度] 为 [开] 时: ± 0 (-2 至 +2)	-	●	-	87
[AGC AGC 限制]	[A 自动]、[M 手动]: (0 dB 至 24 dB)	-	●	●	84
[影像稳定器]	[👉] 动态]、[👉] 标准]、[👉] 关]	-	●	●	77
[📺 淡入淡出] ¹	[📺] 关]、[F1 自动淡入淡出 / 一次]、 [F1] 自动淡入淡出 / 总是]、 [F2 擦除 / 一次]、[F2] 擦除 / 总是]	-	●	●	80
[🎧 预录制] ¹	[ON 开]、[OFF 关]	-	●	●	78
[📄 确认记录] ¹	-	-	●	●	72

¹ 仅在记录影片时可使用此选项。

² 某些选项只在使用情节生成器记录情节时可用。

编辑面板 - 模式

控制按钮	日期索引屏幕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	播放暂停	
[复制 (A → B)] ¹ HFM41/M40 [复制 (📷 → B)] ¹	< 日期 >、[选择]、 [所有场景]	-	-	111
HFM41/M40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 ¹ [转换高清 → 标清 (📷 → B)] ¹	< 日期 >、[选择]、 [所有场景]	-	-	118
[删除]	< 日期 >、[选择]、 [所有场景]	[当前场景]、 [所有场景]	[当前场景]	51
[分割]	-	-	●	100

控制按钮	[情节详细信息] 屏幕中的 [编辑情节]	[场景列表] 屏幕中的 [编辑场景]	播放暂停	
[复制 (A → B)] ¹ HFM41/M40 [复制 (📷 → B)] ¹	< 按照场景评级 >	-	-	112
HFM41/M40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 ¹ [转换高清 → 标清 (📷 → B)] ¹	< 按照场景评级 >	-	-	121
[删除] 或 [🗑️]	< 按照场景评级 >	[当前场景]	[当前场景]	51
[删除情节] ²	●	-	-	53
[情节缩略图] ²	●	-	-	69
[编辑标题]	●	-	-	70

控制按钮	[情节详细信息] 屏幕中的 [编辑情节]	[场景列表] 屏幕中的 [编辑场景]	播放暂停	
[复制]	-	●	-	68
[移动]	-	●	-	68
[分割]	-	-	●	100
[评级]	-	[★★★★]、[★★★•]、[★★••]、 [••••] (未评级)、 [----] (其他)		64

¹ 在存储卡 **B** 上进行记录时不能使用此操作 (**B** 选项卡)。

² 两个预存情节 ([未排序] 和 [视频快照]) 不可使用此操作。

编辑面板 - 模式

控制按钮	索引屏幕	单张图像视图	
[复制 (A → B)]*	[选择]、[全部图像]	●	112, 113
HFM41/M40 [复制 (→ B)]*			
[删除]		●	103

* 在存储卡 **B** 上进行记录时不能使用此操作 (**B** 选项卡)。

设置菜单

摄像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数码变焦]	[OFF 关]、[40x 40x]、[200x 200x]	●	-	-
[变焦速度]	[VAR 可变]、[速度 3]、 [速度 2]、[速度 1]	●	●	42
[AF 模式]	[LAF Instant AF]、[AF 普通 AF]	●	●	-
[对焦辅助] ¹	[ON 开]、[OFF 关]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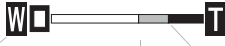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
[面部优先与追踪]	[ON 开 ]、[OFF 关]	●	●	79
[自动背光校正]	[ON 开]、[OFF 关]	●	●	83
[自动低速快门]	[ON 开]、[OFF 关]	●	●	-
[附加镜]	[Tele 长焦附加镜]、 [Wide 广角附加镜]、[OFF 关]	●	●	-
[淡入淡出设置] ¹	[BLACK 黑屏]、[WHITE 白屏]	●	●	80
[屏幕标记]	[OFF 关]、[Ew 水平(白色)]、 [Eg 水平(灰色)]、 [EW 方格(白色)]、 [EG 方格(灰色)]	●	●	-
[摄像机振动指示]	[ON 开]、[OFF 关]	●	●	-
[防风] ¹	[A 自动]、[OFF 关 	●	●	-
[麦克风衰减] ¹	[A 自动]、[ON 开 ATT]	●	●	-
[MIC 端子输入] ¹	[LINE 外部音频]、[MIC 麦克风]	●	●	91
[混音] ¹	[OFF 关]、[ON 开]、 [INT ] [EXT] [内部麦克风]/[MIC 端子输入]	●	●	91
[内置麦克风频率响应]	[NORM 普通]、[LB 低频范围提升]、 [LC 低截滤波器]、 [MB 中频范围提升]、 [LHB 高频+低频范围提升]	●	●	91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2ch MONO 单声道]、[NORM 普通]、 [2ch WIDE 广角]、[2ch ZOOM 变焦]	●	●	90
[环绕麦克风指向性] ^{1, 2}	[5.1ch 环绕]、[5.1ch ZOOM 变焦]、[5.1ch GUN 枪式]	●	●	-
[环绕麦克风衰减] ^{1, 2}	[ON 开 ATT]、[OFF 关]	●	●	-

¹ 仅在记录影片时可使用此选项。

² 仅在使用 SM-V1 随附的存储卡更新完摄像机的固件并将可选附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连接至摄像机后，方可使用此选项。

[数码变焦]：确定数码变焦功能的工作方式。指示器颜色表明变焦状态。

- 启用数码变焦后，当放大倍数超过光学变焦范围时，摄像机将自动切换为数码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时会对图像进行数字处理，放大倍数越大，图像的分辨率也就越低。

光学变焦	数码变焦	
		
白色	浅蓝	深蓝
最大 10x	10x - 40x	40x - 200x

[AF 模式]：选择自动对焦 (AF) 的速度。

- 对于 [[LAF] Instant AF] (即时自动对焦)，自动对焦功能将针对新主体做快速调整。就诸如从近端物体向背景中的远端物体变换焦点或拍摄移动的物体等情况而言，这样会更为方便。
- 选购的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安装在摄像机上时，可能会阻挡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的局部。将自动对焦模式设置为 [[AF] 普通 AF]。
- 当记录程序设为 [潜水] 或 [水面] 时，AF 模式将自动设为 [[AF] 普通 AF]。

[对焦辅助功能]：在启用对焦辅助之后，将放大屏幕中心的图像，以助您手动进行对焦 (84)。

- 使用对焦辅助不会影响记录。该功能将在 4 秒后或开始记录时自动取消。

[自动低速快门]：在光线不足的地方，摄像机会自动使用低速快门以加亮要摄录的主体。






- 使用的最小快门速度：1/25；当帧速率设为 [PF25 PF25] 时为 1/12。
- 仅当记录程序设置为 [P 程序自动曝光] 时才可启用自动低速快门，但即使将摄像机设置为 [AUTO] 模式也不会更改该设置。
- 如果出现拖尾的余像，请将低速快门设置为 [OFF 关]。
- 当记录程序设为 [潜水] 或 [水面] 时，自动慢速快门将自动设为 [OFF 关]。

[附加镜]：将选购的长焦附加镜或广角附加镜连接到摄像机时，请进行适当的附加镜设置，以获取最佳的影像稳定器效果。


- 如果选择除 [**OFF** 关] 以外的设置，AF 模式会自动设置为 [**AF** 普通 AF]。

[屏幕标记]：可以在屏幕中央显示一个方格或水平线。以标记作参考，可确保主体在对焦框中正确定位（沿垂直和 / 或水平方向）。

- 使用屏幕标记不会影响记录。

[摄像机振动指示]：摄像机振动程度将以 POWERED IS 图标（5 个级别：、、、、）表示，从而提醒用户不要过度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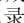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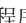
[防风]：摄像机可自动减小户外记录时的背景风声。

- 一些低频率的声音会和风声一起被抑制。在未受风影响的环境中拍摄时或如果要记录低频率的声音，推荐将防风设置为 [**OFF** 关 ]。

[麦克风衰减]：有助于防止音频失真。

[**A** 自动]：摄像机将根据需要自动启动麦克风衰减以实现最佳音频记录电平，从而避免高频电平失真。

[**ON** 开 **ATT**]：将始终开启麦克风衰减以更真实地再现声音力度。**ATT** 将出现在屏幕上。

- 如果选购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已连接至摄像机，该菜单选项将不可用。在这种情况下，可使用 [环绕麦克风衰减] 设置激活麦克风衰减。
- 当记录程序设为 [ 潜水] 或 [ 水面] 时，麦克风衰减将自动设为 [**OFF** 关]。

[环绕麦克风指向性]：设置选购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的定向模式。

[**5.1ch** 环绕]：记录 5.1 声道环绕声。

[**5.1ch** 变焦]：记录 5.1 音频声道。此外，音频会与变焦位置联动。屏幕中显示的主体越大，声音也会越大。


[**5.1ch** 枪式]：采用对来自摄像机 / 麦克风正前方的声音最敏感的高度定向设置录制单声道音频。

[环绕麦克风衰减]：如果选购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已连接至摄像机，将有助于防止高频记录电平引起的音频失真。如果设置为 [**ON** 开 **ATT**]，则屏幕上会出现 **ATT**。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选择音乐]	[OFF 关]、[ON 开] 设为 [ON 开] 时 - 列出音乐列表   (原始声音 / 背景音乐)	●	●	65
[外部音频输入]	[OFF 关]、[ON 开 ] 设为 [ON 开] 时 - [外部播放机链接]: 打开 (I) 或关闭 (II)	●	●	66
[数据码]	[OFF 关]、[ 日期]、[ 时间]、 [ 日期和时间]、[ 摄像机数据]	●	●	-
[幻灯片切换]	[OFF 关]、[ 淡入淡出]、 [ 滑动图像]	-	●	104
[电视类型]*	[4:3 普通电视]、[16:9 宽荧幕电视]	●	●	-

* 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时此选项不可用。

[数据码]: 显示记录场景或照片时的日期和 / 或时间。

[ 摄像机数据]: 显示记录场景或照片时的光圈 (f 值) 和快门速度。

[电视类型]: 当使用随附的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时, 需根据电视类型选择设置才能以正确的纵横比全屏显示图片。

[**4:3** 普通电视]: 电视机设置为 4:3 纵横比。

[**16:9** 宽荧幕电视]: 电视机设置为 16:9 纵横比。

• 当电视类型设置为 [**4:3** 普通电视] 时, 在播放使用 16:9 的纵横比记录的原始视频期间, 将无法使用全屏播放图像。

记录 and 连接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自拍]	[ON 开]、[OFF 关]	●	●	-	-	88
[视频快照时长] ¹	[2sec 2 秒]、[4sec 4 秒]、 [8sec 8 秒]、 [基于情节长度]：打开 (I) 或 关闭 (II)	●	●	●	-	57, 98
[为场景评级 (记 录)] ¹	[ON 开]、[OFF 关]	●	●	-	-	-
[影片的记录 媒体]	HFM41/M40 [] (内置存储器)、 [A] (存储卡 A)、 [B] (存储卡 B)、 [自动继续记录]：[OFF 关]、 [→ A]、[→ A → B]、 [A → B] HFM400 [A] (存储卡 A)、 [B] (存储卡 B)、 [自动继续记录]：[OFF 关]、 [A → B]	●	●	-	-	34
[记录模式] ¹	[MPX 高质量 24 Mbps]、 [FXP 高质量 17 Mbps]、 [XP+ 高质量 12 Mbps]、 [SP 标准模式 7 Mbps]、 [LP 长时间模式 5 Mbps]	●	●	-	-	72
[帧速率] ^{1, 2}	[50i 50i (标准)]、 [PF25 PF25]	●	●	-	-	73
[图像的记录 媒体] ³	[]* (内置存储器)、 [A] (存储卡 A)、 [B] (存储卡 B) * 仅适用于 HFM41/M40 。	●	-	●	-	34
[从视频捕捉 图像] ³	[单张图像]、 [连续捕捉]	-	-	●	-	99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存储器信息]	[]* (内置存储器)、 [] (存储卡 A)、 [] (存储卡 B) * 仅适用于 HFM41/M40 。	●	●	●	●	-
[x. v. Color]	[ON 开 color]、[OFF 关]	●	●	-	-	-
[图像编号] ³	[重新设置]、[连续]	●	-	●	●	-

¹ 仅在记录影片时可使用此选项。

² 可以分别为 **M** 和 **CINEMA** 模式设置。**CINEMA** 模式下的默认值为 [**PF25** PF25]。

³ 仅在记录照片时可用的选项。

[为场景评级 (记录)]: 当设置为 [**ON** 开] 时, 记录每个场景后都将显示待评级的场景。

[存储器信息]: 显示一个信息屏幕, 可以从中查看当前有多少内置存储器 (仅适用于 **HFM41/M40**) 或存储卡正被使用 (总记录时间和 照片总数) 以及有多少剩余空间可用于记录。

- 关于可用影片记录时间和可记录照片数的估计数据均为近似值, 它们取决于当前正在使用的记录模式和照片质量 / 尺寸设置。
- 通过存储卡的信息屏幕也可以检查存储卡的 Speed Class。
- (**HFM41/M40** 内置存储卡的 [总空间] 表示其实际可用空间。该值可能略小于在规格中列出的内置存储卡额定容量。

[x. v. Color]: 使用带扩展域的色彩空间实现更深的色彩, 更贴近现实生活。


- 仅当您准备在兼容 x. v. Color 的高清电视 (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 上播放记录时, 才可使用该功能记录视频。如果在不兼容的电视上播放使用 x. v. Color 制作的视频, 则可能无法正确再现色彩。

[图像编号]: 选择新存储卡上使用的图像编号方式。照片将从 0101 到 9900 自动分配连续图像编号并存储到最多可包含 100 张照片的文件夹内。文件夹编号为 101 至 998。















[重新设置]: 每次插入新的存储卡时, 图像编号将从 101-0101 重新开始。

[连续]: 图像编号将继续摄像机最后所记录的照片的号码。

- 如果插入的存储卡中已包含更大编号的照片, 则为新照片分配紧接存储卡最后一张照片的编号。

- 建议采用 [ 连续] 设置。
- 图像编号表示储存卡上的文件名和位置。例如，图像编号为 101-0107 的文件名为 “IMG_0107.JPG”，存放在文件夹 “DCIM\101CANON” 下。

系统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输出屏幕显示]	[ON 开]、[OFF 关]	●	●	●	●	-
[语言 ]	[Česky]、[Dansk]、[Deutsch]、 [Ελληνικά]、[English]、[Español]、 [Français]、[Italiano]、[Magyar]、 [Melayu]、[Nederlands]、[Norsk]、 [Polski]、[Português]、[Română]、 [Suomi]、[Svenska]、[Türkçe]、 [Русский]、[Українська]、[العربية]、 [فارسی]、[ภาษาไทย]、 [简体中文]、[繁體中文]、[한국어]、 [日本語]	●	●	●	●	-
[液晶屏亮度]		●	●	●	●	-
[LCD 亮度调节器]	[ON 开]、[OFF 关]	●	●	●	●	-
[液晶屏镜像]	[ON 开]、[OFF 关]	●	●	-	-	-
[AV/ 耳机]	[AV AV]、[ 耳机]	●	●	●	●	92
[音量]	扬声器：  、 	-	-	●	●	47
	耳机：  、 	●	●	●	●	92
[提示音]	[ 高音]、 [ 低音]、[OFF 关]	●	●	●	●	-
[无线遥控器]	[ON 开]、[OFF 关 ]	●	●	●	●	-
[POWERED IS 按钮]	[ON 按住]、 [ 切换 开 / 关]	●	●	-	-	77
[自动启动装饰]	[ON 开]、[OFF 关]	●	●	●	-	-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	🏠	📖
[节能模式]	[自动关闭电源]: [OFF 关]、[ON 开] [快速启动(待机)]: [关]、[10分]、[20分]、 [30分]	●	●	●	●	-
HFM41/M40 [初始化  / ]	[ 内置存储器]*、 [A 存储卡 A]、[B 存储卡 B] * 仅适用于 HFM41/M40 。	●	●	●	●	36
HFM400 [初始化 ]	[完整初始化]: 打开 (I) 或关闭 (II)					
[时区/夏时制]	[] (家庭所在时区) 或 [] (旅游目的地所在时区): [北京]、全球时区列表 [*] (夏时制调整): 打开 (I) 或关闭 (II)	●	●	●	●	31
[日期/时间]	[日期/时间]: - [日期格式]: [Y. M. D]、[M. D, Y]、[D. M. Y] (Y-年, M-月, D-日) [24H]: 打开 (I, 24 小时制) 或关闭 (II, 12 小时制)	●	●	●	●	30
[电池信息]	-	●	●	●	●	-
[HDMI 控件] ¹	[ON 开]、[OFF 关]	●	●	●	●	-
[HDMI 1080p 输出] ¹	[ON 开]、[OFF 关]	●	●	●	●	-
[HDMI 状态]	[视频输出]、[音频输出]	●	●	●	●	-
[距离单位]	[m 米]、[ft 英尺]	●	●	-	-	-
[演示模式]	[ON 开]、[OFF 关]	●	●	-	-	-
[Firmware]	-	-	-	-	●	-
[Eye-Fi 通讯] ²	[A 自动]、[OFF 关]	●	●	●	●	122

¹ 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时此选项不可用。

² 仅在将 Eye-Fi 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中后, 才可使用该选项。

[输出屏幕显示]: 设置为 [ON 开] 时, 摄像机的屏幕显示内容也将出现在连接到摄像机的电视机或监视器的屏幕上。

[语言]: 对于某些控制按钮 (例如 [ZOOM]、[FUNC.]、[MENU]、[PHOTO] 或 [FILTER]), 无论所选语言为何均会以英语显示。

[液晶屏亮度]: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更改液晶显示屏的亮度不会影响记录的亮度或电视播放图像的亮度。

[LCD 亮度调节器]: 当设置为 [ON 开] 时, 该功能使液晶显示屏亮度变暗。当液晶显示屏的亮光可能干扰他人时, 使用该功能十分理想。按住 [DISP.] 两秒时间, 可让液晶显示屏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

• 调暗液晶显示屏亮度既不会影响记录的亮度, 也不会影响电视播放图像的亮度。
• 当屏幕亮度调节器设置为 [OFF 关] 时, 液晶显示屏将返回到调暗屏幕前使用的亮度水平。


[液晶镜像]: 当设置为 [ON 开] 时, 可以将液晶显示屏面板旋转 180 度, 从而让摄录主体在记录期间也可以查看图像。如果将液晶显示屏面板转向主体, 则无法装饰场景。


[提示音]: 某些操作 (如打开摄像机、自拍倒数等) 伴有提示音。

• 当启用预录制 (📖 78) 时, 摄像机将不会发出任何提示音。

[无线遥控器]: 允许通过无线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POWERED IS 按钮]: 确定 POWERED IS 按钮的操作模式。

[ 按钮]: 按住该按钮后, 会启用强力图像稳定器。

[ 切换 开 / 关]: 每按一次该按钮即可打开或关闭强力图像稳定器功能。

[自动启动装饰]: 如果设置为 [ON 开], 当您液晶显示屏面板正面向外收起时, 装饰屏幕会自动打开。


[节能模式]: 控制摄像机的自动关闭电源设置。

[自动关闭电源]: 在由电池供电的情况下, 为了省电, 如果 5 分钟内没有任何操作, 摄像机就会自动予以关闭。





• 在摄像机关闭之前约 30 秒钟, 会出现 [自动关闭电源]。
• 在待机模式下, 为 [快速启动 (待机)] 设置所选的时间过后摄像机将会关闭。


[快速启动 (待机)]: 选择记录模式下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时是否启用“快速启动功能” (📖 43), 以及摄像机结束待机模式并自动关闭的时间。

- 可将“快速启动”设置为 [关]（例如，如果已将摄像机设置在固定位置，而用户要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保持拍摄视频以节省电池电量）。

[电池信息]：显示屏幕可让用户识别电池电量（显示为百分比）以及剩余的记录时间（、 模式）或播放时间（、 模式）。

[HDMI 控件]：启用 HDMI-CEC（消费电子产品控制）功能。当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与 HDMI-CEC 兼容的高清电视时，您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控制摄像机的播放。

- 如果设置为 [ 开]，当摄像机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连接到兼容的高清电视时，电视上的视频输入将自动设置为摄像机的视频输入。然后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上的向上 / 向下 / 向左 / 向右按钮以及 OK 或 SET 按钮来播放您的记录。
- 对于不同的电视机，可能需要对其进行一些其他设置来启用 HDMI-CEC 功能。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即使将摄像机连接到兼容的电视机上时，也无法保证正确的 HDMI-CEC 功能操作。如果您不能使用电视机遥控器，请将 [HDMI 控件] 设置为 [ 关] 并直接操作摄像机或者使用摄像机的无线控制器。
- 电视机的遥控器仅能用于播放影片或照片（仅  或  模式）。如果在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时将其连接至电视机，根据所使用的电视机，即使当时正在记录，关闭电视机都将导致摄像机自动关闭。
- 建议一次连接的兼容 HDMI-CEC 的设备不要超过 3 个。

[HDMI 1080p 输出]：如果设置为 [ 开]，当使用随附的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支持 1080p 标准的高清电视时，以 1080i 记录的视频将会转换并输出为 1080p。

[HDMI 状态]：将显示一个屏幕，可在该屏幕上验证从 HDMI OUT 端子输出的信号的标准。

[距离单位]：选择用于在手动对焦时显示对焦距离的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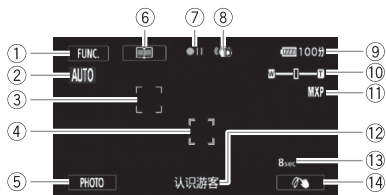
[演示模式]：演示模式显示摄像机的主要功能。用交流适配器向摄像机供电且无存储卡时，如果摄像机保持开机状态超过 5 分钟，就会自动启动演示模式。

- 要在演示模式启动后将其取消，请按任意键或关闭摄像机。

[Firmware]：可以核查摄像机固件的当前版本。通常此菜单选项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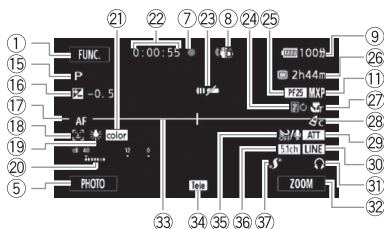
附录：屏幕图标和显示

AUTO 记录影片（使用情节生成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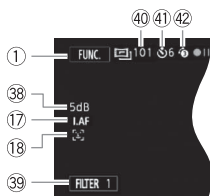


- | | |
|---|--------------------------------------|
| ① 控制按钮 [FUNC.]：打开 FUNC.（功能）面板（ 📖 28 ） | ⑦ 存储器操作（ 📖 141 ） |
| ② 智慧 AUTO（ 📖 39 ） | ⑧ 影像稳定器（ 📖 77 ） |
| ③ 面部优先框（ 📖 79 ） | ⑨ 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 141 ） |
| ④ 触摸和跟踪框（ 📖 80 ） | ⑩ 变焦（ 📖 42 ） |
| ⑤ 控制按钮 [PHOTO]：拍摄照片（ 📖 38、71、99 ） | ⑪ 记录模式（ 📖 72 ） |
| ⑥ 控制按钮 []：返回情节场景列表（ 📖 55 ） | ⑫ 当前情节场景（类别）（ 📖 55 ） |
| | ⑬ 推荐的场景长度（ 📖 55 ） |
| | ⑭ 装饰（ 📖 58 ） |

M 手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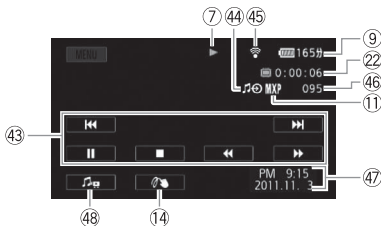


CINEMA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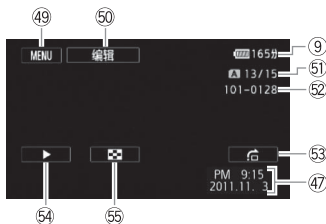
- | | |
|--|--|
| <p>15 记录程序 (74、81)</p> <p>16 手动曝光 (83)</p> <p>17 LAF Instant AF/AF 普通 AF (129)、MF 手动对焦 (84)</p> <p>18 面部优先 (79)</p> <p>19 白平衡 (86)</p> <p>20 音频电平指示器 (88)</p> <p>21 x. v. Color (133)</p> <p>22 拍摄期间 / 播放过程中：
场景计时器 (时：分：秒)</p> <p>23 遥控感应器关闭 (136)</p> <p>24 淡入淡出 (80)</p> <p>25 帧速率 (73)</p> <p>26 剩余记录时间
A/B 在存储卡上
⏪ 在内置存储器中*
⏪*/A 自动继续记录 (35)
* 仅适用于HFM41/M40。</p> <p>27 远摄端微距 (85)</p> | <p>28 图像效果 (87)</p> <p>29 麦克风衰减 (130)</p> <p>30 外部音频输入 (91)</p> <p>31 耳机输出 (92)</p> <p>32 控制按钮：上一次使用的功能 (此情况下为 [ZOOM])</p> <p>33 水平标记 (130)</p> <p>34 附加镜 (此处显示的是长焦附加镜) (129)</p> <p>35 防风关闭 (130)</p> <p>36 选购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的指向性 (94)</p> <p>37 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94)</p> <p>38 自增益控制 (AGC) 限制</p> <p>39 控制按钮 [FILTER 1]：电影效果滤镜 (56)</p> <p>40 在暂停记录模式时：场景总数</p> <p>41 自拍 (88)</p> <p>42 预录制 (78)</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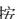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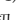
播放影片（播放过程中）



- ④③ 播放控制按钮 (📖 47)
- ④④ 外部音频输入 (📖 66)
- ④⑤ Eye-Fi 无线通讯 (📖 122)
- ④⑥ 场景编号
- ④⑦ 数据码 (📖 97、131)
- ④⑧ 音量和背景音乐平衡控件 (📖 47、66)

查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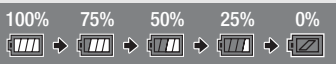
- ④⑨ 控制按钮 [MENU]: 打开设置菜单 (📖 127)
- ④⑩ 控制按钮 [编辑]: 打开编辑面板 (📖 127)
- ④⑪ 当前照片 / 照片总数
- ④⑫ 图像编号 (📖 133)
- ④⑬ 控制按钮 []: 图像跳转 (📖 102)
- ④⑭ 控制按钮 []: 幻灯片播放 (📖 104)
- ④⑮ 控制按钮 []: 返回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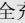

⑦ 存储器操作

- 记录、●● 暂停记录、▶ 播放、|| 暂停播放、▶▶ 快速播放、◀◀ 快速回卷播放、|▶ 慢速播放、◀| 慢速回卷播放、||▶ 逐帧前进、◀|| 逐帧后退。

⑨ 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 该图标显示剩余电量在电池全部电量中所占的大约百分比。电池可支持的剩余记录 / 播放时间将在该图标旁以分钟数显示。



- 当  显示红色时，请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更换现有电池。
- 当您安装电量耗尽的电池时，电源会关闭，而不会显示 。
- 视摄像机及电池的使用条件而定，有时可能无法准确指示实际的电量状态。
- 摄像机关闭时，请按 **[BATT.INFO]** 以显示电池的充电状态。智能系统将显示充电状态（显示为百分比）以及剩余记录时间（显示为分钟数），显示时间为 5 秒钟。如果电池已耗尽，则无法显示电池信息。

⑳ 剩余记录时间


存储器可用空间不足时，将以红色显示 **[C 结束]**（内置存储器，仅适用于 **HFM41/M40**）或 **[A 结束]**（存储卡 **A**）或 **[B 结束]**（存储卡 **B**），并停止记录。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摄像机时遇到问题，请参考此节。有时候，您所认为的摄像机故障可能有最简单的解决方法 - 在您寻找更详细的问题信息及其解决方法之前，请先行阅读“使用须知”表。如果问题仍未能解决，请与经销商或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使用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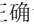

电源

- 电池是否充电？交流适配器是否正确连接在摄像机上？
( 20)

记录

- 是否已打开摄像机并将其正确设置为记录模式？ ( 38、71)
如果要记录至存储卡，请检查是否已在摄像机中正确插入存储卡？ ( 33)

播放

- 是否已打开摄像机并将其正确设置为播放模式？ ( 45、101) 如果要播放存储卡上的记录，请检查是否已在摄像机中正确插入存储卡？ ( 33) 卡上是否包含任何记录？

其他

- 摄像机是否咯咯作响？在关闭摄像机或摄像机处于播放模式下时，内部的镜头固定装置可以活动。这不属于故障。

电源

摄像机无法开启或摄像机自行关闭。

- 电池已经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取出电池并重新正确安装。
- 当摄像机设为[潜水]或[水面]摄像程序时，如果摄像机变得过热，则其将自动关闭。请关闭摄像机，使其冷却。

无法充电。

- 确保关闭摄像机，才可以开始充电。
- 电池温度超出其工作温度范围（大约 0°C 至 40°C）。取出电池，根据实际需求对其加热或待其冷却，然后再次充电。
- 在大约 0°C 至 40°C 的温度下对电池充电。
- 电池出现故障。更换电池。
- 摄像机无法与安装的电池进行通讯。无法使用此摄像机对非佳能推荐用于此摄像机的电池进行充电。

- 如果您使用的电池是佳能推荐用于此摄像机的电池，则摄像机或电池可能会存在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交流适配器上能听到噪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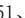
- 交流适配器连接至电源插座时能听到一些微弱的声音。这不属于故障。

即使在常温下，电池电量也很快耗尽。

- 电池可能已达到其使用寿命。购买一块新电池。

记录



按 **[START/STOP]** 不会开始记录。

- 当摄像机将之前的记录写入存储器时（当 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用户无法摄像。请等待，直至摄像机完成该过程。
- 存储器已满或已包括最大数量的场景（3,999 个场景）。删除某些记录（ 51、103）或初始化存储器（ 36）以释放部分空间。

按下 **[START/STOP]** 的位置与记录的开头 / 结尾不一致。

- 按下 **[START/STOP]** 与实际开始 / 结束记录之间有少许间隔。这不属于故障。



摄像机无法对焦。

- 无法对该主体进行自动对焦。手动对焦（ 84）。
- 镜头或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被弄脏。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擦拭镜头或感应器（ 159）。切勿使用薄纸擦拭镜头。



当摄录主体从镜头前方掠过时，图像会略显弯曲。

- 这是 CMOS 影像感应器发生的典型状况。当摄录主体从摄像机前方快速闪过时，图像会略显扭曲。这不属于故障。



在记录 (●) / 暂停记录 (●||) / 播放 (▶) 之间更改操作模式耗时较一般情况所需的时间更长。

- 存储器包括大量的场景时，某些操作的耗时可能较平时长。保存记录（ 114）并初始化存储器（ 36）。

影片或照片无法正确记录。

- 当超时记录 / 删除影片和照片时，会出现该情况。保存记录（ 114）并初始化存储器（ 36）。

记录影片时无法拍摄照片。

- 当启用数码变焦（ 129）或为某个场景应用淡入或淡出（ 80）时，不能在 **[CINEMA]** 模式下拍摄照片。

长时间使用摄像机后，机身温度升高。

- 摄像机在连续长时间使用后可能会变热；这不是故障。如果摄像机异常发热或使用很短时间后就发热，则表示摄像机可能存在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无法创建新情节。

- 一张存储卡最多可包含 98 个用户创建的情节。从作品库中删除一些情节（📖 53）或选择其他存储器（📖 34）。

播放

无法复制 / 移动情节中的场景。

- 存储器已满。删除一些记录（📖 51、103）以释放一些空间。

无法删除场景。

- 可能无法删除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

删除场景耗时较平时长。

- 存储器包括大量的场景时，某些操作的耗时可能较平时长。保存记录（📖 114）并初始化存储器（📖 36）。

无法从影片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无法从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存储器已满。删除一些记录（📖 51、103）以释放一些空间。

播放带背景音乐的场景 / 幻灯片时，无法正确播放音乐曲目。

- 在重复记录和删除场景（碎片存储）后，将音乐文件传输到存储卡时，会出现此问题。保存记录（📖 114）并初始化存储卡（📖 36）。然后先传输音乐文件，再仅传输视频文件。
- 如果在将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的过程中连接中断，则将无法正确播放音乐曲目。请删除音乐曲目，并重新传输音乐文件。
- 所用存储卡的传输速率太小。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32）。

当播放链接到外部音频的场景 / 幻灯片时，视频播放无法正确链接到外部播放器。

- 外部播放器的音量可能过低。请尝试调高外部播放器的音量。

无法分割场景

- 无法分割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
- 存储器已满。删除一些记录（📖 51、103）以释放一些空间。

无法复制场景 / 照片

- 可能无法复制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 / 照片。

无法使用选中标记 ✓ 对索引屏幕上的单个场景 / 照片进行标记

- 您无法分别选择超过 100 个场景 / 照片。选择 [所有场景] 或 [全部图像] 选项，而非 [选择]。

指示器和屏幕上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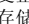
亮起红光。

-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出现在屏幕上。

- 摄像机无法与安装的电池进行通讯，所以无法显示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 亮起红光。


- 发生存储卡错误。关闭摄像机。将存储卡取出再重新插入。如果显示未恢复正常，请初始化存储卡。
- 存储卡已满。更换存储卡或者删除某些记录（ 51、103）以释放存储卡的部分空间。

即使在停止记录之后，ACCESS（数据处理）指示灯也不会熄灭。


- 正在存储器上记录场景。这不属于故障。

出现在屏幕上。

- 当处于 [潜水] 或 [水面] 摄像程序中时，摄像机变得较热。请关闭摄像机，使其冷却。

红色的 ON/OFF (CHG)（充电）指示器快速闪烁（ 每隔 0.5 秒闪烁一次）。

- 因为交流适配器或电池出现故障，充电停止。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红色的 ON/OFF (CHG)（充电）指示器非常慢速地闪烁（ 每隔 2 秒闪烁一次）。

- 电池温度超出其工作温度范围（大约 0°C 至 40°C）。取出电池，根据实际需求对其加热或待其冷却，然后再次充电。
- 在大約 0°C 至 40°C 的温度下对电池充电。
- 电池已经损坏。使用另一电池。

屏幕上出现

- 在 Eye-Fi 卡上设置了 LOCK 开关以防止意外删除。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 尝试访问 Eye-Fi 卡上的控制数据时出错。关闭摄像机，然后重新打开。如果图标经常出现，则 Eye-Fi 卡可能存在故障。请联系卡制造商的客户服务部门。

屏幕过暗。

- 液晶显示屏已调暗。按住 **[DISP]** 两秒时间，可让液晶显示屏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

重复打开并关闭屏幕显示。

- 电池已经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取出电池并重新正确安装。


屏幕上出现非正常字符且摄像机无法正常工作。

- 断开电源，片刻之后重新连接。如果问题依然存在，请取下电池并断开与摄像机相连的所有其他电源。然后，用一个尖的物体按 RESET（重新设置）钮将摄像机的所有设置重设为默认值。



屏幕出现视频噪点。

- 使摄像机和发出强电磁场的设备（等离子电视、移动电话等）保持一定的距离。

屏幕上出现横条纹。

- 这是在某种荧光灯、水银灯或钠光灯下摄像时，CMOS 影像感应器发生的典型状况。要减少该情况的发生，请将摄像程序设置为 [程序自动曝光] 或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81）。这不属于故障。



HFM41 取景器中未显示图像。

- 按 **[VIEWFINDER]** 启用取景器（ 25）。
- 在播放模式中，如果连接线连接至 HDMI OUT、COMPONENT OUT 或 AV OUT/ 端子，则取景器上不会输出任何图像。移除连接线。



HFM41 取景器图像模糊。

- 使用屈光调节杆调整取景器（ 25）。

声音失真或记录的声音音量比实际音量小。

- 在靠近声音较大的场所（如放焰火的地方或音乐会）摄录时，声音可能会出现失真，或无法按实际的音量进行录制。启用麦克风衰减（ 130）或手动调节音频记录电平（ 88）。

图像显示正常，但内置扬声器没有发出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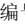
- 扬声器音量已关闭。调节音量。
- 如果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已连接到摄像机，请断开连接。
- AV 端子设置为耳机输出。将   [AV/ 耳机] 设置为 [AV]。

存储卡和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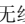
无法插入存储卡。

- 存储卡插入的方向不对。将其转为正确的方向，并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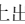
无法在存储卡上进行记录。

- 存储卡已满。删除某些记录（ 51、103）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 在本摄像机上初次使用存储卡时，应对卡进行初始化（ 36）。
- 在存储卡上设置了 LOCK 开关以防止意外删除。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 必须使用兼容的存储卡，以便能够在存储卡上记录影片（ 32）。
- 文件夹及文件编号已达到最大值。将   [图像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然后插入新的存储卡。

无线遥控器失效。

- 将   [无线遥控器] 设置为 [开]。
- 更换无线遥控器的电池。

使用 Eye-Fi 卡时无法进行文件无线上传。

- 可能将 Eye-Fi 卡插入了存储卡插槽 **A**。请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B**。
-   [Eye-Fi 通讯] 设置为 [关]（屏幕上显示 ）。将其设置为 [自动]。
- 无线通讯在记录模式下不可用。请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模式。
- 当无线连接不够稳定时，打开液晶显示屏可能有所帮助。
- 在无线传输过程中，如果出现无线信号状态变差，则可能会停止无线通讯（屏幕上出现 ）。请在信号状态较好的地方进行无线传输。
- 请联系卡制造商的客户服务部门。

不显示无线通讯状态图标

- 可能将 Eye-Fi 卡插入了存储卡插槽 **A**。请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B**。

与外部设备的连接

电视屏幕出现视频噪点。

- 当在放有电视的房间内使用摄像机时，要使交流适配器和电源或电视的天线连接线保持一定的距离。

摄像机上播放正常，但电视机屏幕上没有图像。

- 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未被设置为连接摄像机的视频端子。选择正确的视频输入。
- 如果将选购的 CTC-100 分量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的 COMPONENT OUT 端子，则 AV OUT 端子不会有视频输出。使用 AV OUT 端子前，请先断开 CTC-100 分量连接线。


电视机没有声音。

- 使用选购件 CTC-100 分量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时，务必同时用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的白色和红色插头连接好音频端子。

摄像机通过附送的 HDMI 连接线进行连接，但高清电视中没有图片或声音。

- 请断开随附的 HDMI 连接线，稍后再重新连接，或者关闭摄像机再将其重新打开。


使用附送的 HDMI 连接线来连接摄像机，但是 HDMI-CEC 并未工作（无法使用电视的遥控器播放）。

- 断开随附的 HDMI 连接线，然后关闭摄像机和电视机。稍后将其重新打开，并恢复连接。
-  [HDMI 控件] 设置为 [关]。将其设置为 [开]。
- 在所连的电视上没有启用 HDMI-CEC。在电视上启用该功能。
- 即使电视机与 HDMI-CEC 兼容，可用功能的范围仍因电视类型而有所不同。请参考所接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即使正确连接摄像机，计算机仍无法识别摄像机。

- 断开 USB 连接线，关闭摄像机。稍后将其重新打开，并重新连接好。
-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的其他 USB 端口。

无法将照片保存到计算机上


- 当存储器包含过多照片时（Windows - 2,500 张照片或更多，Macintosh - 1,000 张照片或更多），可能无法将照片传输至计算机。请尝试使用读卡器传输存储卡上的照片。仅适用于 **HFM41/M40**：要传输内置存储器中的照片，请事先将照片复制到存储卡中（ 111）。

提示信息列表（按拼音顺序排列）


不能播放

- 存储器有问题。如果经常出现此提示消息，而且原因不明，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播放此存储卡上的影片

- 无法播放 64MB 或更小存储卡上的影片。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32）。

不能播放此存储卡上的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摄像机内的存储卡是用计算机初始化的。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存储卡（ 36）。

HFM41/M40 不能播放内置存储器上的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已使用计算机初始化摄像机的内置存储器。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36）。

HFM41/M40 不能播放 不能访问内置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有问题。保存记录 (📖 11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6)。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播放 检查存储卡

- 存储卡有问题。保存记录 (📖 11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存储卡 (📖 36)。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更换存储卡。

HFM41/M40 不能访问内置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有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复制

- 所需要复制场景的总大小超过存储卡上的可用空间。删除存储卡上的某些记录 (📖 51、103) 或减少要复制的场景数量。
- 存储卡已包含最大数量的场景 (3,999 个场景)。删除一些场景 (📖 51) 以释放一些空间。
- 作品库已包含最大数量的情节 (任一指定存储器中为 98 个情节)。删除一些情节 (📖 53) 以释放一些空间。

不能恢复数据

- 无法恢复被损毁的文件。保存记录 (📖 11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存储器 (📖 36)。

不能记录

- 无法从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存储器有问题。如果经常出现此提示消息，而且原因不明，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HFM41/M40 不能记录 不能访问内置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有问题。保存记录 (📖 11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6)。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记录 检查存储卡

- 存储卡有问题。保存记录 (📖 11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存储卡 (📖 36)。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更换存储卡。

不能显示此图像

- 可能无法显示由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或在计算机上创建或编辑的图像文件。

不能在此存储卡中记录影片

- 无法将影片记录在 64 MB 或更小的存储卡上。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2)。

不能在此存储卡中记录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摄像机内的存储卡是用计算机初始化的。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存储卡 (📖 36)。

HFM41/M40 不能在内置存储器中记录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已使用计算机初始化摄像机的内置存储器。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6)。

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播放此场景

- 无法播放不是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

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分割此场景

- 非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无法使用本摄像机进行分割。

处理中 请不要断开电源

- 摄像机正在更新存储器。等待操作结束，请勿断开交流适配器或取下电池。

此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复制

- 非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无法复制到存储卡 **B**。

存储卡 A / 存储卡 B 写入错误 尝试恢复数据？

- 如果摄像机正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时电源意外断掉，则下次打开摄像机时会出现此信息。选择 [恢复] 尝试恢复记录。如果意外发生后取出了存储卡并将其用于其他设备，建议您选择 [否]。

存储卡被写保护

- 在存储卡上设置了 LOCK 开关以防止意外删除。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存储卡盖开启

- 插入存储卡后，关闭双存储卡插槽盖。

存储卡已满

- 存储卡已满。删除某些记录 (📖 51、103) 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存储卡 达到最大可记录场景数量

- 存储卡已包含最大场景数 (3,999 个场景)；无法再复制更多场景到存储卡。删除一些场景 (📖 51) 以释放一些空间。

存储卡 无法识别数据

- 存储卡中包含使用不支持的视频配置记录的场景 (NTSC)。使用进行记录的原始设备播放存储卡中的记录。

达到最大可记录场景数量

- 场景数量已达到最大值 (3,999 个场景)。删除一些场景 (📖 51) 以释放一些空间。

电池无法接通 继续使用此电池？

- 您安装的电池并非佳能认可能够用于本摄像机的电池。
- 如果您使用的电池是佳能推荐用于此摄像机的电池，则摄像机或电池可能会存在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该存储卡中已有场景 请删除所有场景以使用自动继续记录

- 如有必要，请保存影片 (📖 114)，然后从存储卡删除所有影片 (📖 51)。

更换电池

-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缓冲区溢出 记录停止

- 对于使用中的存储卡来说数据传输速率太高，记录停止。将存储卡更换为 SD Speed Class 2、4、6 或 10。
- 重复记录、删除和编辑场景（碎片存储）之后，在存储器上写入数据将花费更长时间，并且记录可能停止。保存记录 (📖 114) 并初始化存储器 (📖 36)。

检测到不受支持的库 无法记录或编辑 删除库数据？

- 不支持所选存储卡中影片的作品库数据。可以播放影片，但不能对其进行编辑或将其他场景记录到此作品库。选择 [是] 删除不支持的作品库数据。请注意，执行此操作后，将不能使用最初用于记录不支持作品库数据的设备播放这些影片。

检查存储卡

- 无法访问存储卡。检查存储卡并确保其正确插入。
- 发生存储卡错误。摄像机无法记录或显示图像。请尝试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或使用另一个存储卡。
- 您在摄像机中插入了多媒体卡 (MMC)。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2)。
- 如果提示消失后出现红色的 [A]/[B]，请执行下列步骤：关闭摄像机，然后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如果 [A]/[B] 恢复绿色状态，则可继续摄像 / 播放。如果问题仍然存在，则请保存记录 (📖 114) 并初始化存储卡 (📖 36)。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文件系统有问题，访问选定的存储器受阻。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存储器 (📖 36)。

没有场景

- 选定的存储器中没有任何场景。尽情拍些视频吧 (📖 38)。

没有存储卡

- 向摄像机中插入兼容的存储卡 (📖 33)。

没有属于所选评级的场景

- 尚未对任何场景进行评级。按照您的喜好对场景进行评级 (📖 64)。
- 用于按评级选择场景的标准导致没有任何适用场景。更改用于按评级选择场景的标准。

没有图像

- 没有要播放的照片。尽情拍些照片吧 (📖 38)。

HFM41/M40 没有足够可用空间

- 删除存储卡上的某些记录（📖 51、103）或为标清转换选择 [3 Mbps] 比特率。

HFM41/M40 内置存储器错误

- 无法读取内置存储器。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HFM41/M40 内置存储器写入出错，尝试恢复数据？

- 如果摄像机正向内置存储器写入数据时电源意外断掉，则下次打开摄像机时会出现此信息。选择 [恢复] 尝试恢复记录。

HFM41/M40 内置存储器已满

- 内置存储器已满（屏幕上显示“🔴 结束”）。删除一些记录（📖 51、103）以释放一些空间。或者保存记录（📖 114）并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36）。


情节数达上限

- 作品库中已包含最大情节数（每个指定存储器中都有 98 个情节）。删除某些情节（📖 53）或更改用于记录影片的存储器（📖 34）。

请不要断开电源 此连接下无法写入数据 如需向摄像机写入数据，请连接交流适配器，然后再次连接摄像机 通过计算机安全地中断连接前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即使摄像机通过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接到计算机，但如果未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则仍将无法操作摄像机。此外，无法写回场景，且音乐文件无法传输到摄像机。为避免损坏摄像机存储器中的数据，在开始使用摄像机之前，请使用计算机的“安全删除硬件”功能结束连接，并断开 USB 连接线。
- 为了能够写回场景并将音乐文件传输到摄像机，请使用计算机的“安全删除硬件”功能结束连接，并断开 USB 连接线，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提供电源，然后重新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请不要断开电源 通过计算机安全地中断连接前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当摄像机处于  模式并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至计算机时，摄像机无法工作。在该信息出现情况下断开 USB 连接线或电源时，会导致摄像机中的记录彻底丢失。使用计算机的“安全删除硬件”功能终止连接，并在使用摄像机前断开 USB 连接线。
- 为了能够写回场景并将音乐文件传输到摄像机上，请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提供电源，然后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请定期备份记录

- 该信息会在您打开摄像机时出现。出现故障时，记录可能会丢失，因此要定期备份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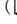

摄像程序：潜水 / 水面 将变焦杆推向 **T** 或 **W** 方向的同时开启摄像机，以改变摄像程序  ↔ 

- 将摄像机固定在可选附件 WP-V3 防水套中，遵循操作说明在记录程序 [潜水] 与 [水面] 之间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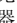
图像太多 断开 USB 连接线

- 断开 USB 连接线。尝试使用存储卡读取器或将存储卡上的照片数量减少到 2,500 张 (Windows) 或 1,000 张 (Mac OS) 以下。
- 如果在计算机屏幕上出现一个对话框，关闭它。断开 USB 连接线并在稍后重新连接好。



文件名错误

- 文件夹及文件编号已达到最大值。请将   [图像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然后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 ( 103) 或对存储卡进行初始化 ( 36)。

无法保存画布

- 无法在存储器上保存 [钢笔和图章] 画。保存记录 ( 114) 并初始化存储器 ( 36)。

无法分割此场景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由于摄像机的内部场景管理数据日志已满，因此无法分割场景。保存记录 ( 114) 并初始化存储器 ( 36)。传输回备份文件并再次尝试分割场景。
- 使用附送的 VideoBrowser 软件在计算机上保存和分割场景。

无法加载画布

- 存储器上保存的画布文件已损坏。
- 无法读取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画布文件中的画布数据。

无法删除某些场景

- 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删除使用其他设备保护 / 编辑的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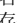

无法识别数据

- 传输至摄像机的数据是由不支持的视频配置 (NTSC) 记录的。使用进行记录的原始设备播放记录。

无法在此存储卡中记录影片

- 无法将影片记录至没有 Speed Class 级别的存储卡。将存储卡更换为 SD Speed Class 为 2、4、6 或 10 的存储卡。

HFM41/M40 无法转换

- 无法访问存储卡。检查存储卡并确保其正确插入。
- 您在摄像机中插入了多媒体卡 (MMC)。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2)。
- 创建文件名时发生错误。将   [图像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然后初始化存储卡 ( 36) 或删除所有照片 ( 103) 和转换的标清影片 ( 51)。

现在无法进入待机模式

- 如果电池的剩余电量过低，摄像机无法进入待机模式。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20)。

需从存储卡恢复文件 请更改存储卡 LOCK 开关位置

- 如果摄像机向存储卡写入时电源被意外断掉，且稍后存储卡 LOCK 开关的位置被切换以防删除，则下次打开摄像机时会出现此信息。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选择所需的场景编号

- 很多场景的记录日期相同，但具有不同的文件控制信息。例如，在您编辑照片并将这些文件写回到摄像机中时，可能发生这种情况。选择一个数字，以显示相应的场景组。

要使用无线通讯功能 请将 Eye-Fi 卡插入插槽 B

- 可能将 Eye-Fi 卡插入了存储卡插槽 **A**。请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B**。

要在此存储卡中记录视频 建议只使用 XP+/SP/LP 记录模式

- 如果将记录模式设置为 MXP 或 FXP 模式 (📖 72)，可能无法将影片正确记录至该存储卡。

液晶屏已调暗

- 按住 **[DISP]** 两秒时间，可让液晶显示屏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

HFM41/M40 有些场景不能转换

- 某些用于转换为标准清晰度的选定场景是使用其他设备记录的场景。这些场景没有被转换。
- 在选定进行标清转换的场景中，存在使用其他设备以 24p 帧速率记录的场景。在将场景转换为标清时，请排除使用其他设备记录的场景。

有些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复制

- 非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无法复制到存储卡 **B**。

正在访问存储卡 不要取出存储卡

- 摄像机正在访问存储卡时，您打开了双存储卡插槽盖，或者在您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时，摄像机开始访问存储卡。在此提示消失前，请勿取出存储卡。

HFM41/M40 总播放时间太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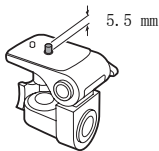
- 从情节转换场景时，可转换场景的最长播放总时间为 2 小时 30 分钟。减少要转换为标清的场景数量。

使用注意事项

摄像机

务必遵守以下注意事项，确保最高性能。

- 定期保存记录。务必将记录传输至像计算机或数码视频录像机（☞ 111）这样的外部装置，并定期保存。从而保护重要记录免受损坏，并留出更多可用空间。佳能对任何数据丢失不予负责。
- 请勿握持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关闭液晶显示屏时务必小心。使用腕带时，不要使摄像机摆动并碰上物体。
- 请小心使用触摸屏。请勿过分用力，以及使用除随附触控笔以外的圆珠笔或其他硬头工具来对触摸屏进行操作。否则可能会对触摸屏表面或其下面的压力感应层造成损害。
- 请勿在触摸屏上贴保护膜。触摸屏要正常工作，必须检测到对其施加的压力，因此您可能无法正确操作具有附加保护层的触摸屏。
- 请勿将摄像机置于高温（例如阳光直射下的车厢内）或高湿环境下。
- 请勿在靠近强电磁场的地方，如电视机上方、等离子电视或移动电话附近使用摄像机。
- 请勿将镜头或取景器（仅适用于 **HFM41**）指向强光源。也不要让摄像机长时间指向明亮的物体。
- 请勿在满是灰尘或多沙的地方使用和存放摄像机。摄像机不防水，也应避免水、泥土或盐分进入摄像机。如果上述任何东西进入摄像机，可能损坏摄像机和 / 或镜头。
- 请小心照明设备所产生的热力。
- 请勿拆开摄像机。如果摄像机无法正常操作，请与合格的维修人员联系。
- 请小心使用摄像机。请勿使摄像机受振动或撞击，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
- 将摄像机安装在三脚架上时，确保三脚架的固定螺丝不超过 5.5 mm。使用其他三脚架可能损坏摄像机。
- 记录影片时，尽量使画面保持平稳。拍摄时过度移动摄像机，以及大量使用快速变焦和追踪拍摄可能会使场景发生颤抖。在极个别情况下，播放此类场景可能导致视觉诱发运动病。如果出现这样的反应，请立即停止播放，必要时还需休息一会儿。



- 请勿将随附的触控笔放入口中。如果不慎误吞，请立即就医。
- 使用随附的触控笔时，请务必小心，请将其放置在儿童不易接近之处。如果处理不当，触控笔可能会对眼睛造成严重伤害并可能导致失明。

长时间存放

如果您打算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请将其保存在无尘、低湿度且温度低于 30°C 的地方。

电池

危险！

请妥善处理电池。

- 电池应远离火源（否则可能会爆炸）。
 - 请勿将电池暴露在温度高于 60°C 的环境中。并且请勿让电池接近电暖器或在炎热天气下将电池置于汽车内。
 - 请勿试图拆卸或改装电池。
 - 请勿丢掷或撞击电池。
 - 请勿弄湿电池。
- 如果端子有污垢，可能会导致电池与摄像机接触不良。请使用软布擦拭端子。



长时间存放

- 将电池存放在 30°C 以下的干燥地方。
- 为了延长电池使用寿命，请在存放之前完全放电。
- 请每年至少一次将电池完全充电后再完全放电。

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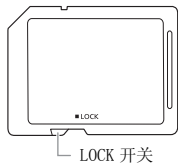
如果显示的剩余电量使用时间不正确，要对电池充满电。然而，如果将充满电的电池闲置不用或在高温下长时间使用电池，则在频繁操作后可能不会显示正确的时间。将屏幕上显示的时间用作近似值参考。

关于使用非佳能电池的注意事项

- 出于安全考虑，无论将非佳能原装电池安装在本摄像机上或可选附件 CG-800E 电池充电器上，均无法进行充电。
- 建议使用带有智能系统 (Intelligent System) 标记的佳能原装电池。  Intelligent Li-ion Battery
- 如果将非佳能原装电池安装在本摄像机上，会出现  且不会显示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存储卡

- 建议将存储卡上的记录备份至计算机。存储卡若出现故障或暴露于静电下，均可能使数据损坏或遗失。佳能对任何数据丢失或损坏不予负责。
- 请勿触摸存储卡的端子，或让灰尘或脏污接触端子。
- 请勿在有强烈磁场的环境中使用存储卡。
- 请勿将存储卡放置在高温或高湿度的环境中。
- 请勿将存储卡拆卸、弯曲、掉落、或使其受到震动和浸水。
- 将存储卡插入摄像机前请确定方向。如果以不正确的方向强行将存储卡插入插槽，可能损坏存储卡或摄像机。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任何标签或不干胶。
- 安全数码 (SD) 存储卡带有一个物理开关，可用于防止对存储卡的写入，以避免其中内容被意外删除。要启用存储卡的写保护功能，请将此开关置于 LOCK 位置。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摄像机带有内置可充电锂电池，以保留日期 / 时间以及其他设置。使用摄像机时，内置锂电池会进行再充电，但是，如果大约 3 个月不使用摄像机，它就会完全放电。

要重新为内置锂电池充电：关闭摄像机，将交流适配器连接到摄像机并保持连接 24 小时。


钮扣锂电池

警告！

- 如果处理不当，本设备中所用的电池可能会有火灾或化学燃烧的危险。
 - 请勿对电池进行拆卸、改装、放入水中、以超过 100°C 的温度加热或烧毁电池。
 - 请使用 Panasonic、Hitachi Maxell、Sony、FDK 的 CR2025 电池或 Duracell2025 电池。使用其他电池可能会导致起火或爆炸。
 - 请勿将电池放入口中。如果不慎误吞电池，请尽快就医。电池外壳可能会发生破裂，电池的渗液则可能会伤及内脏。
 - 请将电池放置在儿童不易接近之处。
 - 请勿对电池进行再充电、形成短路或以错误方向插入。
 - 使用过的电池应交还原经销商进行妥善处理。
 - 处理电池时，请用绝缘胶带进行包裹。
-
- 请勿使用钳子或其他金属工具来夹取电池，否则可能造成短路。
 - 使用干净的软布擦拭电池，以确保电池接触良好。

处理

当删除影片或初始化存储器时，只会改变文件分配表，但不会从物理上清除存储数据。处理摄像机或存储卡时请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如将其彻底损坏以免发生私人数据泄漏的情况。

如果将摄像机或存储卡交给他人，应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 ( 36) 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仅适用于 **HFM41/M40**) 或存储卡。用不重要的记录填充内置存储器，然后再次用相同选项将其初始化。这使得恢复原始记录非常困难。

清洁

摄像机机身

- 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机身。请勿使用经过化学处理的布或挥发性溶剂如涂料稀释剂。

镜头、取景器（仅适用于**HFM41**）和即时自动对焦

- 如果镜头表面或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被弄脏，自动对焦功能就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使用非喷雾式鼓风机清除灰尘或污垢。
- 用干净、柔软的镜头清洁布轻轻地擦拭镜头或取景器（仅适用于**HFM41**）。切勿使用薄纸。

液晶触摸屏

- 使用干净、柔软的镜头清洁布将液晶触摸屏清洁干净。
- 当温度突然有很大的转变时，屏幕表面可能会出现结露。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

结露

当摄像机迅速在寒冷的地方和温暖的地方之间移动时，摄像机的内部可能会出现结露（水滴）。如果发现结露，请停止使用摄像机。继续使用可能损坏摄像机。

在下列情况可能造成结露：

- 将摄像机从寒冷地方快速带到温暖的地方时
- 将摄像机留在潮湿的房间时
- 当寒冷的环境急速变热时

要避免发生结露

- 不要让摄像机暴露在温度会骤然升降或有大幅度变化的环境中。
- 取出存储卡和电池。然后将摄像机放到密封的塑料袋中，从袋中取出前使其逐渐适应温度的变化。

检测到结露时

摄像机自动关闭。

水滴蒸发所需的准确时间视场所和天气条件而异。作为一般准则，等待两小时后才可重新使用摄像机。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电源

任何交流电在 100 V 至 240 V 之间及 50/60 Hz 电源的国家，都可以使用交流适配器来操作摄像机并充电。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以获得国外插头转接器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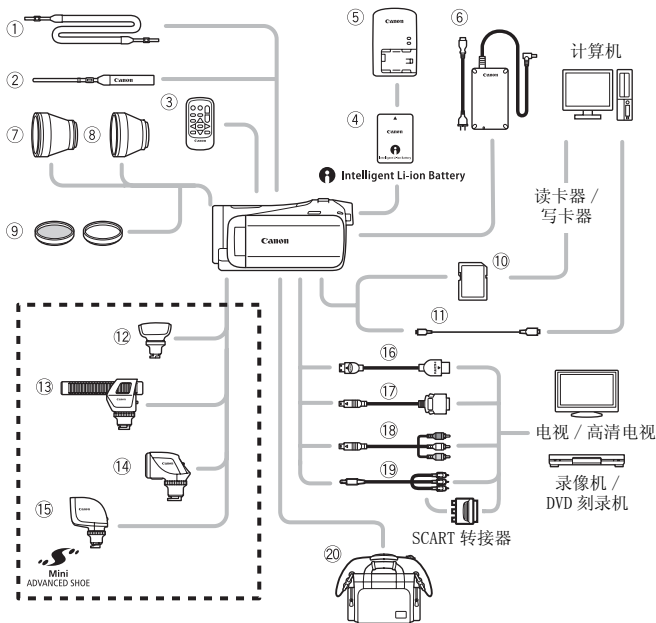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您只能在与 PAL 系统兼容的电视机上播放摄录内容。使用 PAL（或兼容的 SECAM 系统）的地区 / 国家如下：

欧洲：欧洲所有国家 / 地区及俄罗斯。**美洲：**仅阿根廷、巴西、乌拉圭和法国属地（法属圭亚那、瓜德罗普、马提尼克等）。**亚洲：**亚洲大部分国家 / 地区（除日本、菲律宾、韩国、中国台湾和缅甸）。**非洲：**非洲和非洲群岛的所有国家 / 地区。**澳洲 / 大洋洲：**

澳大利亚、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太平洋群岛大部分地区（密克罗尼西亚、萨摩亚群岛、汤加和美国属地如关岛和美属萨摩亚群岛除外）。

附件 (不同地区可获得的附件会有所不同)



未在下面列出的可选附件将在下一页中详细说明。

- | | |
|---|---------------------------------|
| ① SS-600/SS-650 肩带 | ⑩ HTC-100/S* 或 HTC-100 HDMI 连接线 |
| ② WS-20 腕带 | ⑪ DTC-100 D 端子连接线 |
| ③ WL-D89 无线遥控器 | ⑫ CTC-100 分量连接线 |
| ④ CA-570 交流适配器 | ⑬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
| ⑤ 存储卡 | |
| ⑥ IFC-300PCU/S* 或 IFC-300PCU
USB 连接线 | |

* 与摄像机一起提供；不作为可选附件提供。

i 注

- 与先进附件插座兼容的附件无法安装至摄像机。检查是否带有小型先进附件插座徽标以保证与小型先进附件插座兼容。

可选附件

建议使用原装佳能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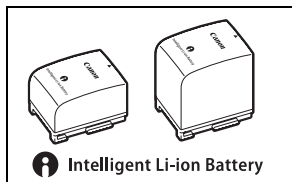
本产品配合原装佳能附件使用可获得优良性能。佳能对非原装佳能附件的故障（如电池泄漏和 / 或爆炸）而导致本产品的损坏和 / 或意外（如火灾等）不负任何责任。请注意：由于非佳能原厂附件的故障导致本产品的损坏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要求付费维修。

④ 电池

需要额外的电池时，从以下型号中选择一个：BP-808*、BP-809(B)*、BP-809(S)*、BP-819 或 BP-8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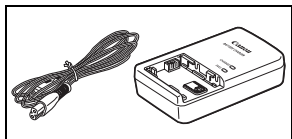
* 请注意此电池的形状 / 颜色与摄像机的外表设计不相匹配。

使用带有智能系统标记的电池时，摄像机会与电池通信并显示剩余使用时间（精确到 1 分钟）。只能借助与智能系统兼容的摄像机和充电器来使用电池并对其充电。



⑤ CG-800E 电池充电器

使用此电池充电器对电池充电。



充电、记录及播放时间

下表给出的充电时间是近似值，根据充电条件和电池初始电量情况而不同。

电池 →	BP-808 BP-809	BP-819	BP-827
充电条件 ↓			
使用摄像机	150 分钟	260 分钟	385 分钟
使用 CG-800E 电池充电器	105 分钟	190 分钟	260 分钟

下表给出的记录和播放时间均为近似值，并随记录模式和充电、记录或播放条件而变化。当在寒冷的环境下进行摄像，以及使用较亮的屏幕设置时，电池的有效使用时间将减少。

HFM41/M40 使用内置存储器

电池	记录模式	记录（最长）		记录（典型）*		播放
		液晶 显示屏	HFM41 取景器	液晶 显示屏	HFM41 取景器	液晶 显示屏
BP-808 BP-809	MXP	125 分钟	125 分钟	80 分钟	80 分钟	195 分钟
	FXP	125 分钟	130 分钟	80 分钟	85 分钟	195 分钟
	XP+	130 分钟	130 分钟	85 分钟	85 分钟	200 分钟
	SP	130 分钟	135 分钟	85 分钟	85 分钟	200 分钟
	LP	130 分钟	135 分钟	85 分钟	85 分钟	200 分钟
BP-819	MXP	255 分钟	260 分钟	160 分钟	165 分钟	390 分钟
	FXP	255 分钟	260 分钟	160 分钟	165 分钟	390 分钟
	XP+	260 分钟	270 分钟	165 分钟	170 分钟	400 分钟
	SP	265 分钟	270 分钟	170 分钟	175 分钟	405 分钟
	LP	270 分钟	270 分钟	170 分钟	175 分钟	405 分钟
BP-827	MXP	385 分钟	395 分钟	240 分钟	255 分钟	595 分钟
	FXP	390 分钟	400 分钟	245 分钟	255 分钟	600 分钟
	XP+	400 分钟	410 分钟	255 分钟	270 分钟	615 分钟
	SP	405 分钟	415 分钟	255 分钟	275 分钟	620 分钟
	LP	405 分钟	415 分钟	255 分钟	275 分钟	620 分钟

使用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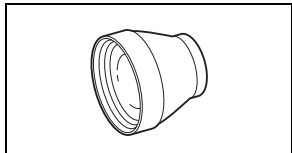
电池	记录模式	记录（最长）		记录（典型）*		播放
		液晶显示屏	HFM41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HFM41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BP-808 BP-809	MXP	125 分钟	125 分钟	80 分钟	80 分钟	190 分钟
	FXP	125 分钟	130 分钟	80 分钟	85 分钟	190 分钟
	XP+	130 分钟	130 分钟	85 分钟	85 分钟	195 分钟
	SP	130 分钟	135 分钟	85 分钟	85 分钟	195 分钟
	LP	130 分钟	135 分钟	85 分钟	85 分钟	195 分钟
BP-819	MXP	255 分钟	260 分钟	160 分钟	165 分钟	380 分钟
	FXP	255 分钟	265 分钟	160 分钟	170 分钟	385 分钟
	XP+	265 分钟	270 分钟	170 分钟	170 分钟	395 分钟
	SP	265 分钟	270 分钟	170 分钟	175 分钟	395 分钟
	LP	270 分钟	270 分钟	170 分钟	175 分钟	395 分钟
BP-827	MXP	390 分钟	400 分钟	245 分钟	255 分钟	580 分钟
	FXP	390 分钟	400 分钟	245 分钟	255 分钟	590 分钟
	XP+	400 分钟	415 分钟	255 分钟	270 分钟	605 分钟
	SP	405 分钟	415 分钟	255 分钟	275 分钟	605 分钟
	LP	405 分钟	415 分钟	255 分钟	275 分钟	610 分钟

* 执行重复操作（如开始 / 停止、变焦、电源开 / 关）的大约记录时间。

⑦ TL-H43 长焦附加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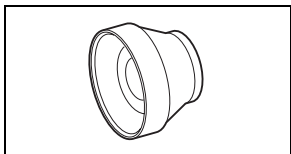
本长焦附加镜头能增加摄像机镜头的焦距达 1.7 倍。

- 接上长焦附加镜头时，影像稳定器的效果不如平时好。
- 全长焦时 TL-H43 的最短焦距为 3.3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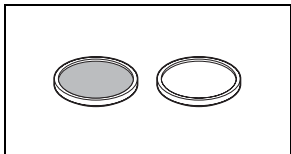
⑧ WD-H43 广角附加镜

本广角附加镜头可使焦距减少到 0.7 倍，让您在室内或全景拍摄时能有更广阔的视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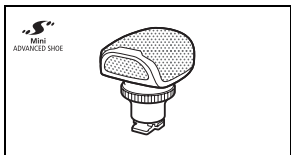
⑨ FS-H43U II 滤光镜组

中性密度及 MC 保护滤光镜可帮助您掌握不同的光暗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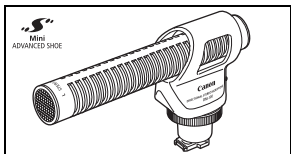
⑩ SM-V1 环绕声麦克风

使用 5.1 声道环绕声增强影片的现场感。可将环绕声与变焦位置链接，或将麦克风用作高度定向枪式麦克风（单声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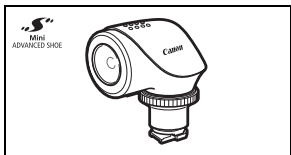
⑪ DM-100 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

此高灵敏度、超级指向性麦克风可安装于摄像机的小型先进附件插座。它可作为指向性麦克风（单声道）或立体声麦克风。



⑫ VL-5 摄像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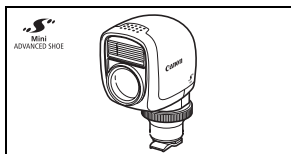
使用此摄像灯，即使在黑暗的环境下摄像，您仍可拍摄色彩鲜明的图像。将摄像灯安装在摄像机的小型先进附件插座上，即可进行操作，而不需要使用任何连接线。



⑮ VFL-2 摄像闪光灯

即使在夜间及黑暗的地方，您也可以使用此摄像闪光灯拍照及拍摄影片。将摄像闪光灯安装在摄像机的小型先进附件插座上，即可进行操作，而不需要使用任何连接线。

- 本摄像机无法将VFL-2用作闪光灯。



⑯ SC-2000 摄像机软袋

轻巧的手提软包，附软垫隔间，有充足的空间储存附件。



这个标记是代表佳能原装视频附件。当您使用佳能视频设备时，建议您使用佳能品牌的附件或带有此标记的产品。



规格

LEGRIA HF M41 / LEGRIA HF M40 / LEGRIA HF M400

◆ - 给定值均为近似值。

系统

• 记录系统

影片：AVCHD 视频压缩：MPEG-4 AVC/H.264；
音频压缩：杜比数码双声道；杜比数码 5.1 声道*
* 仅当使用可选附件 SM-V1 环绕声麦克风时。

照片：DCF（用于相机文件系统的设计规则），兼容 Exif* 2.2 版
图像压缩：JPEG

* 本摄像机支持 Exif 2.2（即“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加强摄像机与打印机之间通讯的标准。连接 Exif Print 兼容的打印机时，摄像机拍摄时的图像数据会被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质量来进行打印。

• 视频信号配置

1080/50i*

* 用 [PF25] 帧速率制作的记录在存储卡上转换并记录为 50i。

• 记录媒体

- **HFM41/M40** 内置存储器：**HFM41** 32 GB、**HFM40** 16 GB
- SD、SDHC（SD 大容量）或 SDXC（SD 扩展容量）存储卡（未提供）

• 最长记录时间◆

HFM41 32 GB 内置存储器：

MPX 模式：2 小时 55 分钟	FXP 模式：4 小时 10 分钟
XP+ 模式：5 小时 45 分钟	SP 模式：9 小时 35 分钟
LP 模式：12 小时 15 分钟	

HFM40 16 GB 内置存储器：

MPX 模式：1 小时 25 分钟	FXP 模式：2 小时 5 分钟
XP+ 模式：2 小时 50 分钟	SP 模式：4 小时 45 分钟
LP 模式：6 小时 5 分钟	

市面有售的 8 GB 存储卡：

MPX 模式：40 分钟	FXP 模式：1 小时
XP+ 模式：1 小时 25 分钟	SP 模式：2 小时 20 分钟
LP 模式：3 小时	

• 影像感应器

1/3 类型 CMOS、2,370,000 像素◆
有效像素：2,070,000 像素◆

• 液晶触摸屏：

7.51 cm (3")，宽银幕、TFT 彩色、230,000 点◆、触摸操作

- **RFM41 取景器**: 0.61 cm (0.24")、宽银幕、彩色、相当于 260,000 点 ◆
- **麦克风**: 具有多个指向性设置的立体声电介质电容式麦克风
- **镜头**
f=6.1 - 61 mm, F/1.8 - 3.0, 10 倍光学变焦, 可变光圈
相当于传统 35 mm 相机: 43.6 - 436 mm ◆
- **镜头结构**: 9 组 11 片 (1 个双面非球面镜片)
- **自动对焦系统**
自动对焦 (TTL+ 设置为 [Instant AF] 时的外部距离传感器)、手动对焦
- **滤光镜直径**: 43 mm
- **最短对焦距离**
1 m; 40 cm (全长焦时启用远摄端微距功能); 1 cm (全广角时)
-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 自定义白平衡或预设白平衡设置:
日光, 阴影, 多云, 钨丝灯, 荧光灯, 荧光灯 H
- **最低照度**
0.1 lx ([暗光线] 摄像程序, 快门速度为 1/2)
1.3 lx ([程序自动曝光] 摄像程序, 自动低速快门 [开], 快门速度为 1/25)
- **建议照度**: 100 lx 以上
- **影像稳定器**: 光学偏移影像稳定器
- **视频记录的尺寸**
MXP、FXP 模式: 1920 x 1080 像素; **XP+、SP、LP 模式**: 1440 x 1080 像素
- **照片尺寸**: 1920 x 1080 像素

端子

- **AV OUT/Ⓜ 端子**
∅ 3.5 mm 微型插孔; 仅用于输出 (也可用于耳机立体声输出的两用端子)
视频: 1 V_{p-p} / 75 Ω 不平衡
音频: -10 dBV (47 kΩ 负载) / 3 kΩ 或以下
- **USB 端子**: 迷你 B、USB 2.0 (高速 USB)
- **COMPONENT OUT 端子 (专用迷你 D 端子)**
亮度 (Y): 1 V_{p-p} / 75 Ω; 色度 (P_B/P_R): ± 350 mV / 75 Ω
1080i (D3) 兼容; 仅用于输出
- **HDMI OUT 端子**
HDMI 小型连接器; 仅用于输出; 兼容 HDMI-CEC 和 x.v.Color
- **MIC 端子**
∅ 3.5 mm 立体声迷你插孔
-57 dBV (使用 600 Ω 麦克风时) / 5 kΩ 或更大

电源 / 其他

- **电源 (额定)**
7.4 V 直流电 (电池), 8.4 V 直流电 (交流适配器)
- **功耗** ◆:
2.7 W (SP 模式, 自动对焦开)
- **操作温度** ◆: 0 - 40°C
- **大小** ◆ [宽 x 高 x 厚] (不包括握带)
HFM41 74 x 71 x 137 mm
HFM40/M400 74 x 71 x 131 mm
- **重量** ◆ (仅摄像机机身)
HFM41 360 g
HFM40/M400 350 g
- **当摄像程序设置为 [潜水] 或 [水面] 时**
 - 下列功能不可用: 面部优先 (仅可用于 [水面])、Instant AF (即时自动对焦)、自动低速快门、音频记录电平手动调节、麦克风衰减、变焦速度调节 (将 [变焦速度] 设置为 [可变] 时, 变焦速度快于 [速度 3])
 - 将会对以下设置进行调整: 白平衡、图像效果
 - 从防水套上的镜头窗拍摄时的最短焦距
在水中: 全长焦时约 75 cm; 全广角时约 5 cm
在空中: 全长焦时约 1 m; 全广角时约 5 cm

CA-570 交流适配器

- **电源:** 100 - 240 V 交流电、50/60 Hz
- **额定输出 / 功耗:** 8.4 V 直流电, 1.5 A / 29 VA (100 V) - 39 VA (240 V)
- **操作温度** ◆: 0 - 40°C
- **大小** ◆: 52 x 29 x 90 mm
- **重量** ◆: 135 g

BP-808 电池

- **电池类型**
充电式锂离子电池、兼容智能系统 (Intelligent System)
- **额定电压:** 7.4 V 直流电
- **操作温度** ◆: 0 - 40°C
- **电池容量:** 890 mAh (典型); 6.3 Wh / 850 mAh (最小)

- **大小** ◆: 30.7 x 23.3 x 40.2 mm
- **重量** ◆: 46 g

关于音乐文件

与摄像机兼容的音乐文件的规格如下。

音频编码: 线性 PCM

音频采样: 48 kHz、16 位、双声道

最小长度: 1 秒

文件类型: WAV

音乐数据保存在存储器以下文件夹中。

HFM41/M40 在内置存储器中: \CANON\MY_MUSIC\MUSIC_01.WAV
到 MUSIC_99.WAV

在存储卡上: \CANON\PRIVATE\MY_MUSIC\MUSIC_01.WAV
到 MUSIC_99.WAV

关于适用于图像混合功能的图像文件

图像混合功能可使用的图像文件规格如下所示。

图像大小: 1920 x 1080 像素

文件类型: 基线 JPEG

彩色取样: 4:2:2 或 4:2:0

图像文件保存在存储器以下文件夹中。

HFM41/M40 在内置存储器中:
\CANON\MY_PICT\MIX_01.JPG 到 MIX_99.JPG

在存储卡上:
\CANON\PRIVATE\MY_PICT\MIX_01.JPG 到 MIX_99.JPG

重量与大小为近似值。误差和省略未计算在内。

本使用说明书上信息的查证截止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如有任何变更, 恕不预先通知。

索引

3D 翻阅显示 49

A

AV OUT/🎧 端子 (耳机)
.....92、106、108
AVCHD 规格 4
AUTO 模式 38
Av (摄像程序) 81
暗光线 (摄像程序) 75

B

白平衡 86
保存记录 111
 使用外接录像机 117
 传输到计算机 114
背景音乐 65
编号 18
编辑面板 28、126
编辑情节 68、69、70
变焦 42
 变焦速度 42、127
 数码变焦 129
标记 130
播放
 影片 45、62
 照片 101
播放的存储器 49

C

COMPONENT OUT 端子 106、108
长焦 42
触摸对焦 84
触摸和跟踪 80
触摸屏操作 26
触摸曝光 83
初始化存储器 36
从影片捕捉照片 / 视频快照场景 98
存储卡 32、157
错误信息 148

D

淡入淡出 80
电池
 充电 20
 电池信息 137、141
 剩余电量指示 141
点光源 (摄像程序) 75
电影模式 56
电影效果滤镜 56

E

Eye-Fi 卡 122
耳机 92

F

FUNC. (功能) 面板 28、124
防风 130
分割场景 100

G

高清转换至标清* 118、121
故障排除 142
广角 42
光圈 (f 值) 81

H

HDMI OUT 端子 106、107
HDMI-CEC 137
海滩 (摄像程序) 75
幻灯片播放 104
混音 91

J

记录
 影片 38、54、71
 照片 38、71
记录模式 72
记录时间 73
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 111
结露 159
节能 41

* 仅适于 **HFM41/M40**。

K	快门速度	81	时间线	96
	快速启动功能	43	视频快照	57
L			时区 / 夏时制	31
	LCD 亮度调节器	136	手动对焦	84
M			手动曝光	83
	MIC 端子	95	数据码	97、131
	M (手动) 模式	71	水面 (摄像程序)	75
	麦克风衰减	130	所连接电视机的纵横比 (电视类型)	131
	麦克风指向性	90	索引屏幕选择	49
	面部优先	79	T	
	模式开关	27	Tv (摄像程序)	81
N			提示音	136
	内置备用电池	157	图像编号	133
P			图像混合	61
	P (摄像程序)	81	图像效果	87
	评级场景	39、64	U	
	屏幕图标	138	USB 端子	106、109、117
Q			W	
	潜水 (摄像程序)	75	外部麦克风	94
	强力图像稳定器	77	外部音频输入	66、91
	情节生成器	54	维修	159
	取景器**	25	无线遥控器	22
	确认记录	72	X	
R			肖像 (摄像程序)	74
	日落 (摄像程序)	75	小型先进附件插座	94
	日期和时间	30	选择屏幕显示	97
S			选择用于 播放的存储器	49
	三脚架	155	记录的存储器	34
	色度键	61	雪景 (摄像程序)	75
	删除		Y	
	影片	51	焰火 (摄像程序)	75
	照片	103	遥控感应器	22
	摄像程序	74、81	液晶触摸屏	24、26
	摄像机补充光盘	15	夜景 (摄像程序)	74
	设置菜单	29、127	音量	47
			音频记录电平	88

** 仅适于 HFM41。

音频均衡器	91
影像稳定器	77
预录制	78
与外部设备的连接	107
远摄端微距	85
运动 (摄像程序)	74

Z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160
在网络上共享标准清晰度影片 ..	118
帧速率	73
智慧 AUTO	39
重新设置所有摄像机设置	146
装饰	58
自动背光校正	83
自动低速快门	129
自动对焦 (AF)	
Instant AF (即时自动对焦) /	
普通 AF	129
自动继续记录	35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84
自拍	88
作品库	50、62

Canon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说明书上信息的查证截止日期为2011年11月。

原产地:请参照保修卡或产品包装箱上的标示

进口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PUB. DIC-0156-000A 初版: 2011. 01 修订: 2011. 11

©CANON INC.2011